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shine Electronics Co., Ltd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广田路 53 号)

DASHINE
ELECTRONICS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2024 年 6 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 ODM 模式为 ACCO、TURTLE BEACH、Nacon、Corsair、华硕、RAZER、PDP 等国际著名消费电子品牌商生产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81.06%、79.30%，客户集中度较高，其中，对第一大客户 ACCO 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49.87%、52.59%，单一客户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如果未来主要客户采购计划或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收入和利润造成不利影响。
客户获取及使用主机厂授权的风险	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研发设计与生产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授权游戏外设领域客户占比较高，虽然该部分客户与微软、索尼、任天堂三大主机厂已建立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但未来若其不能持续获得微软、索尼、任天堂授权，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产品创新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提供游戏手柄、游戏耳机、无人机控制器、复古游戏机、VR 体感设备等。消费电子行业呈现更新换代周期短、游戏主机更新迭代加快的特点，如果公司不能快速把握市场变化，开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或对市场发展趋势的预测出现偏差，公司可能面临客户流失的情况，进而导致公司收入规模和竞争力下降。
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超过 80%。公司境外客户主要集中在美国、中国台湾、中国香港、加拿大、法国等国家或地区。近年来，伴随着全球产业格局的深度调整，逆全球化思潮在部分国家出现，贸易保护主义抬头，贸易摩擦和争端加剧。如果相关国家或地区由于政治环境变化对我国实施消极的贸易政策，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汇率波动与外汇管制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超过 80%。公司境外销售业务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若未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发生大幅波动，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汇率风险，公司将面临汇率波动带来的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此外，如果未来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或地区对于外汇结算、利润分配等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的资金结转及利润分配造成不利影响。
部分承租房屋建筑物的产权瑕疵风险	公司部分租赁房产存在出租方未获取产权权属证明的情形。公司租赁的房产具有一定的可替代性，但如果出现租赁期间因偶发性因素导致租赁提前终止、租赁房产到期无法续约、租赁终止后无法迅速找到合适的替代房产或是其他影响租赁房产正常使用的情形，可能会对公司短期内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造成不利影响。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3
释 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 基本信息	8
二、 股份挂牌情况	8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7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3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0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30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3
八、 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4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35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8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38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1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8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59
五、 经营合规情况	64
六、 商业模式	67
七、 创新特征	68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72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8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8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8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89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89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90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90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91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93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94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9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7
一、 财务报表	97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03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03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4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22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23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44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65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75
十、 重要事项	183
十一、 股利分配	184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187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188
第六节 附表	189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189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02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07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14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14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15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6

主办券商声明	217
律师事务所声明	218
审计机构声明	219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220
第八节 附件	223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申请挂牌公司、公司、本公司、达实智控、深圳达实、股份公司	指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兴达实有限	指	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嘉创达	指	深圳市嘉创达智造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精科创新	指	深圳精科创新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惠州达实	指	惠州市达实智控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达实	指	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英国达实	指	DASHINE TECHNOLOGY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子公司
日本达实	指	达成电器株式会社，公司全资子公司、子公司
创众咨询/员工持股平台	指	深圳市创众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ACCO	指	ACCO BRANDS USA LLC，美国纽交所上市公司，全球知名办公用品品牌商
Nacon	指	Nacon(HK)Limited，知名游戏外设品牌商。
Corsair/海盗船	指	Corsair Gaming Inc，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
ASUSTeK/华硕	指	华硕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台湾上市公司
RAZER	指	Razer USA Ltd，国际知名消费电子品牌商
PDP	指	Performance Designed Products LLC，知名游戏外设企业
小鸡快跑	指	广州小鸡快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品众电子	指	广州市品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任天堂	指	任天堂株式会社（日本），世界主流游戏主机厂商之一
索尼	指	索尼株式会社（日本），世界主流游戏主机厂商之一
微软	指	Microsoft Corporation，跨国电脑科技公司，世界主流游戏主机厂商之一
Bestbuy	指	Best Buy Corporate Campus，全球大型家用电器和电子产品零售和分销及服务集团
Newzoo	指	Newzoo Besloten Vennootschap，专注于游戏市场的市场研究公司，为目标客户群体提供市场数据分析
TURTLE BEACH	指	VOYETRA TURTLE BEACH, INC，知名游戏外设企业，美国上市公司
PARROT	指	PARROT ASIA PACIFIC LIMITED.，法国上市公司 Parrot S.A. 亚洲子公司
Mania	指	Power Mania Ltd，公司实际控制人瞿昕华配偶朱轶控制的英国企业
京东	指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抖音	指	北京抖音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拼多多	指	深圳前海新之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旗下一家电商平台
天猫	指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META QUEST	指	Meta Platform Inc 公司旗下的头显设备
铭源电玩	指	深圳铭源电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艾柏祺	指	深圳市艾柏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飞达荣	指	深圳市飞达荣电子有限公司

三奕电子	指	东莞市三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椿鹏信息	指	椿鹏（深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益佳	指	天津市益佳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郭斌涛、周丽萍、瞿昕华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国枫律师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指	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被北京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2年度、2023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2年末、2023年末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次挂牌	指	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专业释义		
游戏外设	指	游戏玩家的外部必备设备，如游戏耳机、游戏手柄、游戏方向盘等
游戏控制器	指	游戏控制器是一种用来控制视频游戏的设备，例如游戏手柄、游戏摇杆等
XBOX	指	由微软公司开发并于2001年发售的一款家用电视游戏主机
PS	指	索尼公司的著名游戏主机 PlayStation 系列
Switch	指	Nintendo Switch，简称 NS，任天堂采用家用机、掌机一体化设计的一款游戏主机
掌机	指	掌上游戏机的简称，又名便携式游戏机、手提游戏机或携带型游乐器等。指方便携带的小型专门游戏机，它可以随时随地运行电子游戏软件
街机	指	通常也称为街机或大型电玩，是一种置于公共娱乐场所的经营性专用游戏机
台杆	指	游戏台杆/摇杆，适配于格斗和街机游戏
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的缩写，指集成电路，把一定数量的常用电子元件，以及这些元件之间的连线，通过半导体工艺集成在一起的具有特定功能的电路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的缩写，即印制电路板，又称印刷电路板、印刷线路板，是电子元器件相连接的载体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7961078Q	
注册资本（万元）	7,533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郭斌涛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7 年 2 月 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 年 3 月 29 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广田路 53 号	
电话	0755-27502800	
传真	0755-27502800	
邮编	518127	
电子信箱	ir@szdashine.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周丽萍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98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C3989	其他电子元件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311	耐用消费品与服装
	131110	家庭耐用消费品
	13111010	消费电子产品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H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H398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CH3989	其他电子元件制造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电子产品的研发与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电子产品的生产。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达实智控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75,33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申请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应当按照下列安排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限售，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 12 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间内，定期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 股东、实际 控制人、一 致行动人	是否为 做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 让自控股 股东、实 际控制人 的股份数 量(股)	因司法裁 决、继承等 原因而获得 有限售条件 股票的数量 (股)	质押股份 数量 (股)	司法冻 结股份 数量 (股)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瞿昕华	26,100,000	34.6476%	是	是	否	-	-	-	-	6,525,000
2	郭斌涛	24,000,000	31.8598%	是	是	否	-	-	-	-	6,000,000
3	周丽萍	9,278,000	12.3165%	是	是	否	-	-	-	-	2,319,500
4	周艳祥	3,880,000	5.1507%	是	是	否	-	-	-	-	970,000
5	创众咨询	3,880,000	5.1507%	否	否	否	-	-	-	-	3,880,000
6	边利	1,336,000	1.7735%	否	是	否	-	-	-	-	1,336,000
7	郭武	1,200,000	1.5930%	否	否	否	-	-	-	-	1,200,000
8	杨麟炜	700,000	0.9292%	否	否	否	-	-	-	-	700,000
9	刘镭	660,000	0.8761%	是	否	否	-	-	-	-	165,000
10	王钻章	600,000	0.7965%	否	否	否	-	-	-	-	600,000
11	芮斌	550,000	0.7301%	否	否	否	-	-	-	-	550,000
12	张勇军	450,000	0.5974%	是	否	否	-	-	-	-	112,500
13	喻伟	360,000	0.4779%	否	否	否	-	-	-	-	360,000
14	张妙芬	300,000	0.3982%	否	否	否	-	-	-	-	300,000
15	孙泽清	240,000	0.3186%	否	否	否	-	-	-	-	240,000
16	陈小飞	240,000	0.3186%	否	否	否	-	-	-	-	240,000
17	谢玲玲	240,000	0.3186%	否	否	否	-	-	-	-	240,000
18	齐冲	202,204	0.2684%	否	否	否	-	-	-	-	202,204

19	张坤	192,000	0.2549%	是	否	否	-	-	-	-	48,000
20	李萍	180,000	0.2389%	否	否	否	-	-	-	-	180,000
21	曹义勇	140,700	0.1868%	否	否	否	-	-	-	-	140,700
22	郑莉文	120,000	0.1593%	是	否	否	-	-	-	-	30,000
23	邓长念	90,000	0.1195%	否	否	否	-	-	-	-	90,000
24	胡红霞	90,000	0.1195%	否	否	否	-	-	-	-	90,000
25	李奥	61,100	0.0811%	否	否	否	-	-	-	-	61,100
26	代泽华	60,000	0.0796%	否	否	否	-	-	-	-	60,000
27	谢永红	56,997	0.0757%	否	否	否	-	-	-	-	56,997
28	陈桦	41,198	0.0547%	否	否	否	-	-	-	-	41,198
29	俞乐华	38,000	0.0504%	否	否	否	-	-	-	-	38,000
30	杨静	33,881	0.0450%	否	否	否	-	-	-	-	33,881
31	赖敏玲	3,600	0.0048%	否	否	否	-	-	-	-	3,600
32	椿鹏信息	3,000	0.0040%	否	否	否	-	-	-	-	3,000
33	天津益佳	1,600	0.0021%	否	否	否	-	-	-	-	1,600
34	陶坚	1,000	0.0013%	否	否	否	-	-	-	-	1,000
35	李立鸣	720	0.0010%	否	否	否	-	-	-	-	720
合计	-	75,330,000	100.0000%	-	-	-	-	-	-	-	26,820,000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尚未消除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合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7,533.00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16.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87.34	2,440.00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的相关规定，公司所选择适用的挂牌条件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公司最近两年即 2022 年度、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566.30 万元、4,416.41 万元，最近两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440.00 万元、4,287.34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公司最近一期末，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每股净资产为 2.93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公司符合挂牌条件的相关要求。

(五) 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创新层
----------	-----

共同标准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制定
		对外担保制度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制定
		承诺管理制度	制定
	专职董事会秘书	公司是否设立专职董事会秘书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最近 12 个月的合规情况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或者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或因证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全国股转公司等自律监管机构公开谴责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情形尚未消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16.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87.34	2,440.00
标准 1	净资产收益率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9%	14.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25%	14.14%
		最近 2 年平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17.70%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否
	股本总额（万元）			7,533.00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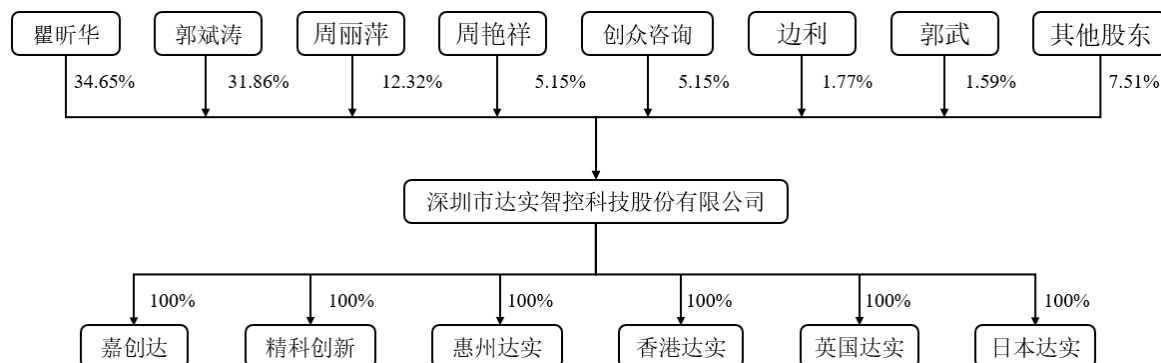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股转公告（2023）347号）第十一条的规定，公司选择适用的进层标准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1,000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6%，股本总额不少于2,000万元”。

公司2022年、2023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2,440.00万元、4,287.34万元，最近2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14.14%和21.25%，平均不低于6%；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本总额为7,533.00万元，不少于2,000万元。此外，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为负值、建立健全了相关公司治理制度，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一项至第五项、第七项规定的情形。

因此，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相关规定，符合申请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相关规定。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瞿昕华直接持有公司 34.65%股权；郭斌涛直接持有公司 31.86%股权；周丽萍直接持有公司 12.32%股权，通过创众咨询间接持有公司 0.41%股权，合计持有公司 12.73%股权；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79.24%股权。同时，瞿昕华、郭斌涛、周丽萍三人所享有的表决权能够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认定上述三人为达实智控的共同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郭斌涛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11月19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3年2月至1995年3月任深圳宝安晖邦电子有限公司（台资）开发部电子工程师；1995年3月至1997年7月任深圳宝安中瑞电器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1997年8月至1998年4月任深圳生域电子厂厂长；1998年5月至2007	

	年 5 月任深圳市宝安区达实电子厂总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深圳市兴达实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3 月至今任达实智控董事长、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今，任深圳市嘉创达智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 年 4 月至今，任惠州市达实智控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姓名	瞿昕华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 年 11 月 10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是 英国永久居留权
学历	博士研究生
任职情况	董事、副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 ELITE CENTURY ELECTRONICS CO LTD（英国）总经理；2008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 ANTIGRAV MEDIA LIMITED（英国）总经理；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 WILL TECHNOLOGY(ASIA) LIMITED（香港）联合总裁；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达实智控董事、副总经理。

姓名	周丽萍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9 年 3 月 15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董事、董事会秘书
职业经历	1992 年 9 月至 1995 年 2 月任湖北省仙桃市第七中学老师；1995 年 3 月至 1998 年 7 月任深圳宝安中瑞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1998 年 8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深圳市宝安区达实电子厂副总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24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瞿昕华直接持有公司 34.65%股权；郭斌涛直接持有公司 31.86%股权；周丽萍直接持有公司 12.32%股权，通过创众咨询间接持有公司 0.41%股权，合计持有公司 12.73%股权；瞿昕华、郭斌涛、周丽萍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79.24%股权。

公司董事会设 5 位董事，瞿昕华、郭斌涛、周丽萍三人均为公司董事，各占一席；其中瞿昕华任公司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海外销售渠道的拓展与维护；郭斌涛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主

要负责公司生产管理和技术研发；周丽萍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主要负责公司采购管理、财务核算和信息披露等事项。

瞿昕华与郭斌涛、周丽萍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2024 年 1 月 1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各方作为公司董事或股东时，对于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提案或表决时，各方须充分协商以达成一致意见；不能达成一致的，瞿昕华和周丽萍无条件同意以郭斌涛的意见为准。

由于郭斌涛、周丽萍和瞿昕华合计持有公司 79.24%的股份，且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行使各项涉及股东权利、董事权利以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及其他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保持一致。因此，上述三人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关系的时间期限：（6）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致行动关系的其他情况：

无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瞿昕华	26,100,000.00	34.65%	境内自然人	否
2	郭斌涛	24,000,000.00	31.86%	境内自然人	否
3	周丽萍	9,278,000.00	12.32%	境内自然人	否
4	周艳祥	3,880,000.00	5.15%	境内自然人	否
5	创众咨询	3,880,000.00	5.15%	合伙企业	否
6	边利	1,336,000.00	1.77%	境内自然人	否
7	郭武	1,200,000.00	1.59%	境内自然人	否
8	杨麟炜	700,000.00	0.93%	境内自然人	否
9	刘镭	660,000.00	0.88%	境内自然人	否
10	王钻章	600,000.00	0.8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	71,634,000.00	95.09%	-	-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郭斌涛与周丽萍为夫妻关系；公司股东周艳祥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丽萍的胞弟，公司股东边利为周艳祥的配偶；公司股东陈小飞与创众咨询合伙人唐青柏为夫妻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丽萍及其近亲属周永强（胞弟）、边利（胞弟周艳祥之配偶）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创众咨询的有限合伙人。

（五） 其他情况

1、 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椿鹏（深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名称	椿鹏（深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4月6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A2M409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樟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奥士达路2号凯伦花园4栋617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研发、销售；经营电子商务；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会务服务；公关策划、展览展示策划、文化活动策划；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光电子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电信业务经营；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刘樟	2,500,000	1,000,000	50%
2	杨小丽	2,500,000	1,000,000	50%
合计	-	5,000,000	2,000,000	100%

（2） 天津市益佳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名称	天津市益佳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
----	----------------

成立时间	2000年1月24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3718265761E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韦小云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市北辰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	毛巾、毛巾制品、棉纺织品、床上用品、家庭装饰用品、桌巾、地毯、地垫、服装、服饰品、毛绒制品生产、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韦小云	1,980,000	1,980,000	99%
2	韩希泉	20,000	20,000	1%
合计	-	2,000,000	2,000,000	100%

(3) 深圳市创众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创众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10月19日
类型	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EG3T7B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迎青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广田路55号202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电子计算机软件及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刘镭	7,020,000	7,020,000	30.1546%
2	喻伟	5,160,000	5,160,000	22.1649%
3	郑莉文	3,240,000	3,240,000	13.9175%
4	周丽萍	1,860,000	1,860,000	7.9897%
5	边利	720,000	720,000	3.0928%
6	周永强	570,000	570,000	2.4485%
7	聂迎春	510,000	510,000	2.1907%
8	孙轶文	420,000	420,000	1.8041%
9	丁辉	300,000	300,000	1.2887%
10	张杰	300,000	300,000	1.2887%
11	唐青柏	300,000	300,000	1.2887%
12	丁瑞波	240,000	240,000	1.0309%
13	廖继锋	240,000	240,000	1.0309%
14	胡红霞	240,000	240,000	1.0309%

15	唐振强	240,000	240,000	1.0309%
16	周月	240,000	240,000	1.0309%
17	龚建军	180,000	180,000	0.7732%
18	张勇军	180,000	180,000	0.7732%
19	罗忠尧	180,000	180,000	0.7732%
20	张长静	180,000	180,000	0.7732%
21	王迎青	120,000	120,000	0.5155%
22	王仁林	120,000	120,000	0.5155%
23	雷丽	60,000	60,000	0.2577%
24	赵翼虎	60,000	60,000	0.2577%
25	成书勇	60,000	60,000	0.2577%
26	许乃确	60,000	60,000	0.2577%
27	黎明利	60,000	60,000	0.2577%
28	杨志刚	60,000	60,000	0.2577%
29	胡祥忠	60,000	60,000	0.2577%
30	杨洁新	60,000	60,000	0.2577%
31	杨建设	60,000	60,000	0.2577%
32	杨康荣	60,000	60,000	0.2577%
33	刘文武	60,000	60,000	0.2577%
34	张坤	60,000	60,000	0.2577%
合计	-	23,280,000	23,280,000	1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瞿昕华	是	否	自然人
2	郭斌涛	是	否	自然人
3	周丽萍	是	否	自然人
4	周艳祥	是	否	自然人
5	创众咨询	是	是	员工持股平台
6	边利	是	否	自然人
7	郭武	是	否	自然人
8	杨麟炜	是	否	自然人
9	刘镭	是	否	自然人
10	王钻章	是	否	自然人
11	芮斌	是	否	自然人
12	张勇军	是	否	自然人
13	喻伟	是	否	自然人
14	张妙芬	是	否	自然人
15	孙泽清	是	否	自然人
16	陈小飞	是	否	自然人
17	谢玲玲	是	否	自然人
18	齐冲	是	否	自然人
19	张坤	是	否	自然人

20	李萍	是	否	自然人
21	曹义勇	是	否	自然人
22	郑莉文	是	否	自然人
23	邓长念	是	否	自然人
24	胡红霞	是	否	自然人
25	李奥	是	否	自然人
26	代泽华	是	否	自然人
27	谢永红	是	否	自然人
28	陈桦	是	否	自然人
29	俞乐华	是	否	自然人
30	杨静	是	否	自然人
31	赖敏玲	是	否	自然人
32	椿鹏信息	是	否	法人
33	天津益佳	是	否	法人
34	陶坚	是	否	自然人
35	李立鸣	是	否	自然人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前身为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由自然人郭正学现金出资设立，持有兴达实有限 100% 股权。

2006 年 11 月 23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郭正学设立的公司名称为“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核发“[2006]第 622593 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2006 年 12 月 18 日，兴达实有限出资人通过并签署了《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章程》，章程约定由郭正学认缴兴达实有限注册资本 10 万元，且应于公司注册登记前缴足。

2006 年 12 月 26 日，深圳华必信国林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华必信国林验字（2006）第 80 号），截至 2006 年 12 月 26 日，兴达实有限已收到股东郭正学以货币出资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07年2月8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注册号为“440306125671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兴达实有限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郭正学	10.00	1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	10.00	-	100.00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16年3月10日，兴达实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5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6）第441ZB3145号），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兴达实有限经审计净资产为20,549,861.00元。

2016年3月25日，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拟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京都中新评报字（2016）第0035号），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兴达实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2,100.40万元。

同日，兴达实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了《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以经审计的净资产20,549,861.00元按1:0.97324的比例折合股本2,000万股，每股面值为1元，净资产中大于股本549,861.00元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由股份公司承继。

同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6）第441ZC0177号），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截至2015年12月31日投入的20,549,861.00元，其中股本人民币20,000,000.00元，超过折股部分的净资产549,861.00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3月25日，达实智控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16年3月29日，达实智控领取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兴达实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股本及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瞿昕华	870.00	870.00	净资产折股	43.50
2	郭斌涛	800.00	800.00	净资产折股	40.00
3	周丽萍	270.00	270.00	净资产折股	13.50
4	周艳祥	60.00	60.00	净资产折股	3.00

合计	2,000.00	2,000.00	-	100.00
----	----------	----------	---	--------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期初，公司的股本为 7,533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瞿昕华	26,100,000.00	34.6476
2	郭斌涛	24,000,000.00	31.8598
3	周丽萍	9,278,000.00	12.3165
4	周艳祥	3,880,000.00	5.1507
5	创众咨询	3,880,000.00	5.1507
6	边利	1,336,000.00	1.7735
7	郭武	1,200,000.00	1.5930
8	杨麟炜	700,000.00	0.9292
9	刘镭	660,000.00	0.8761
10	王钻章	600,000.00	0.7965
11	芮斌	550,000.00	0.7301
12	张勇军	450,000.00	0.5974
13	喻伟	360,000.00	0.4779
14	张妙芬	300,000.00	0.3982
15	孙泽清	240,000.00	0.3186
16	陈小飞	240,000.00	0.3186
17	谢玲玲	240,000.00	0.3186
18	齐冲	202,204.00	0.2684
19	张坤	192,000.00	0.2549
20	李萍	180,000.00	0.2389
21	曹义勇	140,700.00	0.1868
22	郑莉文	120,000.00	0.1593
23	邓长念	90,000.00	0.1195
24	胡红霞	90,000.00	0.1195
25	李奥	61,100.00	0.0811
26	代泽华	60,000.00	0.0796
27	谢永红	56,997.00	0.0757

28	陈桦	41,198.00	0.0547
29	俞乐华	38,000.00	0.0504
30	杨静	33,881.00	0.0450
31	赖敏玲	3,600.00	0.0048
32	椿鹏信息	3,000.00	0.0040
33	天津益佳	1,600.00	0.0021
34	陶坚	1,000.00	0.0013
35	李立鸣	720.00	0.0010
合计		75,330,000.00	1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本和股东未发生变化。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7月28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5957号），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6年8月18日，公司股票正式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票简称“达实智控”，股票代码“838963”，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2020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因公司战略规划调整，2020年11月20日，公司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摘牌等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在此期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等相关机构处罚。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抵御人才流失的风险，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和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于2020年12月13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实施股权激励的议案》，股权激励对象涵盖公司管

理层、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和团队业务骨干等，均为公司正式员工。股权激励以增资的方式进行，其中周丽萍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480 万元，周艳祥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240 万元，员工持股平台创众咨询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2,328 万元，增资价格为 6 元/注册资本，股权激励实施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6,900 万元增至 7,533 万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创众咨询的出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刘镭	7,020,000	30.15	有限合伙人
2	喻伟	5,160,000	22.16	有限合伙人
3	郑莉文	3,240,000	13.92	有限合伙人
4	周丽萍	1,860,000	7.99	有限合伙人
5	边利	720,000	3.09	有限合伙人
6	周永强	570,000	2.45	有限合伙人
7	聂迎春	510,000	2.19	有限合伙人
8	孙轶文	420,000	1.80	有限合伙人
9	丁辉	300,000	1.29	有限合伙人
10	张杰	300,000	1.29	有限合伙人
11	唐青柏	300,000	1.29	有限合伙人
12	丁瑞波	240,000	1.03	有限合伙人
13	廖继锋	240,000	1.03	有限合伙人
14	胡红霞	240,000	1.03	有限合伙人
15	唐振强	240,000	1.03	有限合伙人
16	周月	240,000	1.03	有限合伙人
17	龚建军	180,000	0.77	有限合伙人
18	张勇军	180,000	0.77	有限合伙人
19	罗忠尧	180,000	0.77	有限合伙人
20	张长静	180,000	0.77	有限合伙人
21	王迎青	120,000	0.52	普通合伙人
22	王仁林	120,000	0.52	有限合伙人
23	雷丽	60,000	0.26	有限合伙人
24	赵翼虎	60,000	0.26	有限合伙人
25	成书勇	60,000	0.26	有限合伙人
26	许乃确	60,000	0.26	有限合伙人
27	黎明利	60,000	0.26	有限合伙人

28	杨志刚	60,000	0.26	有限合伙人
29	胡祥忠	60,000	0.26	有限合伙人
30	杨洁新	60,000	0.26	有限合伙人
31	杨建设	60,000	0.26	有限合伙人
32	杨康荣	60,000	0.26	有限合伙人
33	刘文武	60,000	0.26	有限合伙人
34	张坤	60,000	0.26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3,280,000	100.00	-

根据公司与众创咨询、周丽萍、周艳祥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所约定的解锁条件，锁定期预计共 73 个月。

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年度资产负债表日，将取得股权激励员工的服务计入股份支付费用，同时确认所有者权益。公司每年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具体如下：

年份	分摊月份	合计分摊金额（元）
2020 年度	1	69,589.04
2021 年度	12	835,068.48
2022 年度	12	835,068.48
2023 年度	12	835,068.48
2024 年度	12	835,068.48
2025 年度	12	835,068.48
2026 年度	12	835,068.56
合计		5,080,000.00

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有效调动股权激励对象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管理团队和人才队伍稳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控制权等方面不存在重大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不存在尚未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不存在挂牌后的行权安排。

（六）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直接股东中曾存在的股权代持

(1) 周艳祥代易永红持有的原因和背景

2020年12月，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员工易永红看好公司未来发展，有意购买公司股份，但未被纳入股权激励名单，故委托周艳祥代为持有公司1万股股份。

(2) 周艳祥代易永红持有的解除情况

2021年7月，因易永红从公司离职，无意再持有公司股份，经与周艳祥友好协商后，周艳祥于2022年3月退回其股权出资款。根据周艳祥、易永红分别出具的《声明与承诺》，双方的股权代持关系解除，有关代持股权及相应的权利义务均归属于周艳祥所有，本次股权代持及解除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2、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中曾存在的股权代持

(1) 周永强代叶辉平持有的背景和解除情况

①代持的原因和背景

2020年12月，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创众咨询以2,328万元认购公司388万股股份，公司员工周永强对创众咨询认缴出资39万元，对应6.5万股股份。在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期间，公司员工周永强配偶的胞弟叶辉平有意向对公司进行财务投资，因为非公司员工，于是通过周永强认购创众咨询12万元财产份额，对应2万股股份，并委托周永强代为持有。

②代持的解除情况

2024年4月18日，周永强与叶辉平签署《代持解除协议》，约定周永强向叶辉平退回认购创众咨询财产份额的12万元，对应的财产份额归属于周永强，叶辉平对创众咨询无任何权利或义务。2024年4月18日，周永强向叶辉平退回了12万元。根据周永强、叶辉平分别出具的《声明与承诺》，双方的股权代持关系解除，有关代持股权及相应的权利义务均归属于周永强所有，本次股权代持及解除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2) 周永强代边利持有的背景和解除情况

①代持的原因和背景

2023年2月25日，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创众咨询做出变更决定，同意合伙人陈小飞将其

持有创众咨询的 72 万元财产份额，对应 12 万股股份，以 72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周永强，周永强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向陈小飞支付了全部转让款。公司员工陈小飞于 2023 年离职，边利有意认购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财产份额。因周永强与边利、陈小飞都很熟悉，故委托周永强去协商和办理受让陈小飞财产份额手续，并代为持有。

②代持的解除情况

2024 年 4 月 26 日，周永强与边利签署了《财产份额转让协议》，约定向边利转回创众咨询 72 万元的财产份额，并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根据周永强、边利分别出具的《声明与承诺》，上述财产份额转让完成后，周永强与边利的股权代持关系解除，有关代持股权及相应的权利义务均归属于边利所有，本次股权代持及解除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 深圳市嘉创达智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 年 8 月 5 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塘下涌社区第二工业大道 146 号厂房 201
注册资本	500 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	500 万人民币
主要业务	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生产制造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负责公司产品的组装、包装等工序，主要承担生产职能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284.72
净资产	-277.65
项目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144.44
净利润	-190.2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深圳精科创新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年6月27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塘下涌社区第二工业大道146号厂房101
注册资本	100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	100万人民币
主要业务	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作为海外重要客户PDP的供应商，承担公司产品销售职能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436.31
净资产	368.79
项目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3,832.02
净利润	234.28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惠州市达实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4月12日
住所	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民委员会
注册资本	7,000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	7,000万人民币
主要业务	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生产制造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未来重要的生产基地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4,900.91
净资产	6,898.05
项目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4.04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4、DASHINE TECHNOLOGY LIMITED

成立时间	2022年4月21日
------	------------

住所	Carter House G2 Wyvern Court, Stanier Way, Derby, England, DE21 6BF
注册资本	100 英镑
实缴资本	100 英镑
主要业务	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开拓英国业务，承担公司部分海外销售和研发职能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7.46
净资产	-701.01
项目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462.11
净利润	-507.28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5、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4 月 13 日
住所	中国香港九龙青山道 489-491 号 A 座 12 楼 A5-B 室
注册资本	78,000 港币
实缴资本	78,000 港币
主要业务	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开拓境外业务，承担销售职能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400.61
净资产	-207.04
项目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29.98
净利润	8.83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6、达成电器株式会社

成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9 日
住所	东京都港区滨松町 2 丁目 2-11 号广濑大厦 4 层
注册资本	500 万日元
实缴资本	500 万日元

主要业务	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开拓日本业务，承担销售职能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97.05
净资产	-665.47
项目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98.58
净利润	-308.7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郭斌涛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5月17日	2025年5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68年11月	大专	-
2	瞿昕华	董事、副总经理	2022年5月17日	2025年5月16日	中国	英国永久居留权	男	1978年11月	博士研究生	-
3	周丽萍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22年5月17日	2025年5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69年3月	大专	-
4	周艳祥	董事、副总经理	2022年5月17日	2025年5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70年11月	中专	-
5	刘镭	董事	2022年5月17日	2025年5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82年10月	研究生	-
6	张勇军	监事	2022年5月17日	2025年5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74年3月	高中	-
7	郑莉文	监事	2022年5月17日	2025年5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85年9月	研究生	-

8	张坤	监事	2022年5月17日	2025年5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87年9月	大专	-
9	雷丽	财务总监	2024年4月25日	2027年4月24日	中国	无	女	1982年4月	本科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郭斌涛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	瞿昕华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	周丽萍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4	周艳祥	1998年2月至2001年6月任深圳市宝安区达实电子厂采购员;2001年6月至2005年9月任深圳市宝安区达实电子厂采购经理;2005年9月至2015年12月任欣恒鑫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6年3月任兴达实有限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	刘镭	2007年7月至2012年5月任Will International Limitid(英国)工程师;2012年6月至2016年3月任兴达实有限产品规划部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产品规划部副总经理。
6	张勇军	1994年1月至1998年4月任仙桃市金台小学教师;1998年5月至2006年9月任深圳市荣升电子厂生产主管;2006年10月至2007年1月任深圳市宝安区达实电子厂仓库主管;2007年2月至2016年3月,任兴达实有限生产总监;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运营总监。
7	郑莉文	2007年2月至2016年3月任深圳市宝安区达实电子厂客户服务部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客户服务部总监、监事。
8	张坤	2005年6月至2007年1月任深圳市宝安区达实电子厂技术员;2007年2月至2016年3月任兴达实有限工程师;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品质部经理。
9	雷丽	2011年1月至2015年8月任东莞环宇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会计;2015年8月至2018年7月任广东思格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8年7月至2021年8月任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1年8月至2024年4月任达实智控财务副总监;2024年4月至今,任达实智控财务总监。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49,346.27	37,428.3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2,056.06	18,303.5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2,056.06	18,303.50
每股净资产(元)	2.93	2.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93	2.43
资产负债率	55.30%	51.10%
流动比率(倍)	1.30	1.75
速动比率(倍)	1.03	1.27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9,543.37	44,544.21
净利润（万元）	4,416.41	2,566.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416.41	2,566.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287.34	2,440.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287.34	2,440.00
毛利率	24.04%	18.52%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21.89%	14.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1.25%	14.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3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47	3.64
存货周转率（次）	4.98	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712.81	9,111.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3	1.21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2,801.07	2,341.4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65%	5.26%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期末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 2、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3、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6、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如下：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7、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如下：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8、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 9、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账面余额
-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九、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兴业证券
法定代表人	杨华辉
住所	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联系电话	021-20370631
传真	021-38565707
项目负责人	陈昉
项目组成员	尹涵、李雅玲、马一汀、翁梦园、冯祥、万颜君、刘海升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利国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联系电话	010-88004488
传真	010-66090016
经办律师	方啸中、黄心怡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谢泽敏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
联系电话	010-82330558
传真	010-82327668
经办注册会计师	凡章、王金云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肖力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 3 号交大知行大厦 6 层 618 室
联系电话	010-62193152
传真	010-62196466
经办注册评估师	李辉、李巨林

注：根据北京市财政局于 2016 年 9 月出具的《北京市财政局关于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事项予以备案的通知》（京财资产许可[2016]0063 号），原评估机构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致同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已被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合并。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
-------------------	---------------------------------------

达实智控自设立以来专注于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凭借着多年的技术积累和优秀的研发设计能力不断拓展产品类型及应用领域。公司主要为国内外知名游戏品牌商、大型消费电子品牌厂商提供游戏手柄及其他游戏控制器、游戏耳机、无人机控制器、复古游戏机、VR体感设备等产品。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SA8000 社会责任标准、IECQ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苹果 MFi、SCAN 反恐安全审核检查等多项认证，曾获 2020 年度华为 AR & VR 优质合作伙伴等荣誉。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创新的道路，注重科技创新和研发投入，将 VR、AR、AI、先进制造等前沿技术与公司产品相融合，不断提升公司的产品质量、科技含量、创新创意水平和生产工艺，并凭借技术和经验优势深度参与客户新产品开发的过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取得专利 190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软件著作权 16 项。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凭借着高效的研发设计能力、先进的生产制造工艺、良好的品质管控水平，以及从产品开发到制造的全流程服务能力，公司在行业内树立了专业、优质的企业形象，积累了大批稳定且优质的客户。目前，公司与 ACCO、TURTLE BEACH、Nacon、Corsair、华硕、RAZER、PDP 等国际著名消费电子品牌商建立了稳定、深入的合作关系，并与国内知名游戏品牌商小鸡快跑、品众电子等合作密切。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成立以来专注于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的设计、研发和销售，并在此基础上拓展应用领域、丰富产品形态。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为 XBOX，PlayStation，Switch 三大游戏主机系列的第三方授权游戏手柄、非授权游戏手柄、游戏耳机、充电座等游戏外设及其周边产品，复古游戏机、无人机智能操控设备、VR 体感设备以及相关配件等。

公司主要产品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外观	产品用途及说明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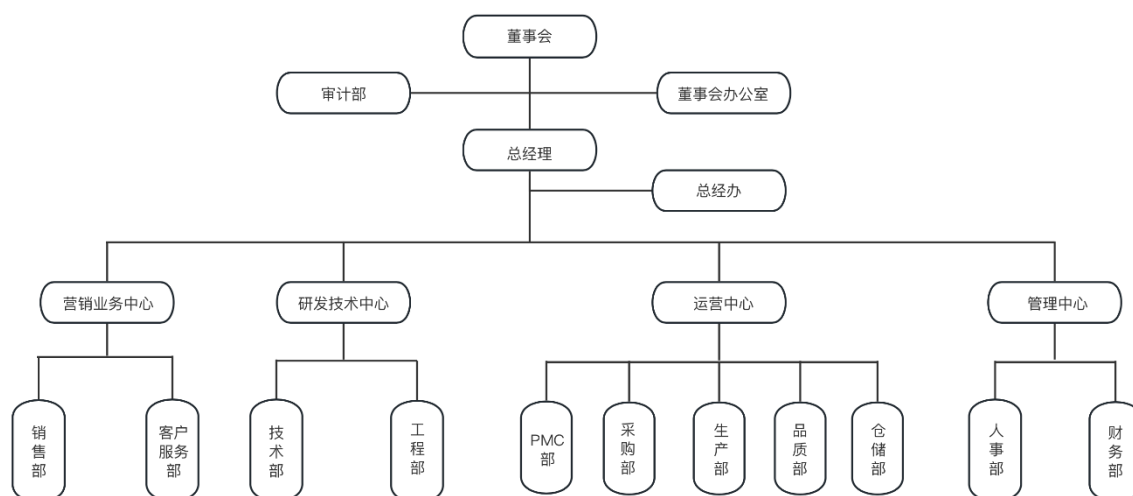
智能 操 控 设备	XBOX 游戏手柄		<p>微软官方授权，适配 XBOX ONE、XBOX Series X S 主机；部分手柄同时适用于 PC、移动端设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内置双重震动马达，更具沉浸感游戏体验 ·自定义映射按钮、摇杆，操作更精准 ·增强音效，体验立体音频 ·握把符合人体工学设计，舒适贴合
	PS 游戏手柄		<p>Sony 官方授权，适用于 PS4 主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同时支持有线或蓝牙无线连接模式 ·满电状态下游戏操作时长可达 20 个小时 ·三路扳机锁定功能，提高操作准确性 ·内置震动马达、动作传感器和扬声器，更具沉浸式游戏体验
	Switch 游戏手柄		<p>任天堂官方授权，适用于 Switch 各版本机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自定义连发和震动功能，以满足不同游戏偏好 ·配备蓝牙 5.0，传输迅速 ·快捷触发肩部按钮
	移动游戏手柄		<p>适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等智能移动设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持有线及蓝牙连接，续航时间久 ·握把符合人体工学设计 ·内置震动马达 ·可自定义按键
	PC 游戏手柄		<p>支持 Windows 和 NS 系统，可以通过开关快速切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调节摇杆灵敏度、按钮变速及扳机距离 ·多彩指示灯设置
	云游戏手柄		<p>借助移动设备及智能电视从云端访问多款主机游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低延迟， ·内置移动电源可为移动设备充电 ·握把舒适

	无人机控制器		<p>WIFI 无线传输，可远距离操控无人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过操控按键控制飞行、拍照、录像、切换模式等 ·通过连接智能手机可以查看无人机的摄像头画面，并访问其他设置
	其他游戏控制器	 飞行类游戏控制器  格斗类游戏控制器  赛车类游戏控制器	<p>针对飞行类、格斗类、赛车类等特定主机游戏设计，同时支持 PC 设备。</p>
复古游戏机	复古街机		<p>原版街机复刻，配有扬声器并可调节音量，模拟真实街机操作，给玩家带来复古体验。</p>
	复古掌机		<p>原创作品，2.75 英寸全彩显示屏，轻巧便携，配置扬声器、音量控制和 3.5 毫米耳机插孔。</p>
充电器系列	游戏手柄充电座	  	<p>三大主机厂商官方授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快速充电并提供过充保护。 ·配有 LED 指示灯显示充电状态 ·可同时为多个手柄充电
	Meta Quest 2 头显充电器		<p>针对 Meta Quest 2 头戴显示器设备设计，可实现快速充电并提供过充保护。</p>
其他配件	游戏单耳耳机		<p>适配于 XBOX 主机及 PC 设备。可通过耳罩调节音量，配有降噪吊杆麦克风，独特的耳罩设计在保证舒适度的同时可有效避免干扰电视或环绕。声系统的外部游戏音频</p>

游戏双耳机		适配于 XBOX 主机及 PC 设备。使用超轻框架和记忆棉耳罩，佩戴舒适；音频优质，便于听声定位；双麦克风系统，精准交流。
-------	---	---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序号	部门	职责概述
1	董事会办公室	全面协助董事会进行公司治理及资本运作工作，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日常工作等实际要求筹备和组织召开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及时完成信息披露工作，保障公司决策、执行机构有效运转。
2	审计部	负责公司及子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监督和评价。
3	总经办	贯彻落实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年度销售目标和利润指标；建立、健全公司盈利模式及风控、安全管控制度；促进公司资源合理分配，提升团队凝聚力，塑造良好的企业文化。
4	营销业务中心	下设销售部及客户服务部。依据公司经营计划及总目标制定具体销售目标及销售计划；建立、拓展客户关系，建立健全完善的客户管理体系；负责订单及收款跟进，以及客户满意度管理；据公司实际情况定期或不定期对业务流程进行优化。
5	研发技术中心	研发技术中心负责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新产品的全套设计方案，研究市场趋势及终端消费者的潜在需求以推动产品、技术的更新迭代。下设技术部及工程部两个二级部门，涵盖客户需求跟踪、产品设计、先进算法开发、开模、自动化产线研究等多方面的工作。

6	运营中心	保障公司采购、生产、质检及仓储过程的正常运行。下设部门分别负责：建立和维护供应商管理体系的正常运行，建立公司物料体系及物流计划，管理公司生产物料及优化仓库利用；制定生产计划，组织和管理生产；负责来料、制程、成品出货、客户验货等所有环节的品质管控，制定全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对新产品的品质标准进行确认。
7	管理中心	建立公司人力管理体系及安全生产体系，保障公司人力资源需求及正常运作秩序；负责公司财务核算、税务/海关申报、资金运营管理，编制财务报表并进行财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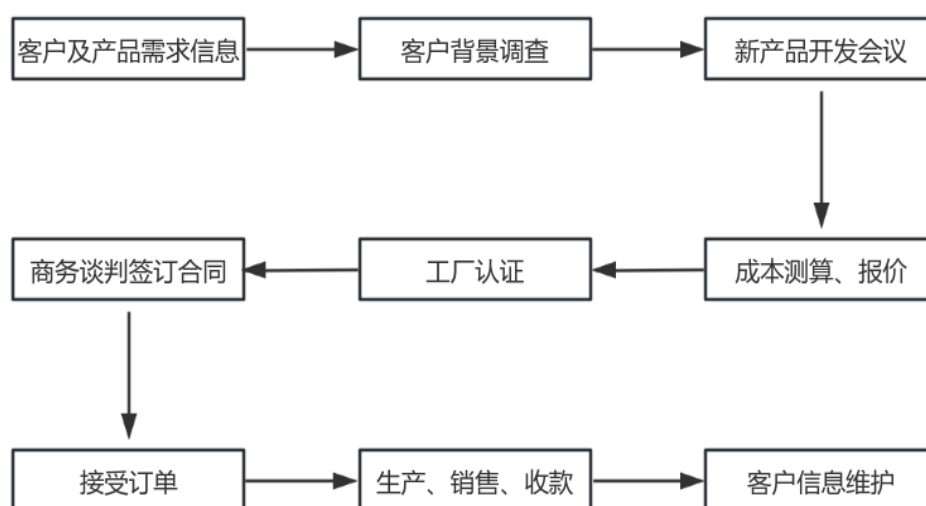
（二）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1）销售流程

公司绝大部分产品采取直销模式销售给下游品牌商，也存在少部分经销模式。公司的营销业务中心负责搜集客户信息及产品需求信息，与客户达成初步意向后对客户进行背景调查；调查通过则举行新产品开发会议，由营销业务中心、技术部、工程部、采购部、财务部等相关部门参与并测算成本从而形成报价。部分客户会对公司进行工厂认证，认证通过后营销业务中心与客户进行商务谈判并签订合同，后续公司接受订单并组织生产。营销业务中心负责跟踪生产进度和交货期，定期与客户对账、收款，并对客户信息进行维护记录。

公司的主要销售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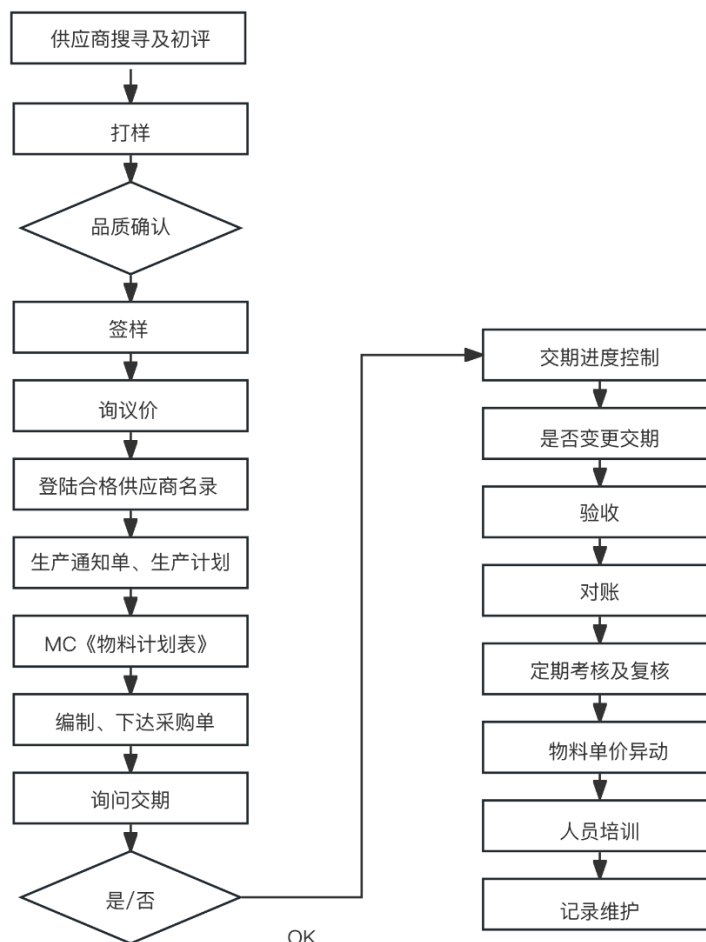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部负责搜寻、开发供应商，初评出合格供应商后安排供应商进行首批样品制作，样品经品质部检测合格后安排相关部门进行实地考察及对其进行综合评审，评审通过后录入《合格

供应商名录》。采购部根据《物料计划表》下达采购订单并跟踪供应商交货情况。材料入库时由品质部按照标准进行验收，采购部负责定期与供应商对账并维护供应商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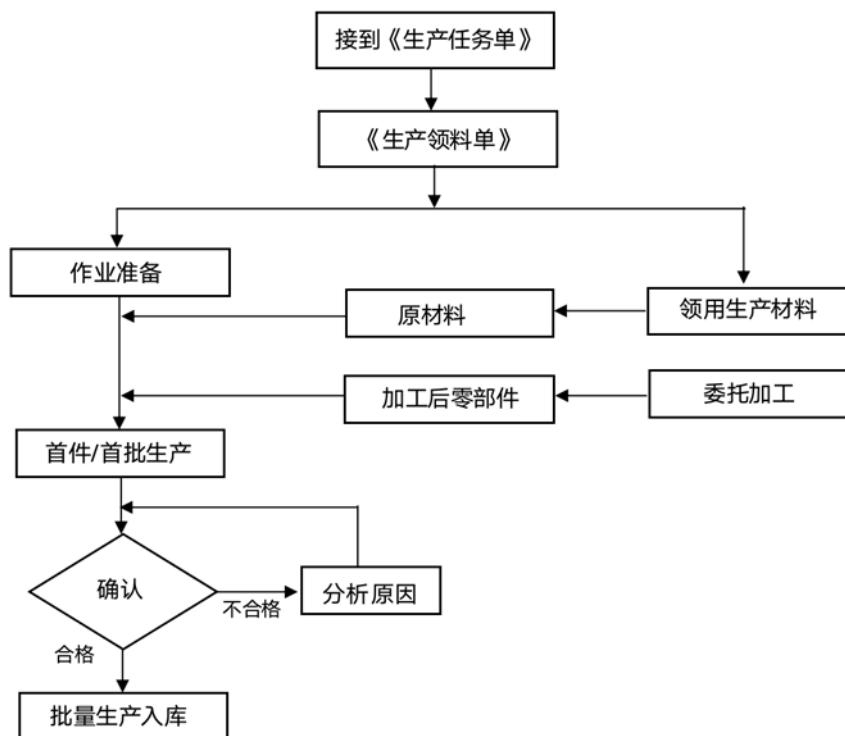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3) 生产流程

公司生产部接受《生产任务单》后根据《生产领料单》领用原材料。其中，需要委托加工的材料由外协加工厂商领料并加工，加工合格入库的零件作为下一步工序的原材料。生产人员根据作业要求将原材料上线生产，对首件、首批成品进行质量检查，检查不合格产品由品质部和研发技术中心联合判定残次品形成原因，如属于外购原材料或者委托加工收回零部件的质量原因则归入待退货仓库或者要求返工，如属于工艺原因或者生产人员操作错误则归入废品仓。产品质量检测合格后进行包装并进入成品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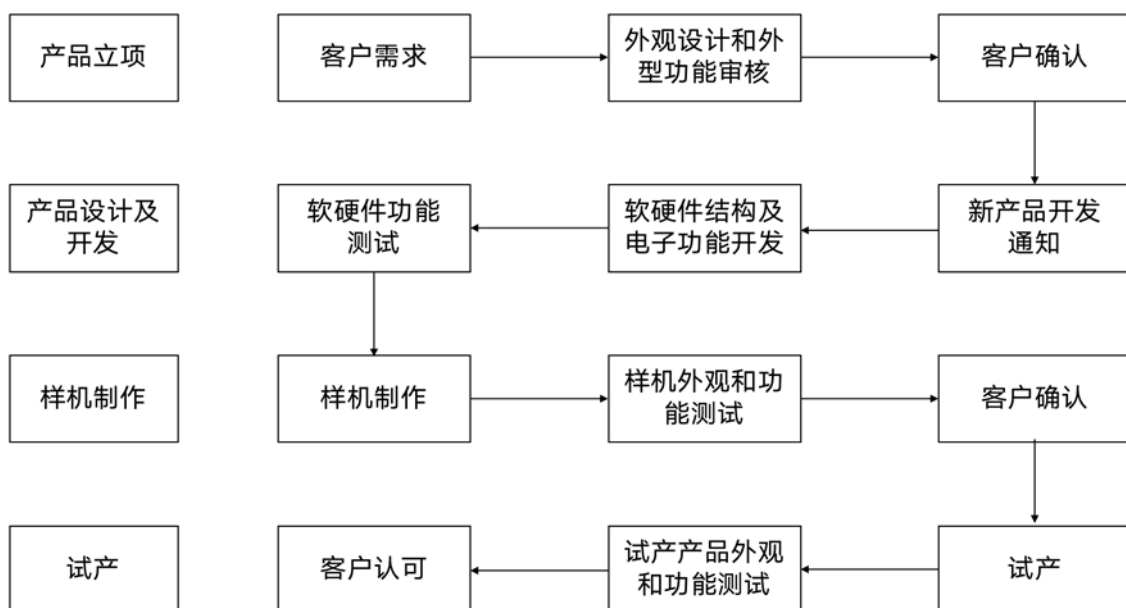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4) 研发流程

公司研发技术中心主要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研发活动，同时存在根据自主探索市场需求进行的研发，研发流程主要分为：立项、产品设计及开发、样机制作和调试、试产等阶段。研发技术中心的技术部首先根据新产品资料进行外观设计和外型功能审核，与客户确认后形成《新产品开发通知单》，并进一步完成软硬件设计、电路设计以及内部结构设计；设计完成后举行模具评审会议，由工程部评估产品设计是否符合制程工艺并制作样机，少量试产后测试并调整产品性能。

公司的主要研发流程如下图所示：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3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东莞市汇彩工艺品有限公司	无	水贴、水转、喷油	444.57	29.78%	401.72	35.94%	否	否
2	东莞市鹏昊包装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无	水贴、喷油	194.97	13.06%	78.13	6.99%	否	否
3	东莞市友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后焊、组装	173.95	11.65%	-	-	否	否
4	深圳市万可丽实业有限公司	无	丝印喷油、注塑	158.29	10.60%	337.28	30.18%	否	否
5	东莞市千彩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无	水贴、水转、喷油、注塑	109.58	7.34%	37.45	3.35%	否	否
6	东莞市俊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SMT、邦定	16.99	1.14%	51.82	4.64%	否	否
7	东莞市嘉盟镀膜有限公司	无	电镀喷油	27.83	1.86%	45.59	4.08%	否	否
合计	-	-	-	1,126.19	75.44%	951.97	85.18%	-	-

注：此表格列举的是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外协供应商的情况。

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外协发生额分别为 1,117.71 万元、1,492.81 万元，占报告期各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08%、3.97%，外协金额占比较

低，对公司营业成本无重大影响。

公司掌握并控制产品的设计和关键工艺环节，部分生产环节的替代性较强，在珠三角地区相关外协厂商备选数量多，供应充足。公司在综合考虑订单高峰期、自身产能利用情况、成本效益等因素后，将表面处理、以及部分组装和包装等工序委托给具备相关加工能力的外协厂商处理。公司将上述生产工序进行外协处理符合制造行业的惯例，并且不影响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生产经营稳定性，公司对外协加工厂商不存在依赖性。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无线通信应用技术	将公司研发积累的 2.4G、WIFI、蓝牙、红外等无线通信技术应用在消费电子产品的数据配对加密、自动连接、数据通信中，实现高速数据传输、快速跳频、纠错和校验等功能。运用双向数据传输和遥控实现稳定可靠的数据传输方式，形成了低延时、低功耗、稳定、可靠的无线通信应用技术方案。	自主研发	游戏控制器、游戏耳机、音箱	是
2	生物参数反馈控制系统技术	生物参数反馈控制系统可通过通信终端管理、自定义预先设定心跳心率正常值、非正常值和非正常状态持续的时间等数据，可用于运动设备、游戏设备、汽车安全驾驶、医疗设备、移动设备等与人体接触的设备，防止在运动、驾驶、医疗工作、移动设备操作中心跳心率长期处于非正常状态下损害健康。	自主研发	游戏控制器	是
3	基于增强现实音频处理技术	基于增强现实音频处理技术可针对不同环境形成高仿真音频。具体表现为通过对环境声音进行采样形成环境音频，并根据环境参数产生相应的虚拟音频，将环境音频与虚拟音频进行组合处理形成组合音频输出。将 AR 技术运用于听觉方面，通过现实环境音频与虚拟音频的组合，建立现实与虚拟相互叠加的互动场景。	自主研发	游戏控制器、充电器、音箱	是
4	自动化生产制造技术	公司基于产品制造与自动化技术的经验积累，研制出多轴应用小型自动化控制平台、工业四轴/六轴机器人系统集成、电性能自动测试平台、包装件分装等标准化设备和平台，以及电路板半成品自动组装机、产品部件自动装配机、按键自动装配机、按键自动化测试机、装箱机、贴标机及喷码机等非标准自动化应用与解决方案，覆盖前加工、组装、测试、包装等全流程的设备和自动化生产，在保证产品品质、降低人工成本的同时实现产能最大化，实现信息化、自动化的智能制造体系。	自主研发	游戏控制器	是
5	高速 ATM	基于公司在手柄行业积累的相关技术	自主	游戏控制器、	是

	自动化测试系统技术	经验，成功研制高速自动化测试系统，该系统测试速度达到 500PCS 每小时，是人工测试 5 倍以上。该系统适应于 SMT 测试，半成品测试，无线手柄成品测试及有线手柄成品测试，明显提高测试效率、测试精度，降低生产成本。高速自动化测试系统可以自动生成测试报告，并做数据统计，便于不良分析及批量性不良的预警。	研发	充电器	
6	传感器融合应用技术	随着科技快速发展，游戏具有了更多的科技概念和开发选择，公司在产品开发过程中为了让玩家有更好的游戏体验，通过传感器融合应用技术，将光传感器、加速度传感器、陀螺仪传感器、磁力传感器等融合到游戏控制设备中，将先进传感技术同游戏动作控制融合应用，为玩家提供更真实、更丰富的沉浸式游戏娱乐体验。	自主研发	游戏控制器	是
7	产品可靠性设计技术	公司已形成一整套包括结构力学设计、防水设计、寿命设计等可靠性设计方法，使得产品可靠性大大提高。其中，公司开发的模块化扳机按键、十字键、独立触摸模块等结构设计使控制器寿命达到 300 万次，体积小巧。	自主研发	游戏控制器	是
8	人机工程学应用设计技术	通过对用户的使用习惯和人体结构特征进行研究，结合产品的运用形态，公司先后开发出防滑游戏手柄替换套、万向 3D 操纵杆结构件、自定义高度摇杆结构件、伸缩式多档头戴调节结构等符合人机工程的多套游戏控制器和头戴设备。人机工程学应用设计技术增强了产品便捷性和操作性，可缓解操作疲劳，增加使用舒适度。	自主研发	游戏控制器、电竞椅、耳机	是
9	动态灯光交互设计技术	公司开发的发光按键、动态装饰灯条、多彩呼吸灯等多种声光炫彩组合增加了游戏设备科技感，增强游戏设备与游戏的灯光交互，提升游戏玩家体验。	自主研发	游戏控制器、游戏耳机、摇杆	是
10	智能电视游戏互动系统技术	基于智能电视游戏互动系统，用户在智能电视终端上创建游戏，其他智能电视终端用户连接该游戏。各个用户通过各自智能电视终端所连接的传感设备或摄像头获取自身肢体的运动轨迹，同时传感设备还能获取用户对该传感设备施加的压力值，该参数传输至网络服务器中游戏源文件中变为游戏数据，游戏数据再次经过游戏程序后变为画面数据，传递回各自的智能	自主研发	游戏控制器	是

		电视终端。在游戏中，用户可按游戏规则进行游戏，也可自行进行游戏，可在锻炼的同时充分发挥想象力，增强游戏沉浸感。公司已获得智能电视游戏互动系统及其方法的发明专利。			
--	--	--	--	--	--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dashine.net	https://dashine.net/	-	-	使用境外服务器，不涉及备案审核

2、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方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粤(2022)博罗县不动产权第0020689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惠州达实	46,756	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老围股份经济合作社、小蓬岗村陈屋股份经济合作社位于锅铲、上桥、湖尾、下塘湖、落哄(土名)地段	2021年11月30日-2071年11月29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33,882,840.00	32,414,583.60	正常使用	出让
2	外购软件	1,163,864.58	25,967.81	正常使用	购置
	合计	35,046,704.58	32,440,551.41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144202996	达实智控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2021年12月23日	3年
2	SA8000:014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5010015339	达实智控	南德认证检测(中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30日	3年
3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8408	达实智控	上海恩可埃认证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7日	2027年2月12日
4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61015	达实智控	赛瑞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6日	2025年6月27日
5	IECQC080000:2017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认证证书	IECQ-HNQAGB22.0061	达实智控	上海恩可埃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4月6日	2025年4月5日
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5003452	达实智控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深圳宝安)	2022年4月2日	/
7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6628723	精科创新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深圳宝安)	2022年7月7日	/
8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0300797961078Q001Z	达实智控	/	2020年7月8日	2025年7月7日
9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0300MA5FQG582F001Z	嘉创达	/	2023年12月22日	2028年12月21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	42,797,970.96	26,594,621.39	16,203,349.57	37.86%
电子设备	4,706,250.48	3,026,208.70	1,680,041.78	35.70%
运输设备	752,321.50	287,410.73	464,910.77	61.80%
其他设备	1,357,847.93	667,306.76	690,541.17	50.86%
合计	49,614,390.87	30,575,547.58	19,038,843.29	38.37%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自动贴片机	4	7,333,626.00	5,573,917.19	1,759,708.81	24.00%	否
机器人柔性组装线	2	2,353,982.30	354,133.10	1,999,849.20	84.96%	否
手柄自动化组装线	1	1,939,655.20	1,596,592.90	343,062.30	17.69%	否
自动测试生产线	1	1,637,168.17	1,270,083.55	367,084.62	22.42%	否
自动化包装线	1	1,135,146.85	89,903.60	1,045,243.25	92.08%	否
全自动包装线	1	752,212.39	131,065.44	621,146.95	82.58%	否
贴片流水线（6件组合1套）	1	468,100.00	444,695.00	23,405.00	5.00%	否
X射线检测仪	1	303,418.80	288,247.86	15,170.94	5.00%	否
自动超声波焊线机	1	301,724.14	286,637.93	15,086.21	5.00%	否
自动超声波焊线机（自动邦定机）	1	265,486.73	210,141.90	55,344.83	20.85%	否
蓝牙分析仪	1	229,801.71	152,855.88	76,945.83	33.48%	否
十温区双轨无铅热风回流焊	1	215,517.12	204,741.26	10,775.86	5.00%	否
影像测量仪	1	205,309.75	165,752.55	39,557.20	19.27%	否
明锐在线式自动光学检查机	1	202,586.20	192,456.89	10,129.31	5.00%	否
明锐在线式自动光学检查机V5000D	1	201,709.40	119,758.29	81,951.11	40.63%	否
3D在线双轨全自动锡膏印刷检测仪	1	179,487.18	170,512.82	8,974.36	5.00%	否
双轨全自动CO2激光镭雕机	1	175,221.24	-	175,221.24	100.00%	否
合计	-	17,900,153.18	11,251,496.16	6,648,657.02	37.14%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达实智控	深圳市固顺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广田路 53 号厂房	15,700.000	2020 年 12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厂房、宿舍
达实智控	深圳市幸福股份合作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塘下涌社区塘下涌工业大道 146 号厂房宿舍及其它设施物业	9,480.00	2021 年 11 月 01 日-2026 年 10 月 31 日	厂房、宿舍
达实智控	深圳市宝之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广田路 51 号宝之威数码科技园厂房 B 栋第二层、B 栋第四层，宿舍楼第二层、第六层部分房间	4,425.50	部分：2023 年 7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部分：2022 年 2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仓库、宿舍
达实智控	深圳市汇领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广田路 55 号二楼南	240.00	2021 年 8 月 6 日-2024 年 8 月 5 日	办公室
达实智控	深圳市新豪方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联社区北环大道 11008 号豪方天际花园（二期）4201	350.00	2024 年 3 月 8 日-2027 年 3 月 7 日	办公室
日本达实	笠井设计有限公司	东京都港区浜松町 2 丁目 2 番 11 号广濑大厦 4 层	73.06	2021 年 10 月 28 日-2025 年 10 月 27 日，到期自动续约	办公室
日本达实	ROOT Storhub 有限公司	东京都港区浜松町 2 丁目 13 番 6 号	-	2022 年 10 月 15 日-2024 年 10 月 31 日	仓库
日本达实	DR 管理有限公司	东京都港区东麻布一丁目 23-1 号 701 室	39.87	2022 年 3 月 25 日-2024 年 3 月 24 日，到期自动续约	宿舍
英国达实	Amathus Limited	UNIT 8 LHS, FOXHILLS FARM BUSINESS CENTRE	33.47	2022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办公室

注：日本达实租赁的东京都港区浜松町 2 丁目 13 番 6 号处仓库租赁空间为 1.5m*1.85m*2.4m。

5、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上述租赁房产中存在部分房产未取得产权权属证明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塘下涌社区塘下涌工业大道 146 号厂房宿舍及其它设施物业

公司承租的深圳市宝安区燕罗塘下涌社区塘下涌工业大道 146 号厂房宿舍及其它设施物业系集体建设用地上建设的房屋，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未办理产权证书。根据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宝安分局的批复，该处地块用地权利人为幸福股份，土地规划用途为工业用地。

根据出租方深圳市幸福股份合作公司（以下简称“幸福股份”）出具的说明，该处房产所处地块用地权利人为幸福股份，该处房产为幸福股份所有。上述房产及其所在地块权属来源合法，产权不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幸福股份承诺，在达实智控租赁该处房产并使用期间，因租赁房产或其所在地块的产权纠纷、厂房拆迁或其他原因致使达实智控无法租赁该处房产的，幸福股份将提前六个月通知达实智控，给予合理搬迁时间。

该处租赁房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创达的生产经营地，报告期内主要承担产品生产过程中的组装、包装等非核心程序，并非公司主要的生产经营场所，对于生产场地没有特殊需求，且主要生产设备具有易拆卸、易搬迁性的特点，故整体搬迁难度较小。如若上述房产无法继续使用，实施搬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 深圳市宝安区广田路 51 号宝之威数码科技园厂房及宿舍楼

公司承租的深圳市宝安区广田路 51 号宝之威数码科技园厂房 B 栋第二层、B 栋第四层，宿舍楼第二层、第六层部分房间，系深圳市宝之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自罗田村集体经济组织受让集体土地后出资建造，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未办理产权证书。根据出租方的说明与承诺，该租赁房产及其所在地块权属来源合法，产权不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

由于此处租赁房产主要用于员工宿舍及包材存放，对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程度较低，且周边同类型、可替代房产较多，容易搬迁。如若上述房产无法继续使用，公司可以在同区域内及时找到可供替代的租赁物业，且实施搬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广田路 55 号二楼南

公司承租的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广田路 55 号二楼南处物业，系深圳市汇领实业有限公司自深圳市燕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处受让集体土地后出资建造，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未办理产权证书。根据出租方的说明与承诺，该租赁房产及其所在地块权属来源合法，产权不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

此处租赁房产主要用于行政办公，对公司生产经营重要程度较低，且周边同类型、可替代房产较多，容易搬迁。

根据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2024 年 4 月 9 日出具的证明，截至该证明出具

日，达实智控租赁的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社区广田路 51 号宝之威数码科技园、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广田路 55 号、以及深圳市宝安区燕罗塘下涌社区塘下涌工业大道 146 号的土地及建筑物不涉及城市更新或土地整备项目引起的土地征收、房屋拆除情况。

根据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 4 月 9 日出具的证明，截至该证明出具日，达实智控租赁的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社区广田路 51 号宝之威数码科技园、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广田路 55 号、以及深圳市宝安区燕罗塘下涌社区塘下涌工业大道 146 号的土地及建筑物实际用途与法定用途相符，不属于“应当依法予以拆除或者没收”的房屋，不涉及该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或其他城市更新项目引起的土地征收房屋拆除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瞿昕华、郭斌涛、周丽萍就租赁房产相关事宜已出具承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综上，上述租赁瑕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障碍。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28	2.50%
41-50 岁	211	18.87%
31-40 岁	547	48.93%
21-30 岁	307	27.46%
21 岁以下	25	2.24%
合计	1,118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1	0.09%
硕士	8	0.72%
本科	81	7.25%
专科及以下	1,028	91.95%
合计	1,118	100.00%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885	79.16%

销售人员	33	2.95%
研发人员	108	9.66%
管理人员	92	8.23%
合计	1,118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社会保险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员工人数	1,108	770
已缴纳人数	1,124	835
未缴纳人数	33	14
未缴纳情况及原因	①20名员工在社保缴费日后入职； ②10名员工已达退休年龄，无需缴纳； ③2名员工自原放弃缴纳； ④1名员工因次月离职而未缴纳。	①12名员工已达退休年龄，无需缴纳； ②2名员工自愿放弃缴纳。
住房公积金		
员工人数	1,108	770
已缴纳人数	1,120	838
未缴纳人数	35	12
未缴纳情况及原因	①21名员工在公积金缴费日后入职； ②10名员工已达退休年龄，无需缴纳； ③3名员工自愿放弃缴纳； ④1名员工因次月离职而未缴纳。	①1名员工在公积金缴费日后入职； ②9名员工已达退休年龄，无需缴纳； ③2名员工自愿放弃缴纳。

注：上表中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已缴纳人数含当月离职但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人数。

根据根据信用中国（广东）官网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均遵守国家和社会地方社会保障和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之相关事宜出具承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郭斌涛	55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5月-2025年5月)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中国	大专	-
2	刘镭	41	董事、研发技术中心副总经理 (2022年5月-2025年5月)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	研究生	-
3	喻伟	39	研发技术中心副总经理	2005年10月至2007年12月任文麦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工程师;2007年12月至2011年7月任东莞长安富威电子塑胶五金制品厂高级工程师;2011年8月至2016年3月任兴达实有限研发中心电子部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研发技术中心副总经理。	中国	大专	-
4	赵翼虎	48	研发技术中心结构组组长	2000年9月至2007年12月任东莞美好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师;2008年2月至2011年10月任广州番禺星辉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2011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兴达实有限结构部工程师;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研发技术中心结构组组长。	中国	本科	-
5	吴泽铨	27	研发技术中心研发总监	2022年8月至2023年9月任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数据科学家;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研发技术中心研发总监。	中国	研究生	-
6	丁辉	39	研发技术中心硬件组主管	2005年9月至2006年6月任东莞市长安弘祥电子厂维修员;2006年7月至2007年11月任东莞伟信电子有限公司助理电子工程师;2008年4月至2015年3月任东莞长安乌沙江贝富威塑胶五金制品厂电子工程师;2015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产品设计部主管,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研发技术中心硬件组主管。	中国	大专	-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负责公司核心技术、专利和产品的研究开发,在公司研发活动过程中发挥

了重要作用。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参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情况具体如下：

郭斌涛先生是公司核心技术主要奠基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牵头人，负责核心技术团队的搭建培养，规划并主导公司多个重大研发项目，参与公司 180 余项已授权专利的设计与研发；喻伟先生，牵头并推进公司多个研发项目，参与公司 20 余项已授权专利的设计与研发；刘镭先生，负责各重大项目的产品规划与项目管理，拥有丰富的产品规划及项目管理经验；赵翼虎先生，深耕游戏手柄、飞行控制器、充电座、传感器等多款产品的结构设计；吴泽镛先生，利用深度学习技术研制基于视觉识别的射击控制系统，将神经网络与传统图像处理技术结合，实现精准快速的点射交互。整合多维传感器数据，实现对于玩家行为的预测和修正；丁辉先生，为公司研制新产品评审报价技术策略，提高了新产品报价的合理性与规范性；研制产品认证技术方案，解决了产品技术认证（含 CE、FCC、USB IF、SRRC、BQB、KC 等官方认证）技术难题。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郭斌涛	董事长、总经理	24,000,000.00	31.86%	-
刘镭	研发技术中心副总经理	1,830,000.00	0.88%	1.55%
喻伟	研发技术中心副总经理	1,220,000.00	0.48%	1.14%
赵翼虎	研发技术中心结构组组长	10,000	-	0.01%
丁辉	研发技术中心硬件组主管	50,000	-	0.07%
合计		27,110,000.00	33.22%	2.77%

（4）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合法合规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深圳达实、嘉创达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情况。因公司生产经营存在季节性特点，为方便公司管理、提高生产效率，将部分基础性或专业技术要求不高的临时性工作岗位通过劳务派遣方式用工。

报告期内，与公司合作的劳务派遣供应商均取得了《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且公司在各报告期末及报告期内全年平均劳务派遣人数占总人数的比例均不超过 10%，且该等劳务派遣人员所担任岗位为临时性、辅助性或替代性的岗位，符合劳务派遣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劳务派遣用工合法合规。

根据根据信用中国（广东）官网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公司及各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现有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行为，未受到行政处罚，也不存在相关的劳动纠纷。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及其子公司劳务派遣用工相关事宜出具承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能操控设备	40,895.87	82.55%	37,678.65	84.59%
充电器系列	4,793.65	9.68%	3,946.05	8.86%
复古游戏机	1,021.11	2.06%	313.96	0.70%
相关配件	1,074.37	2.17%	1,319.48	2.96%
其他业务收入	1,758.37	3.55%	1,286.07	2.89%
合计	49,543.37	100.00%	44,544.21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达实智控自设立以来专注于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凭借着多年的技术积累和优秀的研发设计能力不断拓展产品类型及应用领域。公司主要为国内外知名游戏品牌商、大型消费电子品牌厂商提供游戏手柄、游戏耳机、无人机控制

器、复古游戏机、VR 体感设备等产品。公司已与 ACCO、TURTLE BEACH、Corsair、华硕、RAZER、PDP 等国际著名消费电子品牌商建立了稳定、深入的合作关系，并与国内知名游戏品牌商小鸡快跑、品众电子等合作密切。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3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ACCO BRANDS USA LLC	否	游戏手柄、充电器、游戏耳机、其他配件	26,054.50	52.59%
2	VOYETRA TURTLE BEACH, INC.	否	游戏手柄、其他控制器、充电器	4,322.42	8.72%
3	Performance Designed Products LLC	否	游戏手柄	3,905.77	7.88%
4	Corsair Memory Inc.	否	游戏手柄	3,127.75	6.31%
5	ASUSTeK Computer Inc.	否	游戏手柄	1,875.96	3.79%
合计		-	-	39,286.40	79.30%

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已经合并计算。ACCO BRANDS USA LLC 的销售金额包含其全资子公司 ACCO Brands Japan K.K.、ACCO UK LIMITED 的销售金额。ASUSTeK Computer Inc.的销售金额包含其全资子公司华硕电脑（上海）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ACCO BRANDS USA LLC	否	游戏手柄、充电器、其他配件	22,214.68	49.87%
2	VOYETRA TURTLE BEACH, INC.	否	游戏手柄、其他控制器、充电器	9,192.73	20.64%
3	Nacon(HK)Limited	否	游戏手柄	2,361.64	5.30%
4	广州小鸡快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否	游戏手柄、充电器	1,289.83	2.90%
5	上海飞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游戏手柄、其他配件	1,047.68	2.35%
合计		-	-	36,106.56	81.06%

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已经合并计算。ACCO BRANDS USA LLC 的销售金额包含对其全资子公司 ACCO Brands Japan K.K.、ACCO UK LIMITED 的销售金额。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1.06%、79.30%，客户集中度较高；其中，对第一大客户 ACCO 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49.87%、52.59%。

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系下游市场具备较高的市场门槛，行业集中度较高；同时，公司销售采取大客户战略，主动选择集中资源优先服务大客户。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料包括电子元器件、PCB、线材、塑胶料件、包材、五金件等。

202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材料采购及委托加工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听博电子有限公司	否	IC	2,790.44	10.16%
2	深圳市新帆达双色注塑模具有限公司	否	塑胶料件	1,325.63	4.83%
3	深圳市盛豪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否	塑胶料件	1,219.46	4.44%
4	东莞福哥电子有限公司	否	摇杆、电位器	955.99	3.48%
5	江门市江海区精创达电子有限公司	否	线路板	813.85	2.96%
合计		-	-	7,105.37	25.87%

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已经合并计算。深圳听博电子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包含与其受同一控制的公司永机企业（香港）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

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材料采购及委托加工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听博电子有限公司	否	IC	2,252.45	8.15%
2	深圳市盛豪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否	塑胶料件	1,931.81	6.99%
3	永州必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否	线材	1,583.97	5.73%
4	深圳市新帆达双色注塑模具有限公司	否	塑胶料件	1,266.71	4.58%
5	ACCO BRANDS USA LLC	否	游戏手柄	944.58	3.42%
合计		-	-	7,979.52	28.88%

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已经合并计算。深圳听博电子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包含与其受同一控制的公司永机企业（香港）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ACCO BRANDS USA LLC 的采购金额包含其全资子公司 ACCO BRANDS ASIA PTE LTD、广州市爱珂贸易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客户与供应商重合的情况。其中，销售金额和采购金额均在 100 万元以上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主体	购销	主要购销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ACCO BRANDS USA LLC	采购	游戏手柄	362.76	944.58
	销售	游戏手柄、充电器、游戏耳机、配件类产品	26,054.50	22,214.68
PARROT ASIA PACIFIC LIMITED	采购	芯片、贴片电容、贴片电阻、PCB 板	95.19	246.61
	销售	游戏控制器	394.68	858.35

注：列示的主体口径包括同一控制下的其他主体。

销售与采购重叠的情形是公司在日常业务开展过程中，随着与客户或供应商之间合作关系逐步加深，对双方供需关系进行进一步匹配与合作，以达到双赢的效果。上述客户与供应商重合的具体情况如下：

1、 ACCO BRANDS USA LLC

ACCO 为公司报告期各期的第一大客户、2022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公司为其提供智能操控设备及相关产品的 ODM 服务。公司与 ACCO 合作多年，彼此具有良好的合作基础，因此取得了 ACCO 旗下游戏外设产品的代理权，通过 ACCO 及其全资子公司 ACCO BRANDS ASIA PTE LTD 及广州爱珂贸易有限公司采购相关产品并在中国范围进行销售。上述购销业务独立开展，具有合理性。

2、PARROT ASIA PACIFIC LIMITED

PARROT 为公司报告期内重要客户之一，为有效保障芯片等重要原材料的质量及供应稳定性，该客户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采购渠道，因此要求公司采购其芯片等相关原材料用于生产其产品，公司由此与其建立采购业务。其中，专用于该客户的芯片已采用净额法核算。

（五）收付款方式

1、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149,885.50	100.00%	219,096.00	100.00%
个人卡收款	-	-	-	-
合计	149,885.50	100.00%	219,096.00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 21.91 万元、14.99 万元，主要为零星货款收入和废品销售。其中，零星货款收入主要系少数客户零星购买产品，基于其交易习惯选择现金交易；废品销售单笔交易额较小，基于结算方便和交易习惯多以现金形式收款。

2、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付款	42,900.00	100.00%	226,654.03	100.00%
个人卡付款	-	-	-	-
合计	42,900.00	100.00%	226,654.03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现金付款的情况，主要为少部分员工奖金、工资、报销发放及境外

子公司税费缴纳等。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否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是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主要从事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和《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23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其他电子元件制造”，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环评批复与验收情况

公司建设项目已取得环评批复/备案及验收，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类型	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备案	环评验收情况
已建项目	达实智控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深宝环水批【2017】685014号	已验收
	达实智控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深环宝备【2021】355号	已验收
	嘉创达	深圳市嘉创达智造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深环宝备【2022】047号	已验收
在建项目	惠州达实	达实智控智能操控设备生产基地	正在申请批复中	/

（1）已建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建设项目“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及“深圳市嘉创达智造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存在环保设施未经验收便投入使用的情况，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公司已主动整改，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

组织环保验收，并已于 2024 年 4 月完成验收。根据信用中国（广东）官网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达实智控及子公司嘉创达报告期内不存在生态环境领域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上述环保设施未经验收先投入使用的情况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排放符合环保要求，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2）在建项目

惠州达实“达实智控智能操控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位于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老围股份经济合作社、小蓬岗村陈屋股份经济合作社位于锅铲、上桥、湖尾、下塘湖、落哄（土名）地段，存在未拿到环评批复就开工建设的情形，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主动整改，于 2024 年 2 月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3 月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提交至惠州市生态环境局博罗分局并取得受理公示，目前尚在申请环评批复中。

公司已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取得惠州市生态环境局博罗分局出具的《关于对惠州市达实智控科技有限公司行政处罚情况的复函》：“经查，惠州达实智控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22MA568EJUX7，以下简称“惠州达实”）注册地址及厂房建设位于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民委员会。自惠州达实 2021 年 4 月设立之日起至今，未因环保违法行为受到我局的行政处罚。”惠州达实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已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提交，主动纠正上述行为，且未对当地环境造成不利影响。根据信用中国（广东）官网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惠州达实报告期内不存在生态环境领域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因此，惠州达实未取得环评批复即开工建设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实际控制人郭斌涛、周丽萍、瞿昕华已就上述环评问题出具承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3、排污许可情况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公司及其子公司嘉创达属于名录中实行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无须办理排污许可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排污登记许可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取得主体	资质证书名称	登记编号	有效期至
1	达实智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0300797961078Q001Z	2025 年 7 月 7 日
2	嘉创达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0300MA5FQG582F001Z	2028 年 12 月 21 日

4、日常环保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和噪声，公司具备相应的污染物处置能力，生产经营过程中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相

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根据信用中国（广东）官网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以及境外律师针对香港达实、日本达实和英国达实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生态环境领域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

公司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无需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公司不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根据信用中国（广东）官网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安全生产领域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通过质量体系认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通过的体系认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8408	达实智控	上海恩可埃认证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7日	2027年2月12日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61015	达实智控	赛瑞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6日	2025年6月27日
3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5010015339	达实智控	南德认证检测（中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29日
4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	IECQ-HNQAGB22.0061	达实智控	上海恩可埃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4月6日	2025年4月5日

认证证书					
------	--	--	--	--	--

2、质量监督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信用中国（广东）官网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以及境外律师针对香港达实、日本达实和英国达实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市场监督管理领域因违反市场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已建立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与研发体系，形成了稳定的盈利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绝大部分产品采取直销模式销售给下游品牌商，也存在少部分经销模式。公司主要产品属于客户定制化产品，在产品的开发阶段与客户共同确定产品的外观设计、功能设置、使用材料等。公司与主要客户签署框架合同，客户根据自身需求下达具体订单，后续由营销业务中心跟踪生产进度和产品交付，并对客户信息进行维护记录。

公司依托于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可靠的生产能力，可根据客户的定制化需求提供全套的设计及生产方案，以快速响应和交付能力赢得了客户的认可，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积极通过展会接洽等方式拓展新的客户。

2、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子元器件、PCB、线材、塑胶料件、包材、五金件等。公司根据订单需求安排原材料的采购，即以客户的订单需求为基础，由运营中心下设的PMC部结合生产通知单、对应产品的BOM表以及物料库存情况来制定物料需求计划，采购部综合库存、市场供求情况、交付周期等因素向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并对供应商进行管理。

公司所需主要原材料属于充分竞争行业，供应商资源丰富，品牌规格多、供货充足，价格相对稳定，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同时，公司制定了《供应商开发与管理控制程序》、《采购控制程序》、《物料承认管理制度》等制度，加强对供应商的审核和管理，确保采购顺利进行、物料正常交付。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按照客户订单组织生产，也会适当根据市场需求和经验判断提前安排生产。公司产

品的种类及规格较多，不同产品在性能、外观要求等方面都存在较大差别，且客户对产品的交货周期有严格要求，因此公司主要根据客户的订单需求安排生产。由于公司存在自有品牌的销售，也会根据市场情况进行适当的备货。此外，公司也存在基于节假日或大批量交货的因素，对部分长期合作客户按订单或客户预计的需求适量提前备货生产的情形。

产品的主要生产工序由公司自行完成，同时公司会根据订单高峰期的产能情况、成本效益等因素委托外协厂商进行部分工序的加工。公司掌握产品的研发设计、技术、质控和销售，控制产品设计和生产的关键环节，将部分技术要求低、替代性强的生产环节外协。在珠三角地区相关外协厂商备选数量多，供应充足，对部分工序进行外协不影响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生产经营稳定性，公司对外协加工厂商亦不存在依赖性。

4、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流程主要分为：立项、产品设计及开发、样机制作和调试、试产阶段，根据研发需求来源可分为以下两种模式：

(1) 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研发：客户提出产品初步设想或功能指标，研发部门工程师根据客户需求绘制设计图，客户认可该设计图后研发人员再进行软件、硬件设计，并进行样品制作和测试。

(2) 根据自主探索的市场需求进行研发：公司根据业务部门的市场调研结果，针对市场需求及其变动趋势设立研发项目，自行设计产品外形、色彩、结构以及电子性能。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的道路，拥有包括结构设计、软硬件开发、测试等综合研究和开发能力，可以根据客户的产品需求提供全流程解决方案，确保产品性能、外观设计、质量、成本等达到甚至高于客户预期，进而提升客户粘性。同时，公司建立了《电子设计管理规范》、《研究开发费用核算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并对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股权激励，有效保障了研发流程的顺利运行和研发团队的稳定性。

七、 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智能操控设备及周边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坚持研发创新的发展道路，注重科技创新和研发投入，在产品开发设计、生产制造过程中不断融合自动化技术、生物参数检测技术、VR/AR 等创新技术，从而适应市场快速变化的需求。

公司的创新特征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技术创新

公司深耕行业多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研发人员 108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9.66%，建立了全面、自主的研发体系，形成了实践经验丰富、技术理论扎实的研发团队。经过多年积累，公司现已系统掌握生物参数反馈控制系统技术、基于增强现实的音频处理技术、智能电视游戏互动系统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公司将核心技术广泛应用于产品的功能实现、生产工艺、质量测试等方面，有效提升了产品的性能、生产效率、使用寿命，降低了生产成本，同时能够快速响应客户的产品需求并形成整套设计、生产方案。公司的主要技术情况详见本节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之“（一）主要技术”。

2、工艺创新

公司基于多年的产品制造经验积累，可实现生产流程的自动化，建立了信息化智能制造体系。公司已成功研制出多轴应用小型自动化控制平台、工业四轴/六轴机器人集成系统、电性能自动测试平台、包装分装等自动化设备和平台，以及电路板半成品自动组装机、产品部件自动装配机、按键自动装配机、按键自动化测试机、装箱机、贴标机及喷码机等非标准自动化应用与解决方案，覆盖前加工、组装、测试、包装等全流程，在保证产品品质、降低人工成本的同时实现效率最大化。公司研制出的高速自动化测试系统测试速度可达到 500PCS 每小时，是人工测试速度的 5 倍以上，该系统适应于 SMT 测试、半成品测试，大大提高了测试效率、测试精度，降低了测试成本。高速自动化测试系统还可以自动生成测试报告并进行数据统计，便于不良品分析及批量性不良的预警，从而对生产流程进行有效的辅助。

3、产品创新

随着电子、软件、计算机、云计算、VR/AR/MR 等各类技术的进步与发展，公司通过不断创新逐步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丰富了公司产品体系。随着消费电子品类的多样化以及游戏形态扩充与发展，公司不断推出相适应的智能控制器及配件产品，帮助客户抢占市场布局的先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研项目共计 12 个，包括模拟直驱力反馈方向盘的开发、低延时无线游戏耳机的开发、高性能 PC 游戏控制器的开发等新型产品或者技术的开发设计。公司立足于消费电子的智能操控设备，不断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如公司已开发并生产出适用于 META QUEST 2 头显设备的充电系统，适配于 VR 射击游戏的 VR 体感模拟枪等产品。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 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190

2	其中：发明专利	8
3	实用新型专利	82
4	外观设计专利	100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21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16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17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走自主研发的发展道路，凭借优秀的研发设计能力，公司不但能快速响应客户的特殊功能需求，更有能力迅速对市场需求变化作出反应，配合客户进行产品更新换代，帮助客户赢得市场先机，是行业中少数拥有自主研发和生产制造一体化解决方案的智能操控设备制造商。

公司研发流程主要分为：立项、产品设计及开发、样机制作和调试、试产等阶段，根据研发需求来源可分为以下两种模式：

（1）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研发：客户提出产品初步设想或功能指标，研发部门工程师根据客户需求绘制 3D 设计图，客户认可该设计图后研发人员再进行软件、硬件设计，并进行样品制作和测试。

（2）根据自主探索的市场需求进行研发：公司根据业务部门的市场调研结果，针对市场需求及其变动趋势设立研发项目，自行设计产品外形、色彩、结构以及电子性能。

同时，公司建立了《电子设计管理规范》、《研究开发费用核算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并对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股权激励，有效保障了研发流程的顺利运行和研发团队的稳定性。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模拟飞行游戏控制系统的开发	自主研发	-	3,275,491.40
音频控制处理技术的开发	自主研发	-	2,632,001.65
模拟赛车控制系统的开发	自主研发	177,773.46	2,429,733.95
智能游戏控制器的开发	自主研发	5,899,737.39	5,419,432.26
手柄自动化测试生产工艺改良的开发	自主研发	-	1,727,680.14
多模云游戏控制器的开发	自主研发	3,346,926.55	3,061,991.06
虚拟现实体感系统的开发	自主研发	126,530.59	2,287,170.65
智能充电控制技术的开发	自主研发	2,182,465.90	2,325,702.12
智能电子书的开发	自主研发	1,920,532.10	255,197.14
手柄自动焊接工艺改良	自主研发	1,845,761.17	-
直驱力反馈方向盘的开发	自主研发	2,651,126.66	-
低延时无线游戏耳机的开发	自主研发	2,349,185.98	-
复古电视娱乐系统的开发	自主研发	2,203,441.34	-
高性能掌上游戏系统的开发	自主研发	1,777,291.23	-
智能电视手柄的开发	自主研发	1,145,132.87	-
复古游戏模拟器的开发	自主研发	177,631.59	-
高性能 PC 游戏控制器的开发	自主研发+委托研发	384,181.78	-
卷积神经网络视觉识别控制系统的开发	自主研发	419,013.34	-
Gamepad HQ App 应用程序	自主研发	568,429.33	-
PS 游戏手柄外置背键开发	自主研发	426,766.14	-
线性马达多用途应用	自主研发	408,811.16	-
合计	-	28,010,738.58	23,414,400.37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5.65%	5.26%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1月30日，公司与深圳大学签署《技术开发（合作）合同》，委托其开发高性能2.4GHz无线控制板载全向天线项目，研究开发经费为2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深圳大学应按照规定时间向公司交付研发成果，并保证研发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

（四）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2018年10月16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44201809，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届满后公司已通过复审并于2021年12月23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44202996，有效期三年。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其他电子元件制造”（行业代码：C3989）。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国家统计局2018年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23号）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内的“新型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是国家战略新兴产业。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产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调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组织实施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组织协调微电子等基础产品的开发与生产，组织协

		调国家有关重大工程项目所需配套元器件、仪器和材料的国产化；拟订并组织实施软件、系统集成及服务的技术规范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	负责文化产业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文化产业发展，促进文化产业对外合作和国际市场推广，制定全国游戏设备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关于实施网络游戏精品出版工程的通知》	国新出发函(2023)230号	国家新闻出版署	2023年10月	发挥优秀作品引领示范作用，加强组织规划引导，推选一批价值导向正确、富有文化内涵、寓教于乐的网络游戏精品，让正能量成为网络游戏发展主基调。
2	《关于促进电子产品消费的若干措施》	发改就业(2023)1019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2023年7月	各地要高度重视促进电子产品消费有关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坚持系统谋划、明确责任分工、抓好贯彻落实。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加强统筹协调，推动政策尽快落地见效，促进电子产品消费持续恢复。
3	《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的措施》	国办函(2023)70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3年7月	利用超高清视频、虚拟现实、柔性显示等新技术，推进供给端技术创新和电子产品升级换代。支持可穿戴设备、智能产品消费，打造电子产品消费应用新场景。
4	《虚拟现实与行业应用融合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6年)》	工信部联电子(2022)148号	工信部、教育部、文旅部	2022年10月	推广虚拟现实全景摄像机、三维扫描仪、声场麦克风、裸眼沉浸式呈现等设备，探索新型导演叙事、虚拟拍摄技术，在新闻报道、体育赛事、影视动画、游戏社交、短视频等融合媒体内容制作领域。
5	《“十四五”国家科学技术普及	国科发才(2022)212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2022年8月	引导各类科普机构开展科普展览、影视、书刊、动漫、玩具、游戏及科普旅

	发展规划》				游产品、科普新媒体等开发、应用与推广，服务新时代公众日益增长的品质化、个性化、定制化科普需求。
6	《商务部等27部门关于推进对外文化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商服贸发〔2022〕102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	2022年7月	聚焦推动文化传媒、网络游戏、动漫、创意世界聚焦推动文化传媒、网络游戏、动漫、创意设计等领域发展，开展优化审批流程改革试点，扩大网络游戏审核试点，创新事中事后监管方式。
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意见》	国办发〔2022〕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	2022年4月	推进第五代移动通信（5G）、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等领域标准研制，加快超高清视频、互动视频、沉浸式视频、云游戏、虚拟现实、增强现实、可穿戴等技术标准预研，加强与相关应用标准的衔接配套。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无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1年3月	1、全面促进消费：培育新型消费，发展信息消费、数字消费、绿色消费，鼓励定制、体验、智能、时尚消费等新模式新业态发展；2、推动制造业优化升级：建设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完善智能制造标准体系。
9	《游戏游艺设备管理办法》	文旅市场发〔2019〕129号	文化和旅游部	2019年11月	鼓励企业充分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价值内涵，积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研发生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体现民族精神、内容健康向上，具有运动体验、技能训练、益智教育、亲子互动等功能的游戏游艺设备。
10	《推动重点消费品更新升级畅通资源循环利用实施方案（2019-2020年）》	发改产业〔2019〕967号	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商务部	2019年6月	聚焦汽车、家电、消费电子产品领域，进一步巩固产业升级势头，增强市场消费活力，提升消费支撑能力，畅通资源循环利用，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实现产业高质量发展。
11	《扩大和升	工信部联信	工信部、国家	2018年8月	提升消费电子产品供给创

	级信息消费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软〔2018〕140号	发改委		新水平，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推动电子产品智能化升级，提升手机、计算机、彩色电视机、音箱等各类终端产品的中高端供给体系质量，推进智能可穿戴设备、虚拟/增强现实、超高清终端设备、消费类无人机等产品的研发及产业化，加快超高清视频在社会各行业应用普及。
12	《关于进一步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持续释放内需潜力的指导意见》	国发〔2017〕40号	国务院	2017年8月	要进一步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持续释放发展活力和内需潜力。工作的重点领域之一为新型信息产品消费。升级智能化、高端化、融合化信息产品，重点发展面向消费升级的中高端移动通信终端、可穿戴设备、数字家庭产品等新型信息产品，以及虚拟现实、增强现实、智能网联汽车、智能服务机器人等前沿信息产品。
13	《关于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内暂时调整有关行政法规和国务院文件规定的行政审批或者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决定》	国发〔2013〕51号	国务院	2014年1月	允许外资企业从事游戏游艺设备的生产和销售，通过文化主管部门内容审查的游戏游艺设备可面向国内市场销售；暂时停止实施《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文化部等部门关于开展电子游戏经营场所专项治理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0】44号）。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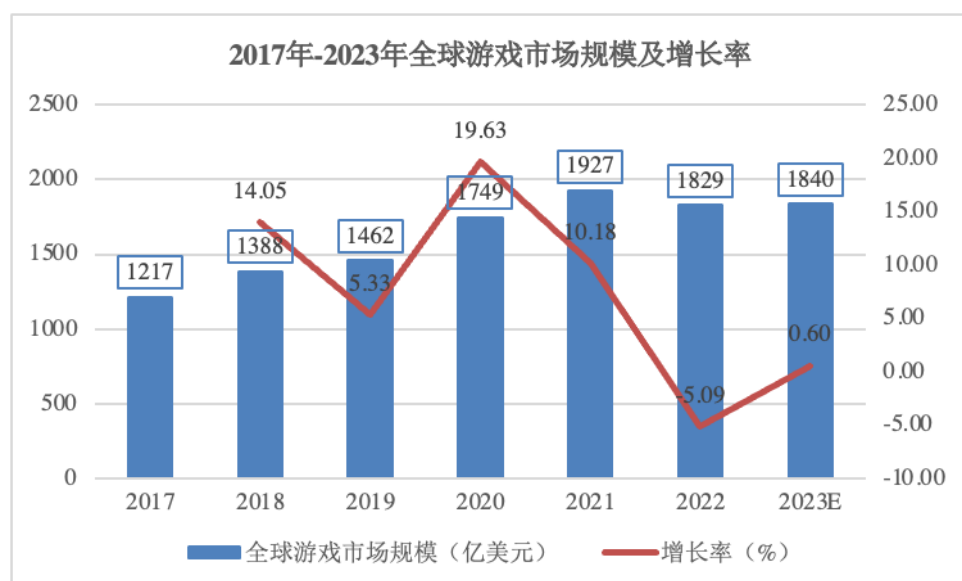
自2014年1月国务院宣布暂停实施《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文化部等部门关于开展电子游戏经营场所专项治理意见的通知》以来，正式解除我国2000年颁布的游戏机销售禁令，允许外资企业从事游戏游艺设备的生产和销售，通过文化主管部门内容审查的游戏游艺设备可面向国内市场销售，国内游戏智能操控设备及其配件的市场随着主机游戏的市场开放迎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政策规范电子游戏行业，鼓励开发具有文化价值内涵的游戏及配套设备，推动游戏行业积极正向的发展。同时，国家针对消费电子、虚拟现实技术相继出台鼓励政策，相关

智能操控设备的设计及生产将借其东风，加速高质量发展。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电子游戏行业整体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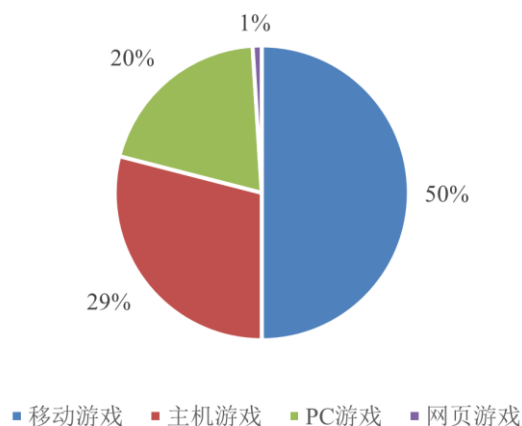
电子游戏行业起始于 20 世纪 60 年代末，经过数十年的发展和演变逐步进入市场成熟期，成为一个全球规模过千亿美元的庞大产业。近年来，全球电子游戏市场稳步发展，2017 年至 2023 年全球电子游戏市场规模及增速如下：



（数据来源：Newzoo）

根据游戏行业市场研究机构 Newzoo 2024 年 1 月发布更新的《Global games market report（全球游戏市场报告）》，2022 年全球游戏市场规模为 1,829 亿美元，同比下降 5.09%，主要原因系人们居家时间减少，影响游戏时长，且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了用户的消费意愿；但是游戏市场用户具有高粘性特征，玩家的需求持续存在，玩家数量增加将带动游戏市场规模的稳定增长，预计 2023 年全球游戏玩家数量将达到 33.8 亿，全球电子游戏市场收入规模约为 1,840 亿美元，同比增长 0.60%。根据 Newzoo 预测，全球电子游戏用户在 2026 年将达到 36.8 亿，全球电子游戏市场收入规模也将在当年达到 2,054 亿美元。

按照游戏运行平台的不同，电子游戏主要可分为移动游戏、主机游戏、PC 游戏及网页游戏。移动游戏指在移动设备上如手机、平板电脑上运行的游戏；主机游戏包含掌机游戏和家用机游戏两部分，指在游戏主机上运行的游戏；PC 游戏指在电子计算机上运行的游戏；网页游戏为在游戏网站或者社交网站直接参与的游戏。2022 年全球游戏行业收入按细分市场分类如下：



（数据来源：Newzoo《2022年全球游戏市场报告》）

2022 年全球游戏行业细分市场规模分别为：移动游戏市场 918.7 亿美元，主机游戏市场 522.1 亿美元，PC 游戏市场 365 亿美元，网页游戏市场 22.9 亿美元。据 Newzoo 最新预测，2023 年全球游戏市场收入规模将有 0.6% 的小幅增长，其中：移动游戏市场收入规模预计为 904 亿美元，同比下降-1.6%；主机游戏作为行业第二大市场，将在 2023 年产生 532 亿美元的收入，同比增长 1.9%，主要系热门主机游戏推出，从而拉动消费。

1) 主机游戏市场

相较于 PC 游戏和手机游戏，游戏主机采用的是实时处理的操作系统，系统的资源可以全面为游戏运行而服务，因此主机游戏在内容、画面表现力、游戏处理速度和沉浸体验上都有其他平台游戏无可比拟的优势，培养了一批黏性很强且消费能力高的主机游戏玩家。根据 Newzoo 的统计数据，预计 2023 年全球主机游戏市场规模约为 532 亿美元，同比增长 1.9%，在全球游戏市场中占比约为 29%。中国游戏主机产业起步较晚，但潜力巨大。根据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发布的《2023 年中国游戏产业报告》，2023 年中国主机游戏市场销售收入为 28.93 亿元，同比增长 22.93%，远高于全球市场。

主机游戏行业经过数十年的激烈竞争和淘汰，市场逐渐集中，形成了任天堂、索尼、微软三足鼎立的全球竞争格局。根据 VG Chartz 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 10 月，索尼旗下 PS4 主机累计销量达到 11,715.20 万台；微软旗下的 XBOX ONE 销量达到 5,795.79 万台；任天堂旗下 Switch 主机累计销量达到 13,124.54 万台；索尼于 2020 年 11 月发布的 PS5 主机累计销量已达 4,536.65 万台；微软于 2020 年 11 月发布的 XBOX Series 累计销量达 2,432.75 万台。预计未来游戏主机市场将随着新兴产品的问世以及新游戏的发布而不断增长。

2) 移动游戏市场

移动游戏指运行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设备上的游戏。随着互联网技术和网络通信技术的发展，智能手机的功能越来越强大，搭载游戏的硬件设备逐渐下沉至移动设备，端游移植到移动设备上形成手游，即通过下载移动设备上的游戏 APP 进行的游戏，而页游也在移动设备上发

展为 H5 游戏，即借助 H5 技术开发的移动端 Web 游戏。随着部分主机游戏和 PC 游戏向手机端的移植，为了兼顾玩家便携性和沉浸感的游戏体验，操控设备也进行改良与创新以适配移动设备，由此出现了智能手机游戏手柄，以满足玩家在移动终端获得类似主机和 PC 端操控体验的要求。

与其他游戏相比，移动游戏的优势在于其便携性可以满足用户碎片化的游戏需求。基于其碎片化的特征，移动游戏的类型更为多元，代表作包括《王者荣耀》、《和平精英》、《炉石传说》等。依托移动互联网的高速发展和移动设备的日益普及，移动游戏凭借其无法超越的便携性及低设备门槛优势，成为游戏市场巨大的冲击波，如今已是游戏市场最大的细分领域。根据 Newzoo 发布的《2023 全球游戏市场报告》，2023 年全球移动游戏市场规模预计超过 900 亿美元，约占全球游戏市场收入规模的 49%。根据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发布的《2023 年中国游戏产业报告》，2023 年我国移动游戏市场销售收入为 2,268.60 亿元，同比增长 17.51%，创下新的记录。

3) PC 游戏市场

PC 游戏即电脑游戏，是随着电子计算机技术和网络技术的发展以及个人电脑产生而出现的一种由电脑程序控制的游戏。PC 游戏主要为多人联网对战或团战的端游，其游戏体验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网络信号的强弱，通信技术的升级与变革将会推动 PC 游戏未来的发展。部分 PC 游戏用户会通过外接游戏手柄来操控游戏，但因为 PC 游戏中普遍需要玩家根据游戏地图切换多种视角，大部分 PC 游戏用户通过鼠标、键盘来操控游戏，培养了一批热衷键鼠的游戏玩家，因此尽管部分 PC 游戏被移植到了移动设备上，PC 游戏市场份额被压缩，但凭借其对键鼠控制器的适用性，PC 游戏市场仍然会依赖它的受众而存在。根据 Newzoo 统计数据，预计 2023 年全球 PC 游戏市场收入约为 403 亿美元。

随着消费电子设备的形态、功能愈发多样化，电子游戏的搭载平台逐渐丰富，智能电视、VR/AR/MR 头显等设备的普及为游戏玩家提供了新型的游戏体验。另一方面，游戏玩家在追求新奇游戏体验的同时也会怀念旧式游戏街机和掌机带来的乐趣，复刻版游戏街机和复古掌机应运而生，给游戏市场带来别样的复古潮流。

(2) 电子游戏智能操控设备及相关配件行业发展概况

1) 电子游戏智能操控设备

游戏操控设备是游戏玩家的刚需产品，不同游戏载体需要配置不同的操控设备，如主机游戏的传统控制器是游戏手柄，PC 游戏的传统控制器是键盘和鼠标，VR 和 AR 游戏需要配置 VR 和 AR 设备。

游戏手柄是最常见的电子游戏机智能操控设备之一，通过操纵其按钮，实现对游戏虚拟角色的控制。游戏手柄的标准配置是由任天堂确立及实现的，它包括控制方向的十字键，控制动作的 ABXY 功能键（亦有硬件生产商使用不同方法标记，但排列分布大体相同），HOME 菜单键三种

控制按键。随着技术的发展及玩家要求的提高，标准配置外出现了板机按键、类比摇杆、震动包等多样按键实现力回馈和震动等效果。历经了近半个世纪外形设计、按键布局的演变进化，手柄已发展成为最符合人体工学的游戏操控设备。

对于主机游戏来说，玩家每购买一台游戏主机，主机厂商都会配备一套准化的游戏手柄来作为游戏主机的配套硬件。在主机厂配备的标准化手柄之外，还存在巨大的第三方授权手柄市场，即由原主机厂商授权的第三方游戏手柄市场。随着玩家对多人游戏的需求上升，手柄市场需要额外的补充；同时，随着游戏软件开发技术的不断发展，游戏的玩法和内容日新月异，游戏的升级或不同类型的游戏需要不同功能设置的游戏手柄来实现其玩法；并且，游戏爱好者通常有不同的游戏习惯和操作需求，导致产生非标准化手柄的需求。第三方授权游戏手柄由游戏品牌商通过其自有品牌面向市场销售，知名品牌包括 Power A、TURTLE BEACH、Nacon、PDP、Razer 等，凭借出众的外观设计、特殊的游戏主题定制功能和自定义编程按钮满足了众多玩家日益增长的个性化需求。

游戏手柄作为与游戏载体设备配套使用的智能操控设备，随着游戏形态的多样化发展而不断拓宽应用场景，从最初的主机游戏手柄，到后来可以连接 PC、移动设备、智能电视的游戏手柄，到如今的云游戏手柄，每一轮技术的革新与游戏形态的扩容，都刺激着整个游戏手柄行业的发展和竞争，游戏软件厂商也在不断推出操作更丰富的游戏，为手柄提供更好的内容支持和发展机会。根据 QY Research 的统计数据，2023 年全球游戏手柄市场销售额达到 312 亿元，预计 2030 年将达到 673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11.7%。

此外，随着技术的发展以及游戏玩家对游戏体验感有更高的要求，除了传统的控制器，越来越多的游戏软件需要配置特殊的操控设备，如赛车类游戏中配置游戏方向盘来模拟真实开车效果；在射击类游戏里，玩家可以配置游戏体感枪来模拟真实射击体验。在《巫师 3》中，玩家可以选择由法国 VR 厂商发布的 3D Rudder “脚柄”来用脚控制 VR 游戏角色移动，在《健身环大冒险》中，需要配置体感健身环来进行游戏等等。

大多数消费电子设备都经历了从有线到无线的过程，随着 WIFI、蓝牙、红外等无线技术的发展，无线化产品延时性及功耗进一步降低，其可靠性和体验感逐步接近有线连接，并凭借其“零束缚”的便捷性获得了消费者的青睐。但由于无线设备需要充电，连接稳定性弱于有线设备，有线连接的低门槛技术优势以及成熟、低延迟的体验优势仍然使其作为无线设备的补充，维持着自己的市场。

2) 相关配件

不同于注重音乐品质和高保真还原度的音乐耳机，游戏耳机专门为游戏玩家定制，比较注重游戏脚步、枪声等声场的定位以及即时的游戏体验。如在游戏《绝地求生》中，玩家需要通过脚步声、树叶声等判断敌人的位置，进而决定游戏角色躲避或追击的时机。游戏耳机更注重低频，

具有良好的听音辨位功能。同时，为了更好的支持游戏中的语音通话功能，游戏耳机带有麦克风通话装置，且灵敏度较高。从外观上看，游戏耳机通过宽厚的头带，和包裹性耳罩来实现降噪功能，并搭配酷炫灯光设计，增强游戏玩家的沉浸式体验。游戏耳机如今已成为游戏体验上的重要一环，是电竞玩家享受游戏的必需品，游戏耳机也随电竞行业的快速扩张而蓬勃发展。根据 QY Research 的统计数据，2023 年全球游戏耳机市场销售额达到 147 亿元，预计 2030 年将达到 246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7.5%。

随着电子游戏智能操控设备及配件逐渐无线化，为解决其充电问题，配套充电设备市场应运而生。以无线游戏手柄为例，游戏手柄可通过电池、充电线和手柄专用充电座三种方式进行充电。手柄专用充电座具有外形美观，一座多充的特点，可以满足玩家日益增长的个性化和多手柄需求，成为周边配件市场的热点之一。

此外，为了保护智能操控设备及配件不受磨损，方便携带，部分玩家还会为之配置保护壳套收纳包。随着玩家的个性化需求不断增长，游戏主题授权的周边配件产品收到追捧。

(3) 无人机市场发展概况及趋势

无人机是指不搭载操作人员，能够自主、自动或遥控飞行，可一次性或多次重复使用的有动力航空器，主要分为军用和民用两种类型。军用型无人机相对于载人机而言，具有体积小、重量轻、造价低、使用限制小、隐蔽等特点，目前被广泛应用于空中侦察、战场观察、空中格斗、对地攻击等领域。民用无人机则主要应用于农林植保、巡检安防、航拍摄影等领域，随着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的发展，其功能特点及应用场景进一步拓宽。

近年来，民用无人机凭借着易部署、安全、便捷等特点，获得了广大企业与消费者的青睐。根据 Drone Industry Insight 的统计数据，2021 年全球民用无人机市场规模约为 266 亿美元，同比增长 15.0%，预计 2025 年市场规模为 390 亿美元，2030 年将达到 558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约 7.8%，2030 年亚洲有望成为无人机最大市场。

民用无人机根据应用场景可分为消费级无人机和工业级无人机。消费级无人机主要应用于航拍、娱乐等领域，工业级无人机则应用于数据采集、运输物品、巡检安防、农林植保等场景。随着无人机在工业应用场景的拓展，更多高价值、定制化的工业级无人机应用于生产生活中，目前工业级无人机已成为民用无人机产业规模增长的主要驱动力。根据 Frost & Sullivan 统计数据，2015 年至 2019 年我国工业无人机市场规模从 30.03 亿元增长至 151.79 亿元（包含无人机整机及无人机服务），预计到 2024 年工业级无人机市场规模约能达到 1,500 亿元。2023 年 6 月 28 日，中国政府网公布《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条例的公布和实施有效填补了我国无人驾驶航空器管理法规的空白，在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的同时也必将促进整个行业的规范发展。

无人机虽然没有机上驾驶员，但仍无法离开人的参与控制。通过地面的智能操控设备，人有

效指挥无人机的飞行状态及功能运行，完成飞行任务目标。随着全球无人机技术的发展成熟和市场规模的扩大，无人机智能操控设备的市场需求也将同步增长。

(4) XR 设备市场概况

XR (Extended Reality) 即扩展现实，是 VR、AR、MR 等多种沉浸式技术的统称。XR 技术在消费电子中的应用目前仍属于较为前沿的科技领域，市场空间巨大，应用场景不断丰富。

VR 设备已有大量商业化产品落地，包括一体式和分体式两种类型。主流产品为一体式设备，市场占比近 70%，无需连接手机、PC 或者其他设备即可使用，而分体式则需连接设备使用。VR 产品在全球消费级市场推广较早，龙头品牌 Meta、Pico 等旗下产品较为成熟，目前个人消费者是主要的需求来源。根据 VR 陀螺统计数据，从 2016 年到 2022 年，全球 VR 头显出货量由 180 万台增加至 1,014 万台；根据 IDC 数据，2022 年我国 VR 设备销量超过百万台。

AR 设备也分为分体式 and 一体式两种，早期多用于 To B 端，但随着各大硬件厂商陆续推出消费级 AR 眼镜，性价比较高，应用场景丰富，To C 端市场逐渐打开。AR 设备目前以分体式为主，需要连接主机（手机、电脑等设备）使用，主要功能为扩展屏幕。在智能移动设备操作系统开发者工具的支持下，AR 产品的应用场景不断丰富，当前多用于观影、游戏、移动办公等场景；随着更多应用软件的开发，学习教育、购物、生活导航等领域的应用将得到进一步发展。从 2016 年到 2022 年，全球 AR 头显出货量由 7 万台增加至 45 万台，其中我国 2022 年 AR 头显销量超过 10 万台。

MR 技术将现实世界与虚拟世界融合，用户可以在感知到真实的物理环境条件下和虚拟物品进行交互，从而获得更具沉浸式的体验。第一代 MR 产品苹果 Vision Pro 已于 2023 年 6 月正式发布，于 2024 年 2 月在美国正式发售。随着 MR 设备的推出及其在影视、游戏、办公、教育等领域的拓展应用，XR 市场有望迎来新的增长点。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 市场竞争情况

公司主营产品属于消费类电子产品，随着全球电子信息生产基地从中国台湾转移至珠三角和长三角地区，大量消费电子相关的制造厂商进入珠三角与长三角地区并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带动了所在区域相关配套行业的发展。其中，游戏外设及其相关配件的制造厂商主要集中在珠三角地区，深圳依托其独有的地域以及产业优势，相关配套企业最多，产业集聚效应较为明显。

由于不同应用领域的消费电子产品产业发展成熟度不同，对应领域的市场竞争格局也存在较大差异。总体来看，电子游戏外设行业的市场集中度较低。一方面，三大游戏主机厂任天堂、索

尼、微软自主经营各类游戏外设产品，同时会授权第三方品牌商开发、设计、制造、销售相关产品；另一方面，游戏品牌商向制造商下达的订单通常具有多元化、定制化的特点，同一家生产企业难以满足不同客户的不同需求。因此，不同的制造商通常专注于不同的生产领域，现阶段我国中小规模的游戏外设厂商较多，市场内不存在行业性的垄断企业。

随着消费电子产品的迅速更新迭代，以及下游消费者对于品质和功能的要求更加严格，业内厂商需要及时把握市场需求并开发出新产品才能维持并加深与客户的合作关系。市场竞争逐渐加剧，规模相对较小、开发及制造水平有限的厂商将难以应对市场需求的变化而逐渐被淘汰，市场集中度将会提高。

（2）市场进入壁垒

1) 客户认证壁垒

电子游戏智能操控设备及配件产品的销售一定程度上受限于游戏品牌商、主机厂商及操作系统厂商。占据全球近乎全部游戏主机市场份额的三大主机厂商任天堂、索尼和微软仅会选择少部分有较高知名度与市场份额的品牌商（如 Power A、PDP 等）进行认证，并授权其推广、生产与其游戏主机配套的游戏手柄、游戏耳机等配件，同时会授权部分游戏 IP 以满足终端客户的个性化主题需求。游戏品牌商再寻找符合三大主机厂商授权要求的开发商和制造商，授权其进行产品的开发和制造，最终由其开发和设计的产品需提交给三大主机厂商进行严格的测试与认证，认证获通过后该产品才可以进入分销与零售渠道进行销售。此外，操作系统厂商苹果把授权的零售品牌商、开发商和制造商分门别类直接引入苹果自身的供应链系统，品牌商和开发商、制造商在系统内部建立合作关系，产品需取得苹果 MFi 授权认证。

与知名游戏品牌商建立稳定的供应链关系门槛较高，这些游戏品牌商往往对供应商的选取及导入有复杂繁琐的认证过程。一旦进入其合格供应商名录，客户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同时由于三大游戏主机厂商微软、索尼和任天堂要求授权的游戏主机配套产品所有技术指标必须到达或超过主机厂标配产品，且不允许使用主机厂已经使用的设计、线路、元器件等一系列技术与专利等，导致主机厂商的认证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为了维护产品生命周期，保证品牌形象，苹果授权的外设产品需通过多重严格测试后才可通过 MFi 认证，认证的通过率仅有 2%。

因此，游戏品牌商、主机厂商及操作系统厂商对供应商的严格认证过程对拟进入该行业的企业构成了较强的壁垒。

2) 技术壁垒

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制造行业是一个技术密集、资金密集和劳动密集的行业，必须根据下游客户的具体要求来进行产品的设计和生产，对研发能力、生产能力要求较高。从外观、硬件到软件设计，从 3D 效果到模具制作，从元器件到产品，从生产经验到人员管理，从技术储备

到成本控制均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同时，电子游戏市场变化较为迅速，只有同时具备全套产品开发设计、生产方案交付能力，熟悉对应游戏终端设备的技术背景、系统集成接口、等各种关键特性，并掌握先进技术和拥有熟练研发、设计人员的厂商，才能生产出高性能、低成本、质量稳定的电子游戏智能操控设备，并能随着主机代际更替、游戏内容和玩家需求的变化而及时开发并生产新产品，帮助下游客户抢占市场先机。

3) 人才壁垒

由于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制造行业形成了一定的技术壁垒，不仅要求企业必须要有充足的技术研究开发人才，从而形成产品开发设计、测试、生产的全套交付方案；同时需要熟练的生产员工，才能保证公司产线能够高质量完成生产，快速交付订单。同时基于制造行业的特性，丰富的从业经验尤为重要，因此人才培养需要一个长期的过程和不断的技术积累，对于行业新进入者形成较大的障碍。

同时，行业下游客户主要为国际知名游戏品牌商，其对供应商的质量管理、业务流程等方面均具有较高的评判标准，这也对拟进入本行业的企业组织管理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为 XBOX, PlayStation, Switch 三大游戏主机系列的第三方授权游戏手柄、非授权游戏手柄、游戏耳机、充电座等游戏外设及其周边产品，复古游戏机、无人机智能操控设备、VR 体感设备以及相关配件等。公司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工艺改进及优秀的研发设计能力，积累众多国内外优质客户并不断拓展业务领域。截至目前，公司与 ACCO、TURTLE BEACH、华硕、RAZER、PDP 等国际著名消费电子品牌商建立了稳定、深入的合作关系，并与国内知名游戏品牌商小鸡快跑、品众电子等合作密切。

公司的研发设计和产品交付能力获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良好的合作关系保证了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增长，也为公司业务领域的进一步拓展打下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客户数量不断增加，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深度和广度不断提升，竞争优势不断巩固，市场地位突出。

2、主要竞争对手及可比公司

公司处于行业内的中高端竞争领域，主要竞争对手为境内具有一定规模的第三方授权游戏外设厂商，主要包括景创科技、铭源电玩、雷神科技、艾柏祺、飞达荣、三奕电子等。但国内与公司生产同类产品、且销售成规模的公司数量相对有限，主要竞争对手除雷神科技外均为非上市公

司，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还包括盈趣科技、天键股份、致尚科技。

上述公司基本经营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公司简介
景创科技	创立于 2004 年，主要为客户提供智能电子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产品涉及视听穿戴设备、游戏控制器、医疗监护产品、智能家居产品等产品，主要客户包括 PDP、Bigben、HORI、梅州国威、素士科技等。
铭源电玩	成立于 2010 年，原新三板挂牌企业（已于 2019 年摘牌）。主要从事游戏外设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形成游戏外设硬件和 VR 虚拟现实两大领域布局，主要产品包括 VR 一体机、游戏机手柄、控制器及其周边产品。
雷神科技 (872190.BJ)	成立于 2014 年，北交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872190.BJ。公司主要业务为游戏笔记本、游戏台式机和游戏外设等游戏硬件产品设计、研发和销售，同时为游戏硬件产品配套相关服务。从电竞全场景硬件切入，致力于打造电竞生态领导品牌。
艾柏祺	成立于 2015 年，是一家集科研、设计、开发、生产智能电子产品为一体的大型国家及深圳高新技术企业。产品主要涉及 VR/AR 智能产品、视听穿戴视听设备、3C 数码、智能控制器、游戏机配件、云游戏手柄等。旗下 Ipega 艾派格品牌专注于消费电子配件、游戏外设品类和 3C 数码智能产品，是 Apple, Bestbuy, Wal-Mart, 微软、任天堂、联想、华为等知名品牌的 OEM 合作方。
飞达荣	成立于 2001 年，公司以生产电子游戏机周边产品及相关控制技术为核心发展方向，按照客户的需求提供 OEM、ODM 不同的服务。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游戏手柄、充电器、便携式音箱、遥控类玩具、遥控器、其他功能箱包等。
三奕电子	成立于 2016 年，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型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游戏手柄、充电座、电池包、电竞耳机、运动耳机、骨传导耳机、蓝牙音箱、汽车线束等。已通过 ISO9001、ISO14001、OHSAS18001 体系认证和 Walmart、Nintendo 美国经销商第三方工厂认证。
盈趣科技 (002925.SZ)	成立于 2011 年，主营业务为智能控制部件、创新消费电子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为中小型企业提供智能制造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 UMS 智能制造解决方案、车载 DVD 播放机、行车导航仪、家用雕刻机、咖啡机人机界面模组、头戴式虚拟现实视网膜眼镜（VR 眼镜）、网络遥控器、有线/无线 3D 鼠标、有线/无线游戏控制器、智能烟雾报警器、智能自动备份移动硬盘等。
天键股份 (301383.SZ)	成立于 2015 年，主营业务为微型电声元器件、消费类、工业和车载类电声产品、健康声学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各类耳机产品，包括头戴式耳机、TWS 耳机、入耳式耳机；除了面向终端消费者的耳机成品外，公司也同时经营对讲机配件和车载配件、声学零部件等。
致尚科技 (301383.SZ)	成立于 2009 年，专注于精密电子零部件的研发和制造，致力于游戏机、VR/AR 设备、专业音响为主的消费电子、通讯电子及汽车电子等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 公司竞争优势

1) 研发设计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走自主研发的发展道路，凭借优秀的研发设计能力，公司不但能快速响应客户的特殊功能需求，更有能力迅速对市场需求变化作出反应，配合客户进行产品更新换代，帮助客户赢得市场先机，是行业中少数拥有自主研发和生产制造一体化解决方案的游戏外

设制造商。

公司经过多年积累和沉淀，拥有一支具备丰富研发经验的研发技术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共有专业研发技术人员 108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9.66%，可提供包含软件设计、硬件设计、外形设计、结构设计在内的全套解决方案。另一方面，公司一直致力于产品生产工艺的改进，针对智能操控设备多样化的产品形态和包装，因地制宜地研发出自动化生产线，并获取相关专利。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研发优势，提升自动化水平，在提高生产效率和品质保证能力的同时降低制造成本，提升公司竞争力。

截至本公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生物参数反馈控制系统技术、基于增强现实音频处理技术、高速 ATM 自动化测试系统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拥有专利 190 项（含 8 项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 16 项。

2) 生产工艺及质量控制优势

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产品具有多样化、多品种、多工序的特点，要求生产企业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同时，能够具备灵活调整生产计划、管控成本的能力。同时，由于国内外知名品牌商对于产品质量要求较高，因此生产企业在保证业务生产流程标准化、自动化的基础上，需要对非自动化工序进行标准化，并严格控制良品率。公司的研发技术中心一直致力于产品生产工艺的改进，通过自动化技术不断提高产品生产效率及质量管控水平，同时降低生产成本。

在智能操控设备领域，公司凭借领先的工艺技术经验及标准化、精益化的生产管理，成为行业中仅少数可以规模化生产高质量产品的制造商。

3) 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客户的开发与维护，长期坚持全球化布局。公司通过领先的技术、优质的服务、快速的响应和高质量的交付能力，逐步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既有重点长期合作的知名品牌和企业，如北美知名游戏配件品牌 Power A，美国著名消费电子外设品牌商 TURTLE BEACH，欧洲领先无人机集团 Parrot，国际知名游戏品牌商 Nacon，国内著名游戏外设品牌小鸡快跑、北通等；也有不断成长的合作伙伴，如：美国知名游戏外设品牌商 PDP，游戏行业软硬件供应商华硕，著名 3C 外设品牌 RAZER 等。

(2) 公司竞争劣势

1)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所处行业产品迭代速度快，市场需求不断升级，下游客户对于产品的定制化需求和质量要求越来越高。为满足市场需求并进一步拓展业务领域，公司需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并升级自动化产线，由此会产生大量的资金需求。目前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资金不足会在一定程度上制

约公司的发展。因此，公司需尽快对接资本市场，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融资效率。

2) 产能规模有待提升

受公司生产场地及配套设备的制约，公司现有产能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订单需求，并制约公司进一步拓展新的客户、开发新的应用场景。报告期内，在生产高峰期，公司存在将部分非核心工艺流程委托给外协加工商的情形。随着公司与下游客户合作的进一步加深以及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在现有的生产场地及配套设施基础上提升产能的空间十分有限，很难满足未来的客户需求。公司惠州厂房建设完毕后将形成更大规模的自动化生产线，大幅度提升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有效解决产能瓶颈的问题。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 公司未来经营目标

在消费电子行业不断发展升级、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市场需求愈加多元化的趋势下，公司基于自身经验积累及技术特点，专注于消费电子相关的智能操控设备领域。公司立足于自身研发和工艺的优势，以智能操控设备相关周边配件等产品为主，深入挖掘终端客户需求，不断拓宽产品形态，进一步巩固公司在业内的市场地位及知名度。同时，公司密切关注行业技术迭代和市场需求，积极布局工业级无人机控制器、AR/VR/MR 体感设备、智能显示设备等其他消费电子市场，不断提升研发技术水平，增强核心竞争力。

(二) 经营计划

1、加大研发投入，积极推进技术创新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创新的道路，经过十余年的技术积累和迭代，掌握智能操控设备相关的多项核心技术，形成了完整的自主研发体系及项目研发管理流程。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紧跟市场趋势，巩固产品开发及制造的技术优势并大胆创新，为客户提供更加先进的开发方案和更优质的产品。

2、积极拓展下游市场，促进产品多元化发展

公司立足自身长处，充分发挥智能操控设备及其周边产品的开发及制造优势的同时，不断丰富产品多样性，拓宽产品应用领域，根据市场需求开发新产品。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营销团队丰富的市场开发经验和成熟的开发体系拓展新的优质客户，积极扩展 VR/AR/MR 设备、工业级无人机等领域的市场。

3、完善人才培养体系，提高企业竞争力

人才是公司竞争和发展的根本，公司近年来积累的技术优势和市场优势得益于公司各部门优秀人才的长期努力。公司注重员工的成长与发展，未来将进一步建立并完善科学的员工培养体系、有效的薪酬和福利机制，稳定核心团队。同时，公司将持续引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价值观的外部人才，为公司进一步扩展业务和提升技术实力做准备。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及运行

2016年3月2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均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其所持表决权符合相关规定，会议的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二）董事会的建立及运行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2016年3月25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董事会一直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出席董事会的人员符合相关规定，会议的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三）监事会的建立及运行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设立了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1人。2016年3月25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一直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

作，出席监事会的人员符合相关规定，会议的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监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自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制定了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相关职能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规范运行，形成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不存在公司治理缺陷。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为规范治理结构，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诚信自律、规范运作，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方式、负责人及其职责、投资者管理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定。

公司具有完善的投资者信息沟通渠道，能够及时解决投资者相关问题。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

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已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这些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公司将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将进一步给予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具有独立的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包括独立研发、采购、销售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业务分开，且不存在同业竞争。
资产	是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合法独立拥有与其经营有关的房屋、设备、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上述资产不存在被股东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人员	是	公司已建立起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财务	是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符合自身特点的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纳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公司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机构	是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业务和管理的需要，设置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业务	是否构成同业竞争	规范措施/不构成同业竞争判定理由
1	Power Mania Ltd	消费电子产品及日用品的销售	否	公司与 Power Mania Ltd 为上下游关系。Power Mania Ltd 不涉及研发生产环节，Power Mania Ltd 资产、人员、技术实力、销售渠道、主营业务等方面均与公司存在显著差异或不

				同。
--	--	--	--	----

Power Mania Ltd 为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的配偶朱轶控制的企业，注册地为英国，其主营业务为消费电子类产品和日用品的贸易和零售，不涉及研发生产环节，其中台杆、手柄、数据线、支架等消费电子类产品与公司生产和销售的产品重叠，其主要销售渠道为 Amazon、Ebay、Onbuy 等线上电商平台，客户主要为英国的终端消费者；公司主要从事游戏外设等相关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销售对象主要为国际消费电子知名品牌厂商，如 ACCO、PDP、Corsair 等。

同时，公司拥有自主品牌“闪狐”，该品牌产品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销售，与 Mania 的销售处于产业链相同环节。但是因公司为了避免与自身的客户产生直接竞争，自“闪狐”品牌设立以来，其推广和终端销售的范围主要限定在中国区域，并且业务规模较小，报告期内闪狐品牌产品销售金额为 887.56 万元、25.1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1.99%、0.05%。

因此，Mania 目前与公司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

为了避免未来的潜在同业竞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Mania 及其实际控制人朱轶、朱轶的配偶瞿昕华向公司出具了声明，承诺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之前向英国公司注册处提交关于 Mania 的解散/注销申请。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FY NORTH LIMITED	物业管理	出租管理，资产管理	50%
2	FOX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未分类的其他服务活动	出租管理，资产管理	50%
3	WILL PROMOTIONAL PRODUCTS LTD	计算机、计算机周边设备及软件批发	无实质经营；休眠公司	100%
4	CP200 LTD	财务管理以外的管理咨询活动	出租管理，资产管理	50%
5	Wi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计算机、计算机周边设备及软件批发；互动休闲娱乐软件开发	商务礼品的进口与批发	79%

6	AMATHUS LIMITED	房屋协会房地产的租赁和运营	出租管理, 资产管理	50%
7	MARK TWO PRINT LIMITED	未分类的印刷品	礼品打印、印刷打印	50%
8	西安秦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 住宿; 足浴服务; 茶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经营项目: 酒店管理; 代订机票、火车票; 日用百货、纪念品、皮具、服装饰品的销售。	酒店管理	60%

注: 上表序号 1-7 项公司均为英国企业, 经营范围信息来源于英国公司注册处。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潜在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监高已作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为避免 Power Mania Ltd 未来可能带来的潜在同业竞争, Mania 及其实际控制人朱轶、朱轶的配偶瞿昕华向公司出具了声明, 承诺 2024 年 12 月 30 日之前向英国公司注册处提交关于 Mania 的解散/注销申请。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制度，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能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或者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亦对关联交易的认定、决策、定价、披露以及审核程序，包括关联股东和董事的表决权回避制度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同时，公司还建立了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的货币资金及银行账户的使用制定了具体规定，并在日常工作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署不占用公司资金的相关承诺书，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 比例	间接持股 比例
1	郭斌涛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4,000,000	31.86%	-
2	瞿昕华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6,100,000	34.65%	-
3	周丽萍	董事、董事会秘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9,588,000	12.32%	0.41%
4	周艳祥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880,000	5.15%	-
5	刘镭	董事	公司董事	1,830,000	0.88%	1.55%
6	张勇军	监事会主席	公司监事	480,000	0.60%	0.04%
7	郑莉文	监事	公司监事	660,000	0.16%	0.72%
8	张坤	监事	公司监事	202,000	0.25%	0.01%
9	雷丽	财务总监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0,000	-	0.01%
10	边利	副总经理助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丽萍之弟周艳祥的配偶	1,456,000	1.77%	0.16%
11	周永强	样品主管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丽萍之弟	95,000	-	0.13%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斌涛与周丽萍，为夫妻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丽萍与与公司董事周艳祥为姐弟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协议签署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协议》，对其应承担的保密、竞业限制及违约赔偿等义务进行约定。

2、承诺与声明

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署《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和《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前述承诺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瞿昕华	董事、副总经理	深圳市魔蛋科技有限公司	7.92%	无实际经营	否	否
		Wi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79.00%	商务礼品的进口与批发	否	否
		FOXY INTERNATIONAL LIMITED	50%	出租管理，资产管理	否	否
		WILL PROMOTIONAL PRODUCTS LTD	100%	无实质经营；休眠公司	否	否
		FY NORTH LIMITED	50%	出租管理，资产管理	否	否
		AMATHUS LIMITED	50%	出租管理，资产	否	否

				管理		
		MARK TWO PRINT LIMITED	50%	礼品打印、印刷打印	否	否
		CP200 LTD	50%	出租管理，资产管理	否	否
		深圳市速云互动游戏有限公司	7.92%	无实际经营	否	否
		LITTLE HOBBIT LIMITED	100%	无实际经营	否	否
郭斌涛	董事长、总经理	西安秦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60%	酒店管理	否	否

注：LITTLE HOBBIT LIMITED 已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解散。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555,738.07	118,319,796.95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00,070,773.98	71,424,241.37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2,434,132.87	1,247,935.50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4,929,705.77	2,304,804.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61,254,592.50	73,476,924.48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6,824,904.60	1,334,559.27
流动资产合计	288,069,847.79	268,108,261.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9,038,843.29	20,813,883.70
在建工程	113,281,327.34	1,496,906.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25,479,006.67	35,347,552.31
无形资产	32,440,551.41	33,136,906.37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939,231.82	2,819,95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18,464.60	10,156,350.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95,457.84	2,403,289.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5,392,882.97	106,174,846.68
资产总计	493,462,730.76	374,283,108.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800,000.00	39,871,699.9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548,625.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6,516,885.51	14,916,690.27
应付账款	124,058,075.04	70,006,346.06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4,323,972.78	7,508,231.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13,693,893.02	8,721,892.53
应交税费	2,045,356.93	719,933.26
其他应付款	548,722.19	753,252.10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29,507.05	9,898,581.53
其他流动负债	57,361.90	61,218.58
流动负债合计	220,773,774.42	153,006,471.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858,380.00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18,069,569.31	27,417,885.63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986,558.38	1,566,222.35
递延收益	1,505,208.29	2,765,866.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08,661.77	6,491,630.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128,377.75	38,241,604.30
负债合计	272,902,152.17	191,248,075.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5,330,000.00	75,3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5,491,655.48	34,656,587.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227,428.15	-286,780.01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8,666,434.78	23,483,518.3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81,299,916.48	49,851,707.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560,578.59	183,035,032.67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560,578.59	183,035,032.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3,462,730.76	374,283,108.66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95,433,674.72	445,442,111.53
其中：营业收入	495,433,674.72	445,442,111.53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446,260,877.88	417,796,643.03
其中：营业成本	376,353,361.86	362,956,481.99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2,554,904.19	1,487,692.81
销售费用	12,399,238.59	9,904,405.24
管理费用	26,400,335.68	26,222,651.76
研发费用	28,010,738.58	23,414,400.37
财务费用	542,298.98	-6,188,989.14
其中：利息收入	1,302,050.01	500,922.49
利息费用	2,958,270.73	2,983,918.04
加：其他收益	2,902,524.04	9,278,199.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393.84	-3,249,219.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48,625.6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	-2,107,349.74	3,609,455.99
资产减值损失	-972,717.05	-6,336,100.3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285.87	1,135,084.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990,146.12	31,534,263.07
加：营业外收入	62,000.0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179,195.40	3,262,423.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872,950.72	28,271,839.62
减：所得税费用	4,708,825.14	2,608,875.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64,125.58	25,662,963.6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44,164,125.58	25,662,963.66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164,125.58	25,662,963.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351.86	-273,197.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351.86	-273,197.7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351.86	-273,197.7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351.86	-273,197.73
9.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223,477.44	25,389,765.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223,477.44	25,389,765.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9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9	0.34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6,848,823.52	569,806,155.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510,818.01	49,514,306.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5,328.46	8,542,58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044,969.99	627,863,050.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7,735,436.17	410,310,268.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964,310.22	101,993,692.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63,770.99	8,445,752.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53,398.46	15,996,14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916,915.84	536,745,85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28,054.15	91,117,195.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	93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642,780.56	28,788,130.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654,780.56	28,789,066.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937,281.26	13,392,698.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000,000.00	32,184,6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937,281.26	45,577,348.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82,500.70	-16,788,281.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508,380.00	85,030,631.2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161,784.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508,380.00	88,192,415.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721,699.99	88,302,844.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09,207.71	7,099,655.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0,452.63	12,381,773.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671,360.33	107,784,273.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7,019.67	-19,591,857.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5,666.64	7,504,723.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21,760.24	62,241,779.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820,125.80	51,578,346.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698,365.56	113,820,125.80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嘉创达	100%	100%	500.00	2022年、2023年	新设合并	投资设立
2	精科创新	100%	100%	100.00	2022年、2023年	新设合并	投资设立
3	惠州达实	100%	100%	7,000.00	2022年、2023年	新设合并	投资设立
4	香港达实	100%	100%	7.80	2022年、2023年	新设合并	投资设立
5	英国达实	100%	100%	0.00	2022年、2023年	新设合并	投资设立
6	日本达实	100%	100%	500.00	2022年、2023年	新设合并	投资设立

注：香港达实“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对应币种为港元；日本达实“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对应币种为日元。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英国达实，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设立了全资子公司精科创新，自设立之日起英国达实和精科创新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执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4]第 5-00035 号），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达实智控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p>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44,544.21 万元和 49,543.37 万元；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 11.22%，公司内销主要以货物交付客户签收、外销主要以出口报关完成时为收入确认时点，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务指标之一，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经营成果影响重大。因此大信会计师将营业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大信会计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程序：</p> <p>（1）了解、评估公司与销售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结合抽取检查主要销售合同的条款，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3）基于交易金额、性质、客户特点的考虑，对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确认客户与公司报告期各年度的销售收入以及各年末的应收账款、预收账款余额；</p> <p>（4）对不同地区、不同客户及不同类型产品，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及客户签收回执、对账结算单、出口报关单和提单等；</p> <p>（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销售出库单、结算对账单据、出口报关单和提单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p> <p>（6）实施了包括对主要客户进行背景调查，并对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核查程序。</p>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公司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占直接相关项目金额情况或占所属报表项目金额的比重情况。

公司是以盈利为目的的制造行业实体，因此以合并口径的利润总额为基础确定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公司财务报表信息相关重大事项判断标准确定为公司当年利润总额的 5.00%。

公司提示投资者阅读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①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②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③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④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

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①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

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②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C.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

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①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②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③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2: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1:较低的信用风险应收票据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2:与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相同应收票据组合

对本公司向子公司销售商品形成的应收账款,不计提信用损失准备;对向第三方销售商品形成的应收账款,按划分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

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为基础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因银行及经人民银行备案的财务公司等金融机构违约率较低，信用风险低，本公司认定划分应收票据组合 1 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应收票据组合 2 信用风险组合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20	20
2 至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与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相同应收票据账龄按原应收款项账龄计算确定。

③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对账龄超过 3 年以上、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5）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12.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发出商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13.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附注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4.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

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在附注中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净利润，终止经营的资产或处置组确认的减值损失及其转回金额，终止经营的处置损益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处置净损益，终止经营的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15.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

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17.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

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年限	年限平均法
专利权	10	法定受益年限	年限平均法
软件	3	预计可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

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20.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3.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 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25.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 收入计量原则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

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分类披露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 境内销售

A. 根据客户销售合同或订单将货物发运或交付指定地点，并经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B. 委托代销，根据与受托方签订代销合同或协议，委托受托方向终端客户销售商品的，在收到受托方开具的代销清单时确认收入。

C. 线上销售，终端客户通过线上第三方销售平台下单，公司在第三方销售平台订单完成时点确认收入。

② 境外销售

FOB 模式：将货物报关出口完成并已装船等运输工具时确认收入。

EXW 模式：产品出库交付客户指定承运人，并按合同约定完成报关时确认销售收入。

26.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的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7.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递延所得税的净额抵消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9. 租赁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将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①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2)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低于 5000 元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以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②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

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该事项仅对期初财务信息影响如下：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22 年 1 月 1 日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91,880.23	8,360,171.37	11,452,051.60
2022 年 1 月 1 日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026.15	8,202,505.11	8,271,531.26
2022 年 1 月 1 日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未分配利润	35,360,290.00	157,666.26	35,517,956.26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	20% ^{注①} 、13%、9%、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消费税 ^{注②}	消费税应税收入	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注① 系英国子公司增值税税率；注②系日本子公司消费税。

合并范围内不同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如下所示：

纳税主体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深圳达实	15%	15%
嘉创达	详见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	详见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
精科创新	详见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	详见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
惠州达实	25%	详见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
香港达实	16.5%	16.5%
英国达实	19%	19%

纳税主体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日本达实	16.55%	16.55%

2、 税收优惠政策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务院关于加快科技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49号）》相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深圳达实已通过复审并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44202996，有效期三年。因此深圳达实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嘉创达、精科创新、惠州达实 2022 年度享受前述税收优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嘉创达、精科创新 2023 年度享受前述税收优惠。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3 号）第一条：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3 月 26 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第一条：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因此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享受加计扣除 100% 的税收优惠。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经营成果分析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495,433,674.72	445,442,111.53
综合毛利率	24.04%	18.52%
营业利润（元）	48,990,146.12	31,534,263.07
净利润（元）	44,164,125.58	25,662,963.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9%	14.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2,873,439.51	24,399,986.89

2. 经营成果概述

（1）营业收入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智能操控设备、充电器、复古游戏机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分别为 445,442,111.53 元和 495,433,674.72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2）综合毛利率

2022 年和 2023 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8.52%和 24.04%，综合毛利率整体处于行业平均水平，2022 年毛利率较低，主要系 2022 年受宏观经济影响，电子元器件、塑胶料件等原材料价格较高导致，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3）营业利润和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31,534,263.07 元和 48,990,146.12 元，净利润分别为 25,662,963.66 元和 44,164,125.58 元，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且毛利率上升所致。公司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变动基本保持一致。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4.87%和 21.89%。2023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 2022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系 2023 年净利润增长显著，超过加权平均净资产增幅所致。

（5）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报告期各期，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24,399,986.89 元和 42,873,439.51 元，变动趋势与公司净利润变动基本保持一致。报告期各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262,976.77 元和 1,290,686.07 元，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二）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财政部 2017 年 7 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具体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5、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77,849,990.43	96.45%	432,581,446.91	97.11%																												
智能操控设备	408,958,710.78	82.55%	376,786,479.85	84.59%																												
充电器	47,936,488.93	9.68%	39,460,477.23	8.86%																												
复古游戏机	10,211,063.24	2.06%	3,139,647.29	0.70%																												
其他配件	10,743,727.48	2.16%	13,194,842.54	2.96%																												
其他业务收入	17,583,684.29	3.55%	12,860,664.62	2.89%																												
合计	495,433,674.72	100.00%	445,442,111.53	100.00%																												
原因分析	<p>公司主要为国内外知名游戏品牌商、大型消费电子品牌厂商提供智能操控设备、复古游戏机及其他游戏外设配件等产品。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战略目标和业务发展目标的逐步落地，订单金额增加，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随之增加，2022 年和 2023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3,258.14 万元和 47,785.0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5% 以上，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模具、原材料等销售收入，占比较低。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类型销售数量、金额及单价情况如下表所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4">2023 年度</th> </tr> <tr> <th>产品品类</th> <th>数量（万件）</th> <th>单价（元/件）</th> <th>收入（万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智能操控设备</td> <td>528.73</td> <td>77.35</td> <td>40,895.87</td> </tr> <tr> <td>充电器</td> <td>122.36</td> <td>39.18</td> <td>4,793.65</td> </tr> <tr> <td>复古游戏机</td> <td>4.27</td> <td>239.12</td> <td>1,021.11</td> </tr> <tr> <td>其他配件</td> <td>85.29</td> <td>12.60</td> <td>1,074.37</td> </tr> <tr> <td>合计</td> <td>740.65</td> <td>64.52</td> <td>47,785.00</td> </tr> </tbody> </table>				2023 年度				产品品类	数量（万件）	单价（元/件）	收入（万元）	智能操控设备	528.73	77.35	40,895.87	充电器	122.36	39.18	4,793.65	复古游戏机	4.27	239.12	1,021.11	其他配件	85.29	12.60	1,074.37	合计	740.65	64.52	47,785.00
2023 年度																																
产品品类	数量（万件）	单价（元/件）	收入（万元）																													
智能操控设备	528.73	77.35	40,895.87																													
充电器	122.36	39.18	4,793.65																													
复古游戏机	4.27	239.12	1,021.11																													
其他配件	85.29	12.60	1,074.37																													
合计	740.65	64.52	47,785.00																													

2022 年度			
产品品类	数量 (万件)	单价 (元/件)	收入 (万元)
智能操控设备	495.20	76.09	37,678.65
充电器	94.27	41.86	3,946.05
复古游戏机	1.71	183.95	313.96
其他配件	46.97	28.09	1,319.48
合计	638.15	67.79	43,258.14

(1) 智能操控设备

智能操控设备主要由游戏手柄及其他智能操控设备构成。游戏手柄主要有 XBOX 游戏手柄、Switch 游戏手柄、PS 系列游戏手柄、手机游戏手柄等。其他智能操控设备主要有飞行控制器、VR 系列控制器和其他形态的智能操控设备。报告期内游戏手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0%以上，为主要产品。

2023 年智能操控设备产品收入增长 8.54%，其中销量增长 6.77%，价格增长 1.66%，收入增长主要系销量增长导致。2023 年公司与长期稳定合作的大客户如 ACCO、PDP、Corsair 等全球知名品牌商进一步加深合作，提高了产品销量；同时随着全球宏观经济的负面因素影响逐步减小，消费需求回归正常增长，也带动了公司销量增长。2023 年产品单价有所上升，主要系汇率波动和产品结构变化导致。2023 年公司与高端游戏外设品牌客户 Corsair、华硕等扩大合作，加上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的上升，综合使得平均销售单价上升。

(2) 充电器

充电器系列产品主要为游戏外设产品充电器，如手柄充电座等。报告期内收入分别为 3,946.05 万元和 4,793.65 万元，2023 年该产品收入增加主要是因为销量提升，充电器系列产品为智能操控设备产品的互补性产品，其销量波动趋势与智能操控设备基本一致。

(3) 复古游戏机

复古游戏机主要有街机和掌机。报告期内复古游戏机收入分别为 313.96 万元和 1,021.11 万元，2023 年该产品收入增加主要是因为客户需求变化导致的单价提升。2023 年复古游戏机主要客户 TASTEMAKERS LLC 和 Rubber road ltd 增加采购木质街机，相比 2022 年的塑料材质街机，木质街机单价更高，约为塑料材质街机价格的五倍。此外，2023 年客户 dreamGEAR, LLC 增加了对掌机产品的采购量。综上，街机价格的上涨和掌机销量的提升导致复古游戏机产品收入增加。

	<p>(4) 其他配件</p> <p>其他配件包括游戏耳机、替换按键等其他游戏外设配件产品。下游客户根据自身生产需求，向公司采购融入了公司核心技术的其他游戏外设配件产品。整体销售收入金额较小，变动不大。</p> <p>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不断提升自身的技术优势，产品市场竞争力持续提升，品牌认可度不断提高；同时，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持续对产品进行更新换代，深度挖掘客户需求，使得公司能够持续开拓新的市场、获得新的客户、承接原有客户的新增项目，公司各类主要产品出货量增加，销售收入同比增长。</p>
--	---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77,849,990.43	96.45%	432,581,446.91	97.11%
境外	442,603,729.57	89.35%	386,385,740.94	86.74%
北美洲	400,037,204.36	80.76%	296,364,700.78	66.53%
亚洲（除中国境内）	30,341,461.59	6.12%	39,322,855.10	8.83%
欧洲	11,024,713.48	2.23%	49,027,557.76	11.01%
大洋洲	1,200,350.14	0.24%	1,336,710.71	0.30%
非洲	-	0.00%	333,916.59	0.07%
境内	35,246,260.86	7.10%	46,195,705.97	10.37%
其他业务收入	17,583,684.29	3.55%	12,860,664.62	2.89%
合计	495,433,674.72	100.00%	445,442,111.53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以境外销售收入为主，占比超过 85%，主要原因是主机游戏市场起源于境外，境外主机游戏市场发展较为成熟。受制于国内电子游戏行业政策放开不久，国内市场发展较晚，因此形成主机游戏市场以境外市场为主的市场格局。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境外，主要系境外客户销量增加所致。欧洲区域收入和占比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主要客户 ACCO 销售范围集中到北美洲导致。</p>			

1、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境外客户

公司主要境外客户均为国际知名的消费电子品牌商，ACCO BRANDS USA LLC (ACCO.N)、VOYETRA TURTLE BEACH,INC (HEAR.O)、Corsair Memory INC (CRSR.O) 均为美股上市公司；ASUSTeK Computer Inc. (2357.TW) 为中国台湾上市公司；Nacon(HK)Limited 为法国上市公司 NACON (NACON.PA) 的子公司；PARROT ASIA PACIFIC LIMITED 为法国上市公司 PARROT

(PARRO.PA) 的子公司。公司主要以 ODM 模式为客户提供相关产品和服务，大多以 FOB 方式进行贸易；公司与客户采用在成本加成的基础上协商定价的方式，约定一定比例预付或 30 天至 75 天不等的信用账期，采用电汇方式结算。

公司在业内长期耕耘，通过展会、主动拜访、技术交流等形式与下游品牌商开展交流并拓展业务。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签署了长期合作的框架协议，主要就采购产品、装运及交付方式、定价及付款方式等事项进行约定。

2023 年公司前五大境外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	占外销收入的比例	客户所在国家和地区
1	ACCO BRANDS USA LLC	游戏手柄、充电器、游戏耳机、其他配件	26,054.50	56.80%	美国
2	VOYETRA TURTLE BEACH, INC.	游戏手柄、其他控制器、充电器	4,322.42	9.42%	美国
3	Performance Designed Products	游戏手柄	3,905.77	8.51%	美国
4	Corsair Memory	游戏手柄	3,127.75	6.82%	美国
5	ASUSTeK Computer	游戏手柄	1,658.86	3.62%	中国台湾
合计		——	39,069.30	85.17%	——

注：上表中公司对 ASUSTeK Computer Inc. 的销售收入为外销收入，不含公司对其境内子公司的销售收入。

2022 年公司前五大境外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	占外销收入的比例	客户所在国家和地区
1	ACCO BRANDS USA LLC	游戏手柄、充电器、游戏耳机、其他配件	22,214.68	55.63%	美国
2	VOYETRA TURTLE BEACH, INC.	游戏手柄、其他控制器、充电器	9,192.73	23.02%	美国
3	Nacon(HK)Limited	游戏手柄	2,361.64	5.91%	中国香港
4	PARROT ASIA PACIFIC LIMITED.	游戏手柄	858.35	2.15%	法国
5	Collective Minds Gaming CO.,LTD	充电器等	772.85	1.94%	加拿大
合计		——	35,400.25	88.65%	——

2022-2023 年，公司前五大境外客户收入分别为 35,400.25 万元和 39,069.30 万元，占境外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8.65%和 85.17%。公司境外销售主要国家和地区为美国、中国台湾、中国香港、法国及加拿大等。

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方关系及资金往来。

2、公司外销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的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内外销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外销毛利率	24.62%	19.32%
内销毛利率	12.27%	7.40%
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23.71%	18.05%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外销毛利率均高于内销毛利率，主要原因系境内市场规模较小，其中，境内品牌方客户以非授权品牌 PC 系列和手游系列产品为主，竞争较为激烈，整体定价较低，而在海外市场主要面向授权品牌客户群体，客户自身品牌溢价较高，同时，公司产品相较于国外同类型产品价格优势明显，公司在进行产品定价时存在一定程度的议价空间。此外，不同客户经营策略差异及定制化需求差异等因素亦会对境内外销售毛利率造成一定影响。

3、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各期，公司汇兑损益分别为-889.67 万元、-138.7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00%和-0.28%，占营业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8.21%和-2.83%。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计价和结算。受全球政治、国际经济环境等多种因素影响，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存在一定波动，因此，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亦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已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汇率波动与外汇管制风险”中披露了相关风险。

4、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 2,686.65 万元和 3,516.8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03%和 7.10%，公司经营业绩对出口退税不存在重大依赖，出口退税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77,849,990.43	96.45%	432,581,446.91	97.11%
直销	472,823,714.50	95.44%	423,129,956.19	94.99%
经销	5,026,275.93	1.01%	9,451,490.72	2.12%

其他业务收入	17,583,684.29	3.55%	12,860,664.62	2.89%
合计	495,433,674.72	100.00%	445,442,111.53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经营模式以直销为主。直销模式下公司主要以 ODM 的方式将产品销售给境外的下游品牌商。经销模式下可分为买断式销售和代销，其中买断式销售均为线下销售给部分经销商，代销均为线上销售，即通过京东平台代理销售给终端客户。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型	按销售渠道分类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项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线下销售	491,154,071.85	99.14%	444,121,447.13	99.70%
线上销售	4,279,602.87	0.86%	1,320,664.40	0.30%
合计	495,433,674.72	100.00%	445,442,111.53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以线下销售为主，线上销售占比分别为 0.30% 和 0.86%，占比较小。其中线上销售主要是公司通过抖音、拼多多、天猫旗舰店直接销售给国内终端客户，以及通过京东平台代理销售给国内终端客户。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客户	产品	冲回原因	影响金额	原确认收入时间
2022 年度	多个客户	智能操控设备等	销售退回/返利	-4,840,349.56	2021 年度、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多个客户	智能操控设备等	销售退回/返利	-2,854,138.08	2022 年度、2023 年度
合计	-	-	-	-7,694,487.64	-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冲回主要系销售退回和返利导致，报告期内收入冲回金额分别为 484.03 万元和 285.41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9%和-0.58%，金额及占比均较小，其中销售退回主要是售后返修入库和按协议约定无理由退货导致，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0.99%和-0.49%，具有偶发性。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收回销售款项过程中，存在销售回款的支付方与销售合同的签订主体不一

致的情况，即第三方回款情况。第三方回款的具体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客户关联方付款（万元）	205.97	1,045.23
营业收入（万元）	49,543.37	44,544.21
第三方回款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0.42%	2.35%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1,045.23 万元和 205.9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5%和 0.42%，对公司影响较小。

公司存在第三方回款的原因主要是客户根据自身经营、结算安排等需要，由客户所属公司通过财务公司或指定相关关联公司代客户进行付款。公司涉及第三方回款的交易均系公司真实业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销售商品，据此收取相应的货款，第三方回款相关交易的资金流、实物流与合同约定及商业实质一致，不存在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情形，公司第三方回款具有必要性和商业合理性。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生产成本主要核算内容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其他等，具体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如下：

（1）直接材料的主要核算方法和核算过程

直接材料核算公司生产产品过程中所消耗的、直接用于产品生产、构成产品实体的各种材料、外购半成品等。公司原材料以实际成本入库，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形成生产订单，生产人员根据生产订单及物料清单进行领料出库，财务中心按照各类完工产品实际耗用的材料数量以及该材料的平均单价归集材料成本。公司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出库单价。

（2）直接人工的归集与分配

直接人工核算公司在生产产品过程中，直接从事产品生产的工人的工资、津贴、补贴和福利费以及社保公积金等，直接人工按照各车间对应产品的实际工时分配计入完工产品中。

（3）制造费用及其他的归集与分配

制造费用及其他核算公司为生产产品发生的各项间接费用，包括公司生产车间发生的水电费、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车间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以及运输费用等，按照各车间对应产品实际工时将费用分配计入完工产品中。

(4) 成本结转方法

1) 完工产品成本的结转

公司成本核算采用实际成本法，按照各产品主要工序实施分步结转。生产成本包括直接归集的直接材料及分配的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月末公司将生产成本归集及分配结转计入在产品和库存商品。

2) 主营业务成本的结转

公司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销售产品的单位成本，并根据确认收入的销售数量计算结转当月的主营业务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364,560,333.14	96.87%	354,509,113.95	97.67%
智能操控设备	309,149,455.93	82.14%	307,438,485.67	84.70%
充电器	39,255,560.08	10.43%	34,838,144.41	9.60%
复古游戏机	8,043,357.87	2.14%	2,182,020.78	0.60%
其他配件	8,111,959.26	2.16%	10,050,463.09	2.77%
其他业务成本	11,793,028.72	3.13%	8,447,368.04	2.33%
合计	376,353,361.86	100.00%	362,956,481.99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36,295.65 万元及 37,635.34 万元，与营业收入变化趋势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97.67% 及 96.87%，与营业收入构成基本相匹配。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364,560,333.14	96.87%	354,509,113.95	97.67%
直接材料	259,422,675.16	68.93%	255,856,651.05	70.49%
直接人工	54,622,527.87	14.51%	46,194,803.71	12.73%
制造费用	34,159,423.40	9.08%	35,194,405.58	9.70%
委托加工成本	13,756,069.23	3.66%	14,233,080.25	3.92%

运费及报关费	2,599,637.48	0.69%	3,030,173.36	0.83%
其他业务成本	11,793,028.72	3.13%	8,447,368.04	2.33%
合计	376,353,361.86	100.00%	362,956,481.99	100.00%
原因分析	<p>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加工费和运费及报关费用组成，成本结构较为稳定，以直接材料为主，报告期内占比均为70%左右，是影响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因素。相比2022年，2023年直接材料占比下降、直接人工成本有所提高，主要是产品结构调整和材料成本降低导致。</p> <p>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电子元器件、塑胶料件、五金件等材料。报告期内各期电子元器件和塑胶料件采购占比均超过60%，是公司产品主要组成部分。2021年至2022年初，受宏观经济影响，大宗塑胶原材料、芯片、其他电子元器件等材料价格迅速增长，此后原材料市场逐步回归到正常水平，公司采购的塑胶价格和芯片市场价格也随之下滑；同时，随着公司不断优化供应链管理，材料采购成本有所下降，使得材料成本占比下降。</p> <p>2、直接人工：由于生产人员人数增加以及平均工资随宏观环境有所增长，公司人工成本有所提高。其次随着材料成本的下降，人工成本相对占比提高。</p> <p>3、制造费用：公司制造费用主要为间接人工成本、厂房租金、设备折旧等，因此制造费用基本保持稳定。单位制造费用下降较多主要系制造费用整体规模无重大变化的情况下，产销量增加使得单位制造费用摊薄。</p> <p>4、委托加工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工序主要包括表面处理、SMT、后焊、组装等。2023年公司委托加工成本有所降低，主要系产品结构调整导致。虽然公司2023年面壳处理工艺复杂的产品数量占整体委外产品的数量比例和加工单价较高，但委外加工的数量有所减少，且同类产品委外加工单价有所下降，综合使得委外加工成本总额和占比下降。</p> <p>5、运费及报关费用：为企业在履行约定合同时所支出的费用。2023年运费及报关费用降低较多，主要系2022年上半年因宏观环境影响导致运输成本较高，2023年出口运力逐步恢复至正常水平，故运输成本总额和占比下降。</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477,849,990.43	364,560,333.14	23.71%
智能操控设备	408,958,710.78	309,149,455.93	24.41%
充电器	47,936,488.93	39,255,560.08	18.11%
复古游戏机	10,211,063.24	8,043,357.87	21.23%
其他配件	10,743,727.48	8,111,959.26	24.50%
其他业务	17,583,684.29	11,793,028.72	32.93%
合计	495,433,674.72	376,353,361.86	24.04%
原因分析	详见下文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432,581,446.91	354,509,113.95	18.05%
智能操控设备	376,786,479.85	307,438,485.67	18.41%
充电器	39,460,477.23	34,838,144.41	11.71%
复古游戏机	3,139,647.29	2,182,020.78	30.50%
其他配件	13,194,842.54	10,050,463.09	23.83%
其他业务	12,860,664.62	8,447,368.04	34.32%
合计	445,442,111.53	362,956,481.99	18.52%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8.52%及 24.04%，呈现上升趋势。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综合毛利率的波动主要受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8.05%及 23.71%，公司各类别产品占比和单价波动较小，材料价格下降是影响主营业务毛利率的主要因素。2023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提高主要原因如下：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主要原材料电子元器件和塑胶料件市场价格持续下跌，加之公司不断优化供应链降低了采购成本。</p>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4.04%	18.52%
景创科技	-	22.01%
雷神科技	8.63%	11.46%
盈趣科技	30.70%	30.43%

天键股份	20.31%	18.79%
致尚科技	34.58%	36.03%
可比公司平均	23.55%	23.74%
原因分析	<p>公司 2022 年综合毛利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可比公司中，盈趣科技和致尚科技毛利率较高。盈趣科技产品主要为智能控制部件、创新消费电子产品及健康环境产品，致尚科技产品主要以游戏机、VR/AR 设备、专业音响为主的消费电子、通讯电子等零部件为主，受下游行业影响，整体毛利率较高。2023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有所提高后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接近。</p> <p>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显著提高且变动幅度大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是因为同行业可比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影响了其毛利率。其中，雷神科技受国内市场需求及消费电子行业景气度下降、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毛利率有所下降；盈趣科技自收购上海亨井联接件有限公司后，增加鼠标、键盘等产品的生产制造，该类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且收入占比提高，导致综合毛利率下降，除此之外，其他各主营业务毛利率普遍有所上涨；致尚科技 2023 年毛利率较高的游戏零部件产品销售占比下降，毛利率较低的连接产品占比提高导致综合毛利率下降；天键股份主要产品为各类耳机产品，2023 年受益于美元兑人民币升值以及大客户项目的导入和量产下生产布局充分发挥协同优势促进规模效应形成，综合使得毛利率有所提高。综上因素导致公司 2023 年毛利率增幅大于同行业平均水平。</p>	

注：景创科技未披露 2023 年毛利率数据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495,433,674.72	445,442,111.53
销售费用（元）	12,399,238.59	9,904,405.24

管理费用（元）	26,400,335.68	26,222,651.76
研发费用（元）	28,010,738.58	23,414,400.37
财务费用（元）	542,298.98	-6,188,989.14
期间费用总计（元）	67,352,611.83	53,352,468.2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50%	2.2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33%	5.8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65%	5.2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1%	-1.39%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3.59%	11.98%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5,335.25 万元和 6,735.26 万元，公司期间费用规模总体上升，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以及财务费用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1.98%和 13.59%，保持相对稳定。</p>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工资薪金	7,268,808.44	6,320,664.97
差旅及招待费	1,656,604.80	901,485.32
样品物料与测试	1,062,543.02	252,536.25
运营广宣费	808,529.05	774,640.54
出口保险费	731,126.75	667,805.38
售后服务费	429,408.41	544,641.58
办公费	303,771.61	284,727.04
房租水电费	100,876.15	98,408.52
折旧摊销	37,570.36	59,495.64
合计	12,399,238.59	9,904,405.24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工资薪金、差旅及招待费、样品物料与测试费、运营广宣费和出口保险费构成，五者合计占比分别为 90.03%、92.97%。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随业务规模增长而增长，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2.22%、2.50%，基本保持稳定。</p>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工资薪金	18,027,976.45	16,398,271.02
咨询服务费	3,098,088.43	2,731,706.01
房租水电费	1,855,413.55	1,731,015.67
办公费	1,298,450.64	1,616,654.03
客商补偿款	-	564,992.28
折旧摊销费	782,769.82	1,098,984.64
差旅及招待费	1,121,768.40	1,830,611.17
维修费	215,868.39	250,416.94
合计	26,400,335.68	26,222,651.76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2,622.27 万元和 2,640.03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89% 和 5.33%。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工资薪金（2022-2023 年工资薪金中均包含股份支付金额 83.51 万元）、咨询服务费、房租水电费、办公费和差旅及招待费构成，五项合计占管理费用比分别为 92.70%、96.22%。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及其构成相对稳定，无明显变化。</p>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工资薪金	20,257,951.60	17,770,463.09
研发物料	5,890,962.73	3,493,406.62
折旧摊销费	604,124.49	574,991.24
房租水电费	540,343.77	519,620.57
服务与专利	412,837.44	937,941.58
办公差旅费	304,518.55	117,977.27
合计	28,010,738.58	23,414,400.37
原因分析	<p>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工资薪金、研发物料、折旧摊销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2,341.44 万元和 2,801.0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26% 和 5.65%，占比波动较小。</p> <p>公司研发费用 2023 年较 2022 年同比增长 19.63%，主要原因</p>	

	<p>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导致相应的研发人员的薪酬、研发物料消耗等相应增加。服务与专利主要为产品性能测试服务费，与研发项目需求有关，2022 年侧重于产品性能提升性研究，2023 年侧重于新品研发和工艺改良，因此相关费用减少。公司坚持把研发作为企业发展的源动力，持续投入研发；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产品种类增加，研发需求随之增加。</p>
--	---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2,958,270.73	2,983,918.04
减：利息收入	1,302,050.01	500,922.49
银行手续费	172,858.42	222,550.28
汇兑损益	-1,387,441.33	-8,896,669.84
其他支出	100,661.17	2,134.87
合计	542,298.98	-6,188,989.14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39%和 0.11%。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组成。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大幅增加主要受汇兑损益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境外销售并且基本由美元结算，2022 年受美元大幅升值影响，汇兑收益较大。</p>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41,866.09	7,429,516.4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60,657.95	1,848,682.57
合计	2,902,524.04	9,278,199.0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其他收益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情况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393.84	-3,249,219.36
合计	-34,393.84	-3,249,219.36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系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期权业务和结构性存款利息收益。2022 年公司应对汇率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而开展了外汇远期结售汇、期权等业务，相关业务投资收益为负。2023 年公司结算了前期外汇业务并停止开展相关业务，因此投资收益金额较小。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外汇衍生品	-	-548,625.60
合计	-	-548,625.60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为应对汇率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开展了外汇期权业务，2022 年末未到期期权公允价值变动产生了相关损益。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00,199.76	4,582,368.1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07,149.98	-972,912.14
合计	-2,107,349.74	3,609,455.9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系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主要由应收账款坏账损失构成。2022 年应收账款坏账损失为正值，系前期应收账款收回，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下降所

致。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良好，账龄一年以内应收账款金额占应收账款总额 95%以上，公司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足额计提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972,717.05	-6,336,100.32
合计	-972,717.05	-6,336,100.3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存货跌价损失，公司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已充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9,285.87	1,135,084.85
合计	29,285.87	1,135,084.8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资产处置收益系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处置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2022 年固定资产处置收益金额较大，系前期购入并已确认为固定资产的一批产品模具，后期经协商相关成本由客户承担，相关模具转出固定资产并确认处置收益。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核销	32,000.00	-
其他	30,000.00	-
合计	62,000.00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核销等，系因公共卫生事件导致的损失，公司与供应商协商后共同承担，减免了部分应付货款。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对外捐赠	5.94	14.06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179,065.29	3,199,789.82
赔款及罚款滞纳金	124.17	62,619.57
合计	179,195.40	3,262,423.4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2022 年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金额较大，系当期报废一批确认不再用于生产的产品模具。

单位：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4,453,831.78	3,091,991.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4,993.36	-483,115.09
合计	4,708,825.14	2,608,875.96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所得税费用系计提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如下：

单位：元

序号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48,872,950.72	28,271,839.6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30,942.61	4,240,775.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05,471.97	243,297.0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36,176.7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3,223.30	759,859.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负数列示）	-11,903.14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33,221.78	870,140.2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负数列示）	-3,941,187.44	-3,469,019.83
其他影响	-	-
所得税费用	4,708,825.14	2,608,875.96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税收政策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不存在面临即将实施的重大税收政策调整的情况。2023 年所得税费用增长，主要系收入增长，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9,779.42	-2,064,704.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41,866.09	7,429,516.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4,393.84	-3,797,844.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870.19	-62,633.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减：所得税影响数	228,876.95	241,356.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90,686.07	1,262,976.77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深圳市经济促进局 2018 年技术改造项目补贴深宝规[2018]4 号	60,900.82	110,451.39	资产相关	经常性	-
宝安区经济促进局 2017 年技术改造项目补贴深工信投创字[2019]135 号	127,461.13	217,150.38	资产相关	经常性	-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 年技术装备及管理智能化提升项目补贴深宝规[2018]4 号	198,784.90	211,285.46	资产相关	经常性	-
宝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技术改造倍增专项技术改造投资项目第一批资助计划资金深工信资金[2020]15 号	86,216.10	104,334.99	资产相关	经常性	-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 2019 年技术	619,397.50	838,030.61	资产相关	经常性	-

改造项目补贴 (第三批)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第二批资助资金	43,117.73	101,593.21	资产相关	经常性	-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企业技术改造扶持计划技术装备及管理智能化提升项目资助金深工信规[2019]3 号	124,779.77	265,836.53	资产相关	经常性	-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深圳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扶持计划项目补助	-	3,640,000.00	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2021 年工业企业扩大产能奖励项目补助款	665,115.00	1,320,000.00	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728,935.00	1,038,311.00	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失业保险金)失业补助	1,500.00	507,375.00	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稳岗补贴	29,400.00	602,591.18	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第一批款	-	200,000.00	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深圳市科创新委员会 2023 年高企培育第三批资助资金深科技创新资(2023)49 号	120,000.00	-	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深圳市宝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业企业防疫消杀支出补贴	-	50,000.00	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电费补贴	9,155.88	-	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购车补贴	8,000.00	-	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深圳 2023 年首次在深度就业补助	9,000.00	-	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个税手续费返还	70,760.21	71,239.26	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合计	2,902,524.04	9,278,199.01	-	-	-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12,555,738.07	39.07%	118,319,796.95	44.13%
应收账款	100,070,773.98	34.74%	71,424,241.37	26.64%
预付款项	2,434,132.87	0.84%	1,247,935.50	0.47%
其他应收款	4,929,705.77	1.71%	2,304,804.41	0.86%
存货	61,254,592.50	21.26%	73,476,924.48	27.41%
其他流动资产	6,824,904.60	2.37%	1,334,559.27	0.50%
合计	288,069,847.79	100.00%	268,108,261.98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以及存货构成，上述流动资产合计占比分别为 98.18%和 95.07%，公司流动资产结构相对稳定。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103,641,751.39	113,698,319.49
其他货币资金	8,913,986.68	4,621,477.46
合计	112,555,738.07	118,319,796.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401,260.98	3,789,022.82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票据保证金	8,857,372.51	4,499,671.15
第三方支付平台款项	56,614.17	121,806.31
合计	8,913,986.68	4,621,477.46

第三方支付平台款项系存放于公司支付宝、抖音、拼多多账户的款项。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658,158.42	100%	5,587,384.44	5.29%	100,070,773.98
合计	105,658,158.42	100%	5,587,384.44	5.29%	100,070,773.98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325,418.88	100%	3,901,177.51	5.18%	71,424,241.37
合计	75,325,418.88	100%	3,901,177.51	5.18%	71,424,241.37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04,535,526.95	98.94%	5,226,776.34	5.00%	99,308,750.61

1—2 年（含 2 年）	669,025.45	0.63%	133,805.09	20.00%	535,220.36
2—1 年（含 3 年）	453,606.02	0.43%	226,803.01	50.00%	226,803.01
合计	105,658,158.42	100.00%	5,587,384.44	5.29%	100,070,773.98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4,426,041.81	98.81%	3,721,302.10	5.00%	70,704,739.71
1—2 年（含 2 年）	899,377.07	1.19%	179,875.41	20.00%	719,501.66
合计	75,325,418.88	100.00%	3,901,177.51	5.18%	71,424,241.37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熊家斌	货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678.77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李斐	货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599.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14,277.77	-	-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ACCO BRANDS USA LLC（含 ACCO UK）	非关联方	39,632,146.15	1 年以内	37.51%
Corsair Memory Inc.	非关联方	16,479,880.31	1 年以内	15.60%
VOYETRA TURTLE BEACH, INC.	非关联方	13,209,888.38	1 年以内	12.50%
广州小鸡快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69,726.46	1 年以内	9.06%
Striker VR	非关联方	8,420,280.0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7.97%
合计	-	87,311,921.38	-	82.64%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ACCO BRANDS USA LLC (含ACCO UK)	非关联方	38,312,056.22	1年以内	50.86%
VOYETRA TURTLE BEACH, INC.	非关联方	10,827,613.59	1年以内	14.37%
广州小鸡快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27,445.04	1年以内	6.67%
Nacon(HK)Limited	非关联方	4,007,919.55	1年以内	5.32%
Performance Designed Products LLC	非关联方	3,672,085.35	1年以内	4.87%
合计	-	61,847,119.75	-	82.11%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7,142.42 万元、10,007.08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6.64%、34.74%，为公司流动资产的重要构成。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长。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10,565.82	7,532.5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58.74	390.12
应收账款净额	10,007.08	7,142.42
当期营业收入	49,543.37	44,544.21
应收账款净额/营业收入	20.20%	16.03%

从账龄结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98.81%、98.94%，账龄结构良好，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低。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处于合理水平，余额变动符合公司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账龄组合，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453.55	522.68	5.00%	7,442.60	372.13	5.00%
1—2年（含2年）	66.90	13.38	20.00%	89.94	17.99	20.00%
2—3年（含3年）	45.36	22.68	50.00%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10,565.82	558.74	5.29%	7,532.54	390.12	5.1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依据谨慎性原则，制定了严谨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了较为充足的坏账准备。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为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表：

账龄	达实智控	景创科技	雷神科技	盈趣科技	天键股份	致尚科技
6个月以内	5.00%	5.00%	5.00%	1.00%	5.00%	5.00%
6个月至1年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1至2年	20.00%	20.00%	30.00%	10.00%	30.00%	10.00%
2至3年	50.00%	50.00%	50.00%	20.00%	50.00%	30.00%
3至4年	100.00%	100.00%	100.00%	30.00%	100.00%	50.00%
4至5年	100.00%	100.00%	100.00%	50.00%	100.00%	8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数据来源：各公司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及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坏账计提比例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特点和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计提标准和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77,857.59	97.69%	1,062,901.43	85.17%
1至2年	21,297.17	0.87%	62,655.27	5.02%
2至3年	30,411.12	1.25%	122,378.80	9.81%
3年以上	4,566.99	0.19%	-	-
合计	2,434,132.87	100.00%	1,247,935.5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国出口信用 保险公司深圳 分公司	非关联方	780,629.87	32.07%	1年以内	保险费
越南海防华达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311.53	10.74%	1年以内	加工费
京东旗舰店	非关联方	220,980.69	9.08%	1年以内	电商运营费
遊龙电子株式 会社	非关联方	211,182.98	8.68%	1年以内	材料款
深圳市智晟威 自动化科技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000.00	5.55%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	1,609,105.07	66.11%	-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国出口信用 保险公司深圳 分公司	非关联方	728,849.35	58.40%	1年以内	保险费

深圳市前海创投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800.00	9.44%	1年以内	展会费
嘉华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853.98	7.04%	1年以内	设备款
广州晶东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719.75	3.58%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深科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308.17	3.15%	1年以内	软件服务费
合计	-	1,018,531.25	81.62%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4,929,705.77	2,304,804.4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合计	4,929,705.77	2,304,804.41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	4,209,810.50	3,796.00	3,077,885.20	2,354,193.93	-	-	7,287,695.70	2,357,989.93

坏账准备								
合计	4,209,810.50	3,796.00	3,077,885.20	2,354,193.93	-	-	7,287,695.70	2,357,989.93

续:

坏账准备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坏账 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199,717.83	4,772.61	3,056,856.49	1,946,997.30	-	-	4,256,574.323	1,951,769.91
合计	1,199,717.83	4,772.61	3,056,856.49	1,946,997.30	-	-	4,256,574.323	1,951,769.91

注：各阶段划分依据：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其余部分按账龄组合划分。账龄1年以内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第一阶段），按5%计提减值；账龄1-2年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二阶段），按20%计提减值；账龄2-3年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二阶段），按50%计提减值。3年以上代表已全部减值，按100%计提减值。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75,920.00	2.41%	3,796.00	5.00%	72,124.00
1-2年	94,620.06	3.01%	18,924.01	20.00%	75,696.05
2-3年	1,279,603.84	40.68%	639,801.92	50.00%	639,801.92
3年以上	1,695,468.00	53.90%	1,695,468.00	100.00%	-
合计	3,145,611.90	100.00%	2,357,989.93	74.96%	787,621.97

续:

组合名称	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95,452.32	3.03%	4,772.62	5.00%	90,679.71

1-2年	1,283,436.49	40.71%	256,687.30	20.00%	1,026,749.19
2-3年	166,220.00	5.27%	83,110.00	50.00%	83,110.00
3年以上	1,607,200.00	50.98%	1,607,200.00	100.00%	-
合计	3,152,308.81	100.00%	1,951,769.91	61.92%	1,200,538.90

注：应收出口退税款和备用金及代收代付款为低信用风险组合，报告期内未发生信用减值损失。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3,145,611.90	2,357,989.93	787,621.97
应收出口退税款	3,686,458.94	-	3,686,458.94
备用金及代收代付款	455,624.86	-	455,624.86
合计	7,287,695.70	2,357,989.93	4,929,705.77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3,152,308.81	1,951,769.91	1,200,538.9
应收出口退税款	778,568.25	-	778,568.25
备用金及代收代付款	325,697.26	-	325,697.26
合计	4,256,574.32	1,951,769.91	2,304,804.41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深圳税务局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款	3,686,458.94	1年以内	50.58%
深圳市固顺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1,507,200.00	3年以上	20.68%
深圳市幸福股份合作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910,080.00	2-3年	12.49%
深圳市社会保障局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款	260,700.34	1年以内	3.58%
深圳市宝之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257,279.00	1-4年	3.53%

合计	-	-	6,621,718.28	-	90.86%
----	---	---	--------------	---	--------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深圳市固顺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1,507,200.00	3年以上	35.41%
深圳市幸福股份合作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910,080.00	1-2年	21.38%
深圳税务局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款	778,568.25	1年以内	18.29%
深圳市宝之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331,231.00	1-3年	7.78%
深圳市社会保障局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款	178,589.17	1年以内	4.20%
合计	-	-	3,705,668.42	-	87.06%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255,256.36	4,890,009.94	26,365,246.42
在产品	11,885,689.25	84,535.74	11,801,153.51
库存商品	17,036,089.47	1,909,815.83	15,126,273.64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委托加工材料	1,007,868.49	13,450.74	994,417.75
合同履约成本	-	-	-

发出商品	6,995,339.74	27,838.56	6,967,501.18
合计	68,180,243.31	6,925,650.81	61,254,592.50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232,065.48	6,862,388.97	38,369,676.51
在产品	12,169,554.88	235,025.67	11,934,529.21
库存商品	22,110,840.50	2,446,694.33	19,664,146.17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委托加工材料	414,680.42	13,258.53	401,421.89
合同履约成本	503,330.17	-	503,330.17
发出商品	2,618,314.59	14,494.06	2,603,820.53
合计	83,048,786.04	9,571,861.56	73,476,924.48

(2) 存货项目分析

一、存货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发出商品构成，四项账面余额合计占存货比重分别为 98.89%和 98.52%。

① 原材料

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 IC、PCB、线材、塑胶件、包材、五金件等。2022 年末存货余额较大，2023 年期末原材料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1,397.68 万元，主要系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公司 2022 年业绩不及预期。2023 年公司加强采购、生产管理，扩大销售，有效消化了库存原材料，优化了存货结构。

② 库存商品

公司库存商品主要为智能操控设备、充电器、复古游戏机以及其他配件产品，2023 年期末库存商品余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507.48 万元，主要原因系 2022 年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公司业绩不及预期，2023 年公司业绩提升，加强了生产销售管理，有效消化了存货。

③ 在产品

公司在产品包括尚处于生产过程中的产品和自制半成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余额整体平稳，未有较大变化。

④ 发出商品

公司期末发出商品主要为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在运输途中的货物。2023 年末发出商品金额较 2022 年有较大增长，系 2023 年末发出的在途货物。公司不存在大额发出商品长期未确认收入的情

况。

二、存货跌价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957.19 万元和 692.57 万元，计提比例分别为 11.53% 和 10.16%。

公司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合同或订单约定的售价为基础，并且综合考虑存货在库时间的影响等因素。

①存货库龄分布及占比

单位：万元

库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5,730.03	84.04%	6,646.88	80.04%
1-2 年	803.78	11.79%	1,493.12	17.98%
2-3 年	264.11	3.87%	140.13	1.69%
3 年以上	20.11	0.29%	24.75	0.30%
总计	6,818.02	100.00%	8,304.8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龄 1 年以内的存货余额占比分别为 80.04%和 84.04%，存货库龄以一年以内为主，整体库龄结构良好。2023 年末，公司库龄 1 年以内存货余额占比较上年末有所提升，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3 年销售增长，材料领用和产品销售增加，消化了以前年度库存，优化了库存结构。

②同行业存货跌价计提比例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无重大差异。

公司名称	存货跌价计提比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景创科技	未披露	未披露
雷神科技	1.02%	1.06%
盈趣科技	13.52%	9.95%
天键股份	8.99%	5.73%
致尚科技	6.04%	6.36%
平均值	7.39%	5.78%
达实智控	10.16%	11.53%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11.53%和 10.16%。不存在计提比例明显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情况。

综上，2022 年公司存货余额及跌价准备金额较大系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公司业绩不及预期；2023 年公司加强了存货管理，扩大业务规模，有效消化了库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以 1 年以内为主，库龄结构良好；公司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综合考虑库龄等因素谨慎充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认证进项税额	5,652,512.47	442,886.42
预缴所得税	-	267,364.10
多交增值税（含境外消费税）	1,172,392.13	624,308.75
合计	6,824,904.60	1,334,559.27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19,038,843.29	9.27%	20,813,883.70	19.60%
在建工程	113,281,327.34	55.15%	1,496,906.27	1.41%
使用权资产	25,479,006.67	12.41%	35,347,552.31	33.29%
无形资产	32,440,551.41	15.79%	33,136,906.37	31.21%
长期待摊费用	1,939,231.82	0.94%	2,819,958.56	2.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18,464.60	3.95%	10,156,350.16	9.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95,457.84	2.48%	2,403,289.31	2.26%
合计	205,392,882.97	100.00%	106,174,846.68	100.00%
构成分析	<p>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06,174,846.68元和205,392,882.97元，主要由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和固定资产构成，四项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比例为85.51%和92.62%。2023年公司非流动资产金额增长较大，主要系惠州智能操控设备生产基地项目开工建设。</p>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	-------------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46,462,636.99	4,757,349.04	1,605,595.16	49,614,390.87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40,243,866.42	3,720,084.88	1,165,980.34	42,797,970.96
运输工具	470,653.36	397,168.14	115,500.00	752,321.50
电子设备	4,585,837.73	357,992.08	237,579.33	4,706,250.48
其他设备	1,162,279.48	282,103.94	86,535.49	1,357,847.9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648,753.29	6,347,549.16	1,420,754.87	30,575,547.58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22,223,114.18	5,435,327.71	1,063,820.50	26,594,621.39
运输工具	333,130.41	64,005.32	109,725.00	287,410.73
电子设备	2,547,443.33	675,191.59	196,426.22	3,026,208.70
其他设备	545,065.37	173,024.54	50,783.15	667,306.7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813,883.70	-	-	19,038,843.29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18,020,752.24	-	-	16,203,349.57
运输工具	137,522.95	-	-	464,910.77
电子设备	2,038,394.40	-	-	1,680,041.78
其他设备	617,214.11	-	-	690,541.1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813,883.70	-	-	19,038,843.29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18,020,752.24	-	-	16,203,349.57
运输工具	137,522.95	-	-	464,910.77
电子设备	2,038,394.40	-	-	1,680,041.78
其他设备	617,214.11	-	-	690,541.17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7,236,840.40	4,559,383.77	15,333,587.18	46,462,636.99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51,741,900.71	3,709,991.88	15,208,026.17	40,243,866.42
运输工具	434,523.86	137,129.50	101,000.00	470,653.36
电子设备	4,044,334.06	549,073.53	7,569.86	4,585,837.73
其他设备	1,016,081.77	163,188.86	16,991.15	1,162,279.48
二、累计折旧合计:	27,178,030.35	8,627,099.33	10,156,376.39	25,648,753.29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24,589,980.90	7,688,400.25	10,055,266.97	22,223,114.18
运输工具	390,834.43	38,245.98	95,950.00	333,130.41
电子设备	1,835,630.11	716,972.64	5,159.42	2,547,443.33
其他设备	361,584.91	183,480.46	-	545,065.3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0,058,810.05	-	-	20,813,883.70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27,151,919.81	-	-	18,020,752.24
运输工具	43,689.43	-	-	137,522.95
电子设备	2,208,703.95	-	-	2,038,394.40
其他设备	654,496.86	-	-	617,214.1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058,810.05	-	-	20,813,883.70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27,151,919.81	-	-	18,020,752.24
运输工具	43,689.43	-	-	137,522.95
电子设备	2,208,703.95	-	-	2,038,394.40
其他设备	654,496.86	-	-	617,214.11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1,804,457.02	895,887.13	1,431,166.88	51,269,177.27
房屋及建筑物	51,804,457.02	895,887.13	1,431,166.88	51,269,177.2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456,904.71	10,062,378.27	729,112.38	25,790,170.60
房屋及建筑物	16,456,904.71	10,062,378.27	729,112.38	25,790,170.60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5,347,552.31	-	-	25,479,006.67
房屋及建筑物	35,347,552.31	-	-	25,479,006.6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5,347,552.31	-	-	25,479,006.67
房屋及建筑物	35,347,552.31	-	-	25,479,006.67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0,830,295.70	974,161.32	-	51,804,457.02
房屋及建筑物	50,830,295.70	974,161.32	-	51,804,457.02
二、累计折旧合计：	6,200,734.13	10,256,170.58	-	16,456,904.71
房屋及建筑物	6,200,734.13	10,256,170.58	-	16,456,904.71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4,629,561.57	-	-	35,347,552.31
房屋及建筑物	44,629,561.57	-	-	35,347,552.3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4,629,561.57	-	-	35,347,552.31
房屋及建筑物	44,629,561.57	-	-	35,347,552.3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智能操控设备生产基地	830,785.97	112,450,541.37	-	-	112,021.83	112,021.83	-	专项贷款及自有资金	113,281,327.34
自动化包装线改造	666,120.30	469,026.55	1,135,146.85	-	-	-	-	自有资金	-
合计	1,496,906.27	112,919,567.92	1,135,146.85	-	112,021.83	112,021.83	-	-	113,281,327.34

续：

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智能操控	-	830,785.97	-	-	-	-	-	专项贷款及	830,785.97

设备建设项目								自有资金	
自动化包装线改造	-	666,120.30	-	-	-	-	-	自有资金	666,120.30
合计	-	1,496,906.27	-	-	-	-	-	-	1,496,906.27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0、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5,046,704.58	-	-	35,046,704.58
土地使用权	33,882,840.00	-	-	33,882,840.00
软件	1,163,864.58	-	-	1,163,864.5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909,798.21	696,354.96	-	2,606,153.17
土地使用权	790,599.60	677,656.80	-	1,468,256.40
软件	1,119,198.61	18,698.16	-	1,137,896.7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3,136,906.37	-	-	32,440,551.41
土地使用权	33,092,240.40	-	-	32,414,583.60
软件	44,665.97	-	-	25,967.8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3,136,906.37	-	-	32,440,551.41
土地使用权	33,092,240.40	-	-	32,414,583.60
软件	44,665.97	-	-	25,967.81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4,998,032.01	48,672.57	-	35,046,704.58
土地使用权	33,882,840.00	-	-	33,882,840.00
软件	1,115,192.01	48,672.57	-	1,163,864.58
二、累计摊销合计	938,472.41	972,957.40	1,631.60	1,909,798.21
土地使用权	112,942.80	677,656.80	-	790,599.60
软件	825,529.61	295,300.60	1,631.60	1,119,198.6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4,059,559.60	-	-	33,136,906.37
土地使用权	33,769,897.20	-	-	33,092,240.40
软件	289,662.40	-	-	44,665.9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059,559.60	-	-	33,136,906.37
土地使用权	33,769,897.20	-	-	33,092,240.40
软件	289,662.40	-	-	44,665.97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901,177.51	1,700,484.70	-	14,277.77	-	5,587,384.4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51,769.91	406,220.02	-	-	-	2,357,989.93
存货跌价准备	9,571,861.56	975,279.95	-	3,621,490.70	-	6,925,650.81
合计	15,424,808.98	3,081,984.67	-	3,635,768.47	-	14,871,025.18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482,475.03	-4,581,297.52	-	-	-	3,901,177.5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78,921.93	972,847.98	-	-	-	1,951,769.91
存货跌价准备	3,403,386.56	6,349,711.50	-	181,236.50	-	9,571,861.56
合计	12,864,783.52	2,741,261.96	-	181,236.50	-	15,424,808.98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厂房及宿舍楼装修	2,819,958.56	-	880,726.74	-	1,939,231.82
合计	2,819,958.56	-	880,726.74	-	1,939,231.82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厂房及宿舍楼装修	3,472,674.80	256,930.86	909,647.10	-	2,819,958.56
合计	3,472,674.80	256,930.86	909,647.10	-	2,819,958.56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925,650.79	1,041,537.86
信用减值准备	7,945,374.37	1,209,925.87
递延收益	1,505,208.29	225,781.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预计负债	986,558.38	147,983.77
资本公积（股份支付）	2,574,794.48	386,219.17
租赁负债	27,799,076.36	5,098,936.0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3,870.93	8,080.64
合计	47,790,533.60	8,118,464.60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571,861.55	1,438,431.02
信用减值准备	5,852,947.42	893,322.15

递延收益	2,765,866.24	414,879.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548,625.60	82,293.84
预计负债	1,566,222.35	234,933.36
资本公积（股份支付）	1,739,726.00	260,958.90
租赁负债	37,316,467.16	6,822,359.5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1,142.39	9,171.36
合计	59,422,858.71	10,156,350.16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5,095,457.84	2,403,289.31
合计	5,095,457.84	2,403,289.31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47	3.64
存货周转率（次/年）	4.98	3.98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14	1.05

2、波动原因分析

①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64 次/年和 5.47 次/年，呈上升趋势。2022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系 2021 年业绩增长迅速，导致 2022 年期初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②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98 次/年和 4.98 次/年，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1）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公司 2022 年业绩不及预期，期末存货余额增加；2）2023 年公司增强采购、

生产和存货管控，在加大销售力度的同时灵活地根据订单需求配置生产计划，优化了库存结构，存货余额减少，促进了存货周转。

③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05 次/年和 1.14 次/年，略有上升，主要得益于应收账款和存货周转改善。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9,800,000.00	18.03%	39,871,699.99	26.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548,625.60	0.36%
应付票据	26,516,885.51	12.01%	14,916,690.27	9.75%
应付账款	124,058,075.04	56.19%	70,006,346.06	45.75%
合同负债	4,323,972.78	1.96%	7,508,231.77	4.91%
应付职工薪酬	13,693,893.02	6.20%	8,721,892.53	5.70%
应交税费	2,045,356.93	0.93%	719,933.26	0.47%
其他应付款	548,722.19	0.25%	753,252.10	0.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29,507.05	4.41%	9,898,581.53	6.47%
其他流动负债	57,361.90	0.03%	61,218.58	0.04%
合计	220,773,774.42	100.00%	153,006,471.69	100.00%
构成分析	<p>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 3 项负债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81.56%和 86.23%。2023 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加，采购量同步增加，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发生金额等随业务规模增长，同时因惠州智能操控设备项目生产基地开工建设，应付工程款增加，因此流动负债规模上升。</p>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39,800,000.00	36,650,000.00
信用借款	-	3,221,699.99
合计	39,800,000.00	39,871,699.99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26,516,885.51	14,916,690.27
合计	26,516,885.51	14,916,690.27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23,827,249.18	99.81%	69,261,209.60	98.94%
1年以上	230,825.86	0.19%	745,136.46	1.06%
合计	124,058,075.04	100.00%	70,006,346.06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金竣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47,710,596.28	1年以内	38.46%
深圳市豪恩声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4,675,163.71	1年以内	3.77%
深圳市新帆达双色注塑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4,141,685.76	1年以内	3.34%
东莞福哥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914,107.87	1年以内	2.35%
深圳市晨讯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887,502.64	1年以内	2.33%
合计	-	-	62,329,056.26	-	50.24%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盛豪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6,542,172.68	1年以内	9.35%
深圳市新帆达双色注塑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841,219.11	1年以内	5.49%
深圳听博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250,892.67	1年以内	4.64%
东莞福哥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180,504.78	1年以内	4.54%
永州必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851,948.93	1年以内	4.07%
合计	-	-	19,666,738.17	-	28.09%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4,323,972.78	7,508,231.77
合计	4,323,972.78	7,508,231.77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46,438.36	99.58%	749,953.10	99.56%
1-2年	76.83	0.01%	3,299.00	0.44%
2年以上	2,207.00	0.40%	-	-
合计	548,722.19	100.00%	753,252.10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报销款	261,687.10	47.69%	511,787.91	67.94%
代扣代缴款项	211,249.54	38.50%	124,304.76	16.50%
应付利息	61,998.68	11.30%	106,332.23	14.12%
预提费用及其他	13,786.87	2.51%	10,827.20	1.44%
合计	548,722.19	100.00%	753,252.10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瞿昕华	关联方	报销款	127,561.78	1年以内	23.25%
HMRC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款项	105,773.25	1年以内	19.28%
郑莉文	关联方	报销款	54,716.98	1年以内	9.97%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款项	52,782.43	1年以内	9.62%
NEST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款项	12,660.69	1年以内	2.31%
合计	-	-	353,495.13	-	64.42%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瞿昕华	关联方	报销款	444,225.04	1年以内	58.97%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非关联方	应付利息	95,274.17	1年以内	12.65%
HMRC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款项	73,061.27	1年以内	9.70%
日本年金機構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款项	43,806.16	1年以内	5.82%
边利	关联方	报销款	18,810.00	1年以内	2.50%
合计	-	-	675,176.64	-	89.63%

注: HMRC (His Majesty's Revenue and Customs, 国王陛下税务海关总署) 为子公司英国达实税务和员工社保缴纳机构; NEST (National Employment Savings Trust Corporation) 为子公司英国达实员工养老保险缴纳机构; 日本年金機構为子公司日本达实员工社保缴纳机构。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1,595.90	-
企业债券利息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0,402.78	106,332.2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	-
合计	61,998.68	106,332.2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8,721,892.53	111,015,770.77	106,043,770.28	13,693,893.0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945,811.50	4,945,811.50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8,721,892.53	115,961,582.27	110,989,581.78	13,693,893.02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0,588,464.71	97,529,712.70	99,396,284.88	8,721,892.5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585,270.77	4,585,270.77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0,588,464.71	102,114,983.47	103,981,555.65	8,721,892.53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21,892.53	107,797,222.07	102,825,221.58	13,693,893.02
2、职工福利费	-	358,272.13	358,272.13	-
3、社会保险费	-	1,382,990.57	1,382,990.5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108,752.96	1,108,752.96	-
工伤保险费	-	62,030.85	62,030.85	-
生育保险费	-	212,206.76	212,206.76	-
4、住房公积金	-	1,477,286.00	1,477,286.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8,721,892.53	111,015,770.77	106,043,770.28	13,693,893.02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88,464.71	94,300,833.93	96,167,406.11	8,721,892.53
2、职工福利费	-	573,983.82	573,983.82	-

3、社会保险费	-	1,146,558.23	1,146,558.2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961,229.08	961,229.08	-
工伤保险费	-	47,692.67	47,692.67	-
生育保险费		137,636.48	137,636.48	
4、住房公积金	-	1,500,602.00	1,500,602.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734.72	7,734.72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0,588,464.71	99,396,284.88	8,721,892.53

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20,455.10	227,483.65
消费税	-	-
企业所得税	1,220,079.64	261,848.94
个人所得税	119,207.55	-3,037.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0,722.80	117,933.48
印花税	92,946.99	31,466.45
教育费附加	73,166.91	50,542.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48,777.94	33,695.28
合计	2,045,356.93	719,933.26

9、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外汇衍生品	-	548,625.60
合计	-	548,625.60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729,507.05	9,898,581.53
合计	9,729,507.05	9,898,581.53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客户预收货款中待转销项税额	57,361.90	61,218.58
合计	57,361.90	61,218.58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26,858,380.00	51.52%	0.00	0.00%
租赁负债	18,069,569.31	34.66%	27,417,885.63	71.70%
预计负债	986,558.38	1.89%	1,566,222.35	4.10%
递延收益	1,505,208.29	2.89%	2,765,866.24	7.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08,661.77	9.03%	6,491,630.08	16.98%
合计	52,128,377.75	100.00%	38,241,604.30	100.00%
构成分析	<p>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和租赁负债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 2 项负债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71.70% 和 86.19%。2023 年公司因建设惠州智能操控设备项目新增长期借款，导致非流动负债规模上升。</p>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5.30%	51.10%
流动比率（倍）	1.30	1.75
速动比率（倍）	1.03	1.27
利息支出	3,070,292.56	2,983,918.04
利息保障倍数（倍）	16.92	10.47

注：

- 1、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 2、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金额/期末流动负债金额；
- 3、速动比率=期末速动资产金额/期末流动负债金额；
- 4、利息支出=利息费用+资本化利息；
- 5、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1、波动原因分析

(1) 长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1.10%和 55.30%，变动较小，资产负债结构良好。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0.47 和 16.92 倍，报告期内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当期利润增加所致。

(2) 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75 和 1.30，速动比率分别为 1.27 和 1.03，报告期内有所下降，主要随着生产销售规模的扩张和惠州智能操控设备项目生产基地建设，公司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增加，流动负债规模逐步增加导致公司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下降。

从整体情况来看，公司资产结构稳定合理，长短期偿债能力维持在合理水平，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四) 现金流量分析**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128,054.15	91,117,195.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282,500.70	-16,788,281.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837,019.67	-19,591,857.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0,121,760.24	62,241,779.79

2、 现金流量分析**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684.88	56,980.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51.08	4,951.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53	85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04.50	62,786.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773.54	41,031.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96.43	10,199.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6.38	844.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5.34	1,59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91.69	53,67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2.81	9,111.72
----------------------	-----------------	-----------------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流入，经营情况良好。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匹配。

相较于 2022 年，公司 2023 年净利润增加，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公司下半年为销售旺季，且大客户普遍具有一定账期，而 2021 年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相关货款于 2022 年收回，导致 2022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较多，同时 2023 年收入增长，期末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所致。

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	0.0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64.28	2,878.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65.48	2,878.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93.73	1,339.2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00.00	3,218.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93.73	4,557.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8.25	-1,678.83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主要为构建厂房和机器设备。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公司基于流动性管理赎回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现金收支。2023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加主要系公司建设惠州厂房支出增加所致。

③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50.84	8,503.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16.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50.84	8,819.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72.17	8,830.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0.92	709.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05	1,238.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67.14	10,778.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70	-1,959.19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中“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公司自2021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后支付的厂房租金。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于智能操控设备及其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凭借着多年的技术积累和优秀的研发设计能力不断拓展产品类型及应用领域，境内外客户数量持续增加，与主要客户合作稳定性不断加强。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8.52%和24.04%，整体呈上升趋势，盈利能力较好。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有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结合公司的业务和产品定位、报告期内经营情况以及未来经营计划，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六）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郭斌涛	共同控股股东之一、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	31.86%	-
周丽萍	共同控股股东之一、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会秘书	12.32%	0.41%
瞿昕华	共同控股股东之一、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副总经理	34.65%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深圳市嘉创达智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精科创新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惠州市达实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DASHINE TECHNOLOGY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Dashine Electronics Co.,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达成电器株式会社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众创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西安秦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郭斌涛控制
Wi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控制
FOX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控制
FY NORTH LIMITED	FOX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股 100%；瞿昕华的配偶朱轶担任公司董事
AMATHUS LIMITED	FOX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有其 100% 的股权；瞿昕华及朱轶担任其公司董事
MARK TWO PRINT LIMITED	FOX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股 100%；瞿昕华配偶朱轶担任公司董事
WILL PROMOTIONAL PRODUCTS LTD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控制
CP200 LTD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控制
Power Mania Ltd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配偶朱轶持股 100%；朱轶及其母亲吴静芳担任董事
Vista 72 Ltd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的配偶朱轶担任董事
LITTLE HOBBIT LIMITED（已解散）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持股 100% 并担任董事（2023 年 8 月 22 日解散）
深圳市魔蛋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担任董事，并持股 7.92%
深圳市憬泰晖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刘镭之父刘景亮持股 100% 的公司
西安石磊鼎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郭斌涛之弟之配偶李艳梅持股 70%、郭斌涛之弟郭院斌持股 30% 的公司
西安石磊水泥构件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郭斌涛的弟弟郭院斌持股 40%，担任财务负责人；郭院斌的配偶李艳梅持股 30%，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西安市灞桥区金海彩砖厂（已吊销）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郭斌涛的弟弟郭院斌担任负责人
上海溢鑫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之兄瞿昕岳持有 33.1561% 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茗菁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之兄瞿昕岳持有 100% 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霞蔚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之兄瞿昕岳担任其执行董事
欢乐发现教育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之兄瞿昕岳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欢乐发现教育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之兄瞿昕岳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欢乐发现旅游文化（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之兄瞿昕岳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圆宇发现旅游文化（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之兄瞿昕岳间接控股 80%
杭州勒卡斯广告策划有限公司（已被吊销）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之兄瞿昕岳担任董事（已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被吊销）
上海网能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郭斌涛、周丽萍之子郭炜杰的配偶的父亲黄晔、母亲黄玲玲合计持有 100% 的股份；并分别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监事
上海鸿华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郭斌涛、周丽萍之子郭炜杰的配偶的父亲黄晔、母亲黄玲玲合计持有 100% 的股份；黄晔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愉元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郭斌涛、周丽萍之子郭炜杰的配偶的父亲黄晔持有 90% 的股份，并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鑫逸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已被吊销）	郭斌涛、周丽萍成年子女配偶的父亲黄晔持有 70 万元的出资额，出资比例为 70%（已于 2009 年 2 月 16 日被吊销）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郭斌涛	董事长、总经理
周丽萍	董事、董事会秘书
瞿昕华	董事、副总经理
周艳祥	董事、副总经理
刘镭	董事
张勇军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郑莉文	监事
张坤	监事
邓长念	报告期前十二个月曾担任公司监事（2016 年 3 月 29 日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
雷丽	财务总监

公司上述现任、往前追溯 12 个月担任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均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除上述关联方之外，公司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亦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LITTLE HOBBIT LIMITED	实际控制人之一瞿昕华持股100%并担任董事	2023年8月22日解散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POWER MANIA LIMITED	255,346.45	0.05%	275,171.97	0.06%
小计	255,346.45	0.05%	275,171.97	0.06%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 POWER MANIA LIMITED 销售台杆等产品情况，占比较小，相关价格按市场价确定，具有公允性。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Amathus Limited	租赁房屋	52,092.25	23,481.19
合计	-	52,092.25	23,481.19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公司英国子公司出于生产经营需要向关联方 Amathus Limited 租赁办公场所，构成关联交易。2022 年、2023 年产生租赁费用 2.35 万元和 5.21 万元。公司关联租赁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明显偏高或偏低情形，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郭斌涛、周丽萍 ^①	7,500,000.00	2022年1月7日起发生的债务的应付金额被不可撤销的全额偿付并与债务相关的所有协议终止	保证	连带	是	系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郭斌涛、周丽萍 ^②	3,190,000.00	自2019年8月29日至2024年8月27日期间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保证	连带	是	系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郭斌涛、周丽萍	50,000,000.00	自2021年12月7日起至2022年12月25日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系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郭斌涛和周丽萍	50,000,000.00	自2022年12月14日起至2023年12月1日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系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郭斌涛、周丽萍、瞿昕华	191,700,000.00	自2023年9月18日起至2026年9月17日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系实际控制人、挂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郭斌涛、周丽萍	50,000,000.00	自2021年11月25日起至2022年11月3日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系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郭斌涛、周丽萍	50,000,000.00	自2023年4月13日起至2024年3月30日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系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郭斌涛、周丽萍	37,500,000.00	自2022年12月1日起至2023年7月14日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系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郭斌涛、周丽萍	50,000,000.00	自2021年11月4日至2022年10月17日期间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	保证	连带	是	系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日起三年				
郭斌涛、周丽萍	60,000,000.00	自 2023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4 年 7 月 30 日期间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系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 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郭斌涛、周丽萍	40,000,000.00	自 2021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15 日期间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系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 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郭斌涛、周丽萍	40,000,000.00	自 2022 年 11 月 9 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09 日期间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系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 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郭斌涛、周丽萍	40,000,000.00	自 2023 年 10 月 12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06 日期间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系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 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郭斌涛、周丽萍	25,000,000.00	自 2021 年 11 月 22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21 日期间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系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 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郭斌涛、周丽萍	37,500,000.00	自 2022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11 日期间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系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 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注：以上①、②担保币种为美元，其余均为人民币。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8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50.79	631.11

注：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的薪酬总额。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实际控制人之一周丽萍的侄女的配偶刘建控制的深圳市同鑫达包装有限公司与公司员工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深圳市嘉达鑫科技有限公司的交易参照关

联交易进行披露，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深圳市同鑫达包装有限公司	采购吸塑制品和封箱胶	313.90	239.40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深圳市同鑫达包装有限公司从事吸塑制品生产制造多年，拥有丰富的吸塑制品生产加工经验和良好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与其合作多年，保持着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出于维持正常生产和产品品质稳定的考虑，报告期内持续、稳定地向其进行采购，采购价格按市场价确定，与同类产品供应商保持一致，具备公允性。		
深圳市嘉达鑫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后焊加工服务	-	0.54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2021 年公司业务发展较快，后焊委托加工供应商产能不足，遂向深圳市嘉达鑫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后焊加工服务作为补充。随着供应商产能恢复，报告期内，公司仅在 2022 年 1 月向其采购 0.54 万元，采购价格公允，此后再无相关交易。</p> <p>深圳市嘉达鑫科技有限公司因自身经营不善，2022 年 6 月至今已无实际经营。公司看重嘉达鑫主要管理人员孙轶文和张玉琼在消费电子制造加工领域创业多年的行业经验和供应链体系管理能力，于 2022 年 8 月和 9 月分别招聘了孙轶文和张玉琼，自其入职公司后，嘉达鑫已无实际经营。</p>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POWER MANIA LIMITED	497,876.13	726,335.49	货款
小计	497,876.13	726,335.49	-
(2) 其他应收款	-	-	-
小计	-	-	-

(3) 预付款项	-	-	-
小计	-	-	-
(4) 长期应收款	-	-	-
小计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POWER MANIA LIMITED 的应收账款已全部回款。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Amathus Limited	-	24,879.54	房屋租金
小计	-	24,879.54	-
(2) 其他应付款	-	-	-
瞿昕华	127,561.78	444,225.04	待报销费用
郑莉文	54,716.98	1,039.00	待报销费用
张勇军	9,000.00	-	待报销费用
郭正学	3,299.00	3,299.00	待报销费用
叶早娇	284.26	-	待报销费用
边利	-	18,810.00	待报销费用
雷丽	-	3,657.39	待报销费用
刘镭	-	1,819.82	待报销费用
小计	194,862.02	472,850.25	-
(3) 预收款项	-	-	-
小计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来规范公司的关联方交易，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与关联租赁属于公司董事长决策权限范围内。公司报告期内发生上述关联交易时未根据当时有效的关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董事长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长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作出决策，确认了上述关联交易在报告期内的发生金额并同意继续履行与 AMATHUS LIMITED 关于英国达实的办公室租赁合同，以及终止与 Mania 的销售往来。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以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行了确认。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内容真实，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关联交易决策过程中继续严格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公司在关联方、关联交易、关联交易表决的回避制度、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表决程序及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容进行了规定。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并切实履行。

为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署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相关承诺书，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	-	-
合计	-	-	-

2、 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详见“第六节 附表”之“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四）担保合同”。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 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五十六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七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八条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状况，充分考虑公司的盈利状况、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和外部监事（如有）的要求和意愿，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第一百五十九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3年6月29日	2022年	7,533,000.00	是	是	否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开转让后公司的股利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第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第六条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第七条 公司制定权益分派方案时，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履行决策程序。公司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后，及时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并在所依据的财务数据有效期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权益分派方案。

第八条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状况，充分考虑公司的盈利状况、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和外部监事（如有）的要求和意愿，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第九条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

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第十条 公司最近一年（期）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在审计意见相关情形消除后可以实施权益分派。

第十一条 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等严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情形的，应当在相关情形已完成整改或责任主体做出取得现金红利后归还占用资金的公开承诺后，再行实施权益分派。

第十二条 公司筹备发行上市且与证券公司签订辅导协议的，若拟分配现金红利金额超过所依据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的 50%，应当在权益分派方案制定阶段结合上市融资需求，审慎评估分配现金红利的合理性及必要性。主办券商应当对公司上述说明发表意见，并不晚于公司股东大会召开前披露。

第十三条 公司制定权益分派方案，应当依据公开披露且仍在六个月有效期内的定期报告。

第十四条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应当以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并应当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分配比例，避免出现超额分配情形。

公司在审议权益分派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前，已披露最新一期定期报告的，其分配金额应当不超过最新一期定期报告的可供分配利润。

第十五条 公司应当以制定权益分派方案时的股本数量计算参与分派的股本基数，并在方案中明确在权益分派方案披露后至实施前，出现新增股份挂牌、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情形时的方案调整原则。

公司申请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本基数，应当以股权登记日股本数为准，且自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交权益分派申请之日或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提交除权除息业务申请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原则上应当保持总股本和参与分派的股本基数不变。

第十六条 公司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可以制定差异化现金分红方案：

- （一）存在已回购至专用账户的股份；
- （二）已完成授予登记的激励股份但不参与分配；
- （三）《公司章程》规定可以不按持股比例进行分配；
- （四）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本条所称的差异化现金分红，是指公司对持有相同类别普通股的不同股东实施不同分配比例的现金分红。

第十七条 公司在筹划权益分派方案过程中，应当将内幕信息知情人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并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防止权益分派方案泄露。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620530540.5	一种用于飞行器遥控的遥控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3月29日	郭斌涛、郭炜杰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2	ZL201621486176.3	一种基于脑电波的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13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3	ZL201730285704.2	游戏控制器（跨平台多模式）	外观设计	2018年2月13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4	ZL201720710985.6	一种有线游戏控制器信号线与主板的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5	ZL201720708034.5	一种有线游戏控制器震动单元与主板的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13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6	ZL201720705524.X	一种模拟音频转换蓝牙音频的适配器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13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7	ZL201720794712.4	一种增强体验式游戏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1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8	ZL201730285240.5	游戏格斗台杆	外观设计	2018年5月1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9	ZL201730561173.5	游戏卡盒	外观设计	2018年4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0	ZL201730549820.0	应急充电器	外观设计	2018年4月2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1	ZL201721517836.4	充电设备安全门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6月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2	ZL201721559700.X	触模游戏摇杆模组	实用新型	2018年7月3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3	ZL201720790575.7	具有电极的游戏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5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4	ZL201721626972.7	可自动复位游戏摇杆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6月1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5	ZL201820089620.0	独立触摸模块与电子设备主体的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1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6	ZL201820089641.2	带自动复位功能的游戏操纵杆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2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7	ZL201830154778.7	游戏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18年8月2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8	ZL201820339109.1	可发光自定义游戏操纵杆	实用新型	2018年11月2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9	ZL201820570701.2	游戏手柄上可自由切换的控制模组	实用新型	2018年11月2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20	ZL201820940037.6	多卡多带切换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1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21	ZL201820551264.X	新型铰链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3月26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22	ZL201821487257.4	游戏椅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23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23	ZL201830696133.6	游戏控制器握把(新型)	外观设计	2019年5月1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24	ZL201830753571.1	游戏手柄摇杆帽	外观设计	2019年5月1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25	ZL201821839945.2	控制器的自动化生产线	实用新型	2019年5月1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26	ZL201410157379.7	一种智能电视游戏互动系统及其方法	发明	2019年6月14日	郭斌涛、郭炜杰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27	ZL201821598861.4	电容触摸屏的外部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12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28	ZL201821839699.0	适用于自动化生产线的游戏手柄装配结构	实用新型	2019年8月16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29	ZL201930288759.8	有线耳机 (单耳)	外观设计	2019年8 月16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30	ZL201822022511.X	应用于控制 器上的扳机按钮	实用新型	2019年8 月16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31	ZL201930008552.0	游戏机台 杆	外观设计	2019年8 月16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32	ZL201822234789.3	自动化测 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9 月20日	郭斌涛、喻 伟、周亮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33	ZL201920038619.X	盒装产品 自动化包 装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9 月2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34	ZL201920093589.2	新型蓝牙 音频适配 器	实用新型	2019年9 月20日	郭斌涛、喻 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35	ZL201920324039.7	开关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9 月2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36	ZL201930001830.X	手柄双座 充	外观设计	2019年 10月29 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37	ZL201920093562.3	移动游戏 手柄支架	实用新型	2019年 10月29 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38	ZL201821870643.1	游戏控制 器与信号 线的连接 结构	实用新型	2019年 11月19 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39	ZL201822060684.0	无线充电 游戏手柄	实用新型	2019年 11月19 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40	ZL201920876968.9	可收纳支 架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 12月13 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41	ZL201920719505.1	鼠标键盘 转换器	实用新型	2019年 12月13 日	郭斌涛、喻 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42	ZL201930301046.0	无线游戏 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19年 12月13 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43	ZL201930303899.8	振动垫	外观设计	2019年 12月13 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44	ZL201920093570.8	自定义摇 杆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 12月13 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45	ZL201930365031.0	发光游戏 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0年1 月1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46	ZL201930370616.1	多模式智	外观设计	2020年1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能设备游戏控制器		月 14 日					
47	ZL201930374828.7	虚拟现实眼镜充电支架	外观设计	2020年1月1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48	ZL201930392765.8	智能设备游戏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0年1月1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49	ZL201822023732.9	LED显示交互系统	实用新型	2020年2月2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50	ZL201920603211.2	摇杆灯控系统	实用新型	2020年2月21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51	ZL201930374829.1	蓝牙音频转换器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2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52	ZL201930411778.5	格斗游戏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0年2月18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53	ZL201930392776.6	便携手机游戏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27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54	ZL201920841819.9	支架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3月3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55	ZL201930426591.2	模块化游戏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3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56	ZL201930365026.X	发光手柄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3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57	ZL201920876969.3	多色发光游戏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21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58	ZL201930330149.X	电池包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2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59	ZL201930437746.2	充电座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2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60	ZL201930557700.4	游戏手柄（可拆卸编程键）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2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61	ZL201930579861.3	通用型游戏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0年4月2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62	ZL201921137619.1	可调节键程式扳机结构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1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63	ZL201930639655.7	掌上游戏机	外观设计	2020年6月1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64	ZL201921349935.5	适用于游戏控制器的电池包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1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65	ZL201921331415.1	复古型街机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1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66	ZL201930620538.6	VR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0年6月1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67	ZL201930739430.9	游戏台杆	外观设计	2020年6月1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68	ZL201930722603.6	支架（游戏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0年6月1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69	ZL201922100382.6	通用可替换发光模组	实用新型	2020年7月17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70	ZL201921675474.0	智能手机多功能游戏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20年7月17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71	ZL201930739429.6	运动传感器	外观设计	2020年7月17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72	ZL201921628535.8	多模式手机游戏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20年7月17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73	ZL201930739471.8	多功能游戏控制器支架	外观设计	2020年8月1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74	ZL201930719381.2	多功能游戏音箱	外观设计	2020年8月1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75	ZL201921807264.2	手机游戏控制器拉伸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1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76	ZL201921627372.1	游戏摇杆结构	实用新型	2020年9月8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77	ZL202030081623.2	游戏手柄握把（一体式）	外观设计	2020年9月8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78	ZL201930629228.0	游戏控制器（高级）	外观设计	2020年10月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79	ZL201921793228.5	电竞格斗游戏手柄	实用新型	2020年10月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80	ZL202020533618.5	摇杆装置及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20年10月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81	ZL201921807265.7	可编程自定义板机系统	实用新型	2020年10月2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82	ZL202030231830.1	游戏控制器（可拆卸编程键）	外观设计	2020年11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83	ZL202030231294.5	游戏控制器摇杆帽	外观设计	2020年11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84	ZL202030286579.9	游戏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0年11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85	ZL202030343475.7	游戏控制器 (A)	外观设计	2020年12月8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86	015002183-0001	游戏控制器 (左)	外观设计	2022年11月17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87	015002183-0002	游戏控制器 (右)	外观设计	2022年11月17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88	6241355	游戏控制器 (右)	外观设计	2022年11月2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89	6241354	游戏控制器 (左)	外观设计	2022年11月2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90	USD998044S	游戏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3年9月5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91	ZL202020394423.7	十字键模组结构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12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92	ZL202021249160.7	多功能游戏音箱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12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93	ZI202020384187.0	经典模式街机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12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94	ZL202030453269.1	墙面挂架	外观设计	2021年2月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95	ZL202030494684.1	智能设备游戏支架	外观设计	2021年2月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96	ZL202030417840.4	键鼠转换盒	外观设计	2021年2月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97	ZL202030482955.1	游戏控制器 (快速切换式)	外观设计	2021年2月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98	ZL202030523640.7	智能手机游戏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1年4月6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99	ZL202030538258.3	游戏控制器电池包	外观设计	2021年4月6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00	ZL202030603444.0	游戏手柄 (简易版)	外观设计	2021年4月6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01	ZL202021469926.2	镜面反射装置及游戏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6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02	ZL202021515886.0	冷热式游戏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6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03	ZL202030610557.3	游戏手柄充电座 (A)	外观设计	2021年5月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04	ZL202030468069.3	无人机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1年5月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05	ZI202030663958.5	游戏手柄	外观设计	2021年5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充电座 (E)		月4日				
106	ZL202030571643.8	街机游戏机(复古联机)	外观设计	2021年5月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07	ZL202030666204.5	游戏手柄充电座(F)	外观设计	2021年5月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08	ZL202030669143.8	游戏手柄充电座(G)	外观设计	2021年6月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09	ZL202021469890.8	拉伸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10	ZL202030453481.8	健身环	外观设计	2021年6月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11	ZL202030673149.2	游戏手柄摇杆帽(A)	外观设计	2021年6月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12	ZL202030673154.3	街机游戏机	外观设计	2021年6月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13	ZL202030749016.9	游戏手柄充电座(C)	外观设计	2021年6月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14	ZL202030746939.9	游戏手柄充电座(B)	外观设计	2021年6月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15	ZL202021853094.4	冷光发光游戏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16	ZL202030730033.8	游戏手柄充电座(D)	外观设计	2021年6月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17	ZL202022719129.1	可夹持智能电子设备的飞行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18	ZL202030824789.9	握把	外观设计	2021年6月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19	ZL202022319531.0	智能设备游戏支架结构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20	ZL202020903418.4	运动传感器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9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21	ZL202022377801.3	多功能充放电游戏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9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22	ZL202022516758.4	可快速切换按键游戏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9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23	ZL202022407599.4	半导体散热支架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24	ZL202130181932.1	移动游戏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1年9月2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25	ZL202130189101.9	游戏控制器(B1)	外观设计	2021年9月2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26	ZL202130197628.6	游戏控制器(B2)	外观设计	2021年9月2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27	ZL202130276309.4	模拟飞行游戏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1年10月22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28	ZL202130278299.8	车载智能设备支架	外观设计	2021年10月22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29	ZL202130243229.9	游戏控制器(苹果)	外观设计	2021年10月22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30	ZL202023232473.4	电容式摇杆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9日	郭斌涛、喻伟、许乃确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31	ZL202023350029.2	音量调节手柄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3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32	ZL202121409070.4	平移非接触式传感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4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33	ZL202130421334.7	游戏手柄键盘	外观设计	2022年1月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34	ZL202120820094.2	力反馈摇杆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4日	郭斌涛、喻伟、许乃确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35	ZL202110371132.5	游戏控制器的自动化测试方法、装置及可读介质	发明	2022年2月18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36	ZL202121606537.4	扳机结构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22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37	ZL202130202064.0	游戏控制器(B3)	外观设计	2022年2月22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38	ZL202122101288.X	多功能车载支架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22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39	ZL202122114679.5	多功能游戏键盘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22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40	ZL202130677117.4	街机游戏机(多用户式)	外观设计	2022年3月22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41	ZL202130671680.0	街机游戏机 B1	外观设计	2022年3月22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42	ZL202122053762.6	多用户式街机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22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43	ZL202130752693.0	多模式游戏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2年4月1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44	ZL202130752287.4	游戏控制器 (B4)	外观设计	2022年4月1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45	ZL202130767531.4	踏板	外观设计	2022年4月1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46	ZL202130752714.9	单耳机	外观设计	2022年4月1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47	ZL202130752711.5	双耳机	外观设计	2022年5月17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48	ZL202130700586.3	多用户街机	外观设计	2022年5月17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49	ZL202130767619.6	飞行模拟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2年5月17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50	ZL202130767493.2	方向盘	外观设计	2022年5月17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51	ZL202121275775.1	无障碍游戏触控系统	实用新型	2022年6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52	ZL202130882588.9	游戏控制器 (B5)	外观设计	2022年6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53	ZL202130880094.7	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2年6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54	ZL202123303557.7	非接触式传感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19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55	ZL202110698942.1	模拟飞行控制器	发明	2022年6月14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56	ZL202122766481.5	滴胶按键结构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12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57	ZL202230129593.7	模拟飞行脚踏	外观设计	2022年9月3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58	ZL202130767671.1	汽车排挡模拟器	外观设计	2022年9月3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59	ZL202123449212.2	力反馈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11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60	ZL202230218192.9	双边游戏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2年10月1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61	ZL202221729131.X	可自定义高度的摇杆结构	实用新型	2023年1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62	ZL202230623645.6	便携式游戏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3年2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63	ZL202230590689.3	游戏方向盘	外观设计	2023年2月1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64	ZL202230590680.2	儿童手柄	外观设计	2023年2月1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65	ZL202222764074.5	飞行模拟控制器回中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1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66	ZL202230716382.3	VR充电座	外观设计	2023年3月1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67	ZL202210690085.5	一种游戏摇杆的灵敏度设置方法、游戏手柄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3年3月14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68	ZL202230798595.5	便携支架	外观设计	2023年4月11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69	ZL202222293816.0	松紧度调节装置及飞行控制台模拟器	实用新型	2023年4月18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70	ZL202223112574.7	模拟驾驶游戏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23年5月9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71	ZL202223261877.5	红外游戏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23年5月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72	ZL202210329880.1	一种模拟飞行脚踏	发明	2023年6月13日	郭斌涛、喻伟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73	ZL202223555789.6	高度可调节的摇杆结构	实用新型	2023年6月13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74	ZL202320156086.1	便携式游戏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23年7月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75	ZL202330304919.X	电视机	外观设计	2023年10月13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76	ZL202330285030.1	麦克风	外观设计	2023年11月1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77	ZL202321324048.9	游戏手柄用麦克风	实用新型	2023年11月14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78	ZL202330304943.3	游戏控制器(C1)	外观设计	2023年12月5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79	ZL202330466336.7	游戏控制器(C2)	外观设计	2024年1月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80	ZL202330437938.X	游戏控制器(C3)	外观设计	2024年1月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81	ZL202330625718.X	游戏控制	外观设计	2024年4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器充电座		月9日				
182	ZL202330649564.8	游戏脚踏	外观设计	2024年4月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83	ZL202330669597.9	排挡模拟器	外观设计	2024年4月9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84	ZL201811328708.4	控制器的自动化生产线	发明	2024年5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85	ZL202330601637.6	方向盘	外观设计	2024年5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86	ZL202322526596.6	可调节摇杆结构	实用新型	2024年5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87	ZL202322678509.9	电容摇杆及游戏手柄	实用新型	2024年5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88	ZL201710461671.1	有线游戏控制器震动单元与主板的连接结构及组装方式	发明	2024年5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89	ZL201710464385.0	一种有线游戏控制器信号线与主板的连接结构	发明	2024年5月10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190	ZL202322567107.1	一种电容式摇杆	实用新型	2024年5月28日	郭斌涛	达实智控	原始取得	-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1611267845.2	一种基于脑电波检测及通知系统	发明	2019年1月8日	实质审查	-
2	201611269068.5	一种无人机智能交互系统	发明	2019年1月8日	实质审查	-
3	201811146731.1	电容触摸屏的外部控制系统	发明	2019年4月19日	实质审查	-
4	201811472808.4	应用于控制器上的扳机按键	发明	2019年3月5日	实质审查	-
5	201811501847.2	无线充电游戏手柄	发明	2019年4月23日	实质审查	-
6	201811625396.3	自动化测试装置	发明	2019年7月2日	实质审查	-
7	201910022190.X	盒装产品自动化包装装置及系统	发明	2019年4月23日	实质审查	-
8	201910193721.1	开关装置	发明	2019年6月14日	实质审查	-
9	201910417558.2	键鼠转换盒	发明	2019年8月6日	实质审查	-
10	202011155406.9	半导体散热支架	发明	2021年2月5日	实质审查	-
11	202011580544.1	电容式摇杆	发明	2021年5月7日	实质审查	-
12	202011641616.9	音量调节手柄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21年4月30日	实质审查	-
13	202111591574.7	游戏控制器的音频调节方法、装置及游戏控制器	发明	2022年5月3日	实质审查	-
14	202111604468.8	多功能游戏控制器的控制方	发明	2023年5月9日	实质审查	-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法、装置及多功能游戏控制器				
15	202210561923.9	模拟飞行脚踏装置	发明	2022年11月8日	实质审查	-
16	202211454492.2	模拟驾驶游戏控制器	发明	2024年2月23日	实质审查	-
17	202310081967.6	多模式游戏控制器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23年5月5日	实质审查	-
18	202310158409.5	模拟驾驶控制装置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23年6月16日	实质审查	-
19	202311223432.4	一种可拆卸摇杆	发明	2024年1月12日	实质审查	-
20	202311283160.7	电容摇杆、游戏手柄及游戏控制方法	发明	2024年1月9日	实质审查	-
21	202322752294.0	一种驾驶模拟器用手自一体排挡结构	实用新型	/	实质审查	-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智能交互控制器系统 V1.0	2017SR449452	2017年8月15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2	三模游戏控制器系统 V1.0	2017SR450378	2017年8月15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3	具有获取生物参数的控制器系统 V1.0	2017SR600449	2017年11月2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4	可存储个人操作信息及便捷传导的游戏控制器系统 V1.0	2017SR601958	2017年11月2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5	增强人体感观及体验的游戏控制器系统 V1.0	2017SR602659	2017年11月3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6	可任意组合的模块式游戏控制器系统 V1.0	2017SR602649	2017年11月3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7	无线充电控制系统[简称：无线充电]V1.0	2020SR1843081	2020年12月17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8	三轴摇杆控制系统[简称：三轴摇杆]V1.0	2020SR1843082	2020年12月17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9	多功能游戏控制器软件 V1.0	2021SR0298404	2021年2月25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10	VR 游戏渲染	2021SR0298377	2021年2月25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分层软件 V1.0					
11	人机交互游戏控制软件 V1.0	2021SR0638543	2021年5月7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12	LED显示交互系统软件 V1.0	2021SR0642960	2021年5月7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13	自动化程序烧录及测试系统 V1.0	2021SR0904603	2021年6月17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14	游戏控制器远程升级控制系统[简称:自动化测试系统]V1.0	2021SR1052432	2021年7月16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15	电视及多平台格斗控制系统 V1.0	2021SR0149567	2021年1月27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16	虚拟现实控制系统 V1.0	2021SR0149568	2021年1月27日	原始取得	达实智控	-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闪狐	15211435	9	2026年11月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2	SparkFox	SparkFox	15093321	9	2025年9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3	闪狐	闪狐	15293054	9	2025年10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4	闪弧	闪弧	15095999	9	2025年9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5	兴达实	兴达实	15093450	9	2025年9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6	XINGDASHINE	XINGDASHINE	15092910	9	2025年9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7	闪弧	闪弧	15095976	28	2025年9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8	SparkFox	SparkFox	15092388	28	2025年9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9	XINGDASHINE	XINGDASHINE	15092629	28	2025年9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0	兴达实	兴达实	15092240	28	2025年9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1	闪狐	闪狐	15292852	28	2025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2	SPARKFOX	SPARKFOX	6237008	9&28	2029年5月3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3		Sparkfox	5848860	9&28	2028年8月22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4		SPARKFOX	017948704	9&28	2028年8月3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5		SPARKFOX	UK00917948704	9&28	2028年8月3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6		DRAGON SLAY	UK00003208235	9	2027年1月23日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
17		DRAGON SLAY	UK00003208238	9	2027年1月23日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或虽已履行完毕但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包括如下销售合同、采购合同、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抵押合同、质押合同等，具体重大业务合同判断标准如下：

- 1、销售合同：截至最近一期报告期末，公司与前十大客户签订的正在履行的框架协议；
- 2、采购合同：截至最近一期报告期末，公司与前十大供应商签订的正在履行的框架协议；
- 3、借款合同：截至最近一期报告期末，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
- 4、担保合同：截至最近一期报告期末，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
- 5、抵押合同：截至最近一期报告期末，正在履行的抵押合同；
- 6、质押合同：截至最近一期报告期末，正在履行的质押合同。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Amended And Restated Manufacturer's Agreement	ACCO BRANDS USA LLC	非关联方	游戏手柄系列、充电器系列、游戏耳机系列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2	Master Services Agreement	VOYETRA TURTLE BEACH, INC.	非关联方	游戏手柄系列、充电器系列、控制器系列、其他配件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系列		
3	Long Term Manufacturing Agreement	Nacon(HK)Limited	非关联方	游戏手柄系列、其他配件系列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4	采购框架协议	上海飞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游戏手柄系列、其他配件系列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5	采购合同	广州小鸡快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游戏手柄系列、其他配件系列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6	委托加工生产协议	广州市品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游戏手柄系列、其他配件系列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7	Manufacturing Services Agreement	PARROT DRONES SAS	非关联方	控制器系列、其他配件系列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8	Manufacturing Agreement	COLLECTIVE MINDS GAMIN CO.,LTD	非关联方	充电器系列、其他配件系列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9	Manufacturing & Purchase Agreement	Snakebyte Asia Limited	非关联方	游戏手柄系列、控制器系列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0	Manufacturing Services Agreement (General)	RAZER (ASIA-PACIFIC) PTE.LTD.	非关联方	充电器系列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1	Component Product Purchase Agreement	Corsair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非关联方	其他配件系列、游戏手柄系列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2	Manufacturing Service Agreement	HYPERKIN INC.	非关联方	游戏手柄系列、其他配件系列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3	Manufacturing Services Agreement (General)	STRIKERVV INC.	非关联方	控制器系列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4	产品买卖合同书	华硕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游戏手柄系列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供应商协议	深圳听博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电子类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2	供应商协议	深圳市新帆	非关联方	塑胶类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达双色注塑模具有限公司				
3	供应商协议	深圳市盛豪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塑胶类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4	供应商框架协议	永机企业(香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电子类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5	供应商协议	东莞福哥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电子类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6	供应商协议	江门市江海区精创达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电子类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7	供应商协议	广东电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电子类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8	供应商协议	永州必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线材类、电子类、辅料类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9	供应商协议	江门市君业达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电子类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0	供应商协议	深圳市万可丽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塑胶类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1	供应商框架协议	安福焯翔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线材类、电子类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4401042023000256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罗县支行	非关联方	10,300	2023.10.31-2033.10.31	1、郭斌涛、周丽萍、瞿昕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惠州达实以其持有的“粤(2022)博罗县不动产权第0020689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3、达实智控以其持有的惠州达实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正在履行
2	《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FA790639170406)《非承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非关联方	750	2023.01.03-2024.01.02	郭斌涛和周丽萍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修改协议 (FA790639170406-d)						
3	授信协议 (755XY202303578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非关联方	4,000	2023.10.07-2024.10.06	郭斌涛和周丽萍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4	《综合授信合同》(达实综合202301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非关联方	5,000	2023.04.13-2024.03.30	郭斌涛和周丽萍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5	兴银深中心区授信字(2023)第0802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非关联方	5,000	2023.10.18-2024.07.30	郭斌涛和周丽萍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23圳中银永司借字000464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非关联方	2,000	2023.05.11-2024.05.11	郭斌涛和周丽萍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7	《人民币额度借款提款通知书》(DSZK202302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非关联方	990	2023.02.10-2024.01.14	郭斌涛和周丽萍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8	《人民币额度借款提款通知书》(DSZK202303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非关联方	990	2023.03.23-2024.01.14	郭斌涛和周丽萍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注：上表中“《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FA790639170406)《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修改协议(FA790639170406-d)”对应的合同金额币种为美元。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HTC442008010ZGDB2022N062/HTC442008010ZGDB2022N091)	达实智控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3,750	2023.02.10-2024.01.14/2023.03.23-2024.01.14	保证	正在履行
2	《最高额保证合同》(2022圳中银永保额字第001381号)	达实智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5,000	2023.05.11-2024.05.11	保证	正在履行
3	《最高额保证合同》(44100520230012561)	惠州达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00	2023.10.31-2033.10.31	保证	正在履行

			公司博罗县支行				
4	《最高额保证合同》 (44100520230012564)	惠州达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罗县支行	10,300	2023.10.31-2033.10.31	保证	正在履行
5	《保证函》	达实智控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0	2023.01.03-2024.01.02	保证	正在履行
6	《保证合同》(达实保证202301号)	达实智控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0	2023.04.13-2024.03.30	保证	正在履行
7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755XY202303578401/755XY202303578402)	达实智控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000	2023.10.07-2024.10.06	保证	正在履行
8	《最高额保证合同》 (093C51620210006002/093C51620210006003)	达实智控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500	2021.11.22-2024.11.21	保证	正在履行
9	《最高额保证合同》 (093C51620230000102/093C51620230000103)	达实智控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750	2022.12.12-2023.12.11	保证	正在履行
10	《最高额保证合同》(兴银深中心区授信字2023第0802-1号/兴银深中心区授信字2023第0802-2号)	达实智控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0	2023.10.18-2024.07.30	保证	正在履行

注：上表中“《保证函》”对应的借款金额币种为美元。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最高额抵押合同》 (4410052023002734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罗县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罗县支行向惠州达实提供的1.03亿元借款	惠州达实持有的“粤(2022)博罗县不动产权第0020689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3.9.13-2028.9.12	正在履行
2	《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4410072023000220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罗县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罗县支行向惠州达实提供的1.03亿元借款	达实智控持有的惠州达实100%股权	2023.9.13-2026.9.12	正在履行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郭斌涛、瞿昕华、周丽萍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5月29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亦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经济实体或其他组织、机构，或在该公司、企业、经济实体或组织、机构中委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p> <p>2、未来如有在公司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本人将介绍给公司；对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本人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公司相同或相似。</p> <p>3、如未来本人所控制的企业拟进行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本人将行使否决权，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公司的利益。</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1、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及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p> <p>2、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和/或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p>

承诺主体名称	郭斌涛、瞿昕华、周丽萍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5月29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有公司的资金及其它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与公司之间进行关联交易。</p> <p>2、对于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及公允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与公司签署相关书面协议，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p>3、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督促公司的股东董事依法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涉及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4、本人不通过关联交易向公司输送利益，或转移取得任何不当利益、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1、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及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p> <p>2、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和/或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p>
承诺主体名称	郭斌涛、瞿昕华、周丽萍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5月29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不存在公司的资金被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p> <p>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通过有偿或无偿拆借资金、直接或间接借款、委托进行投资活动、开具商业承兑汇票、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p>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1、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及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p> <p>2、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和/或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p>
<p>承诺主体名称</p>	<p>郭斌涛、瞿昕华、周丽萍、周艳祥、刘镭、张勇军、张坤、郑莉文、雷丽</p>
<p>承诺主体类型</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p>承诺事项</p>	<p>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承诺履行期限类别</p>	<p>长期有效</p>
<p>承诺开始日期</p>	<p>2024年5月29日</p>
<p>承诺结束日期</p>	<p>无</p>
<p>承诺事项概况</p>	<p>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亦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经济实体或其他组织、机构，或在该公司、企业、经济实体或组织、机构中委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p> <p>2、未来如有在公司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本人将介绍给公司；对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本人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公司相同或相似。</p> <p>3、如未来本人所控制的企业拟进行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本人将行使否决权，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公司的利益。</p>
<p>承诺履行情况</p>	<p>正在履行中</p>
<p>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1、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及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p> <p>2、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将</p>

	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和/或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郭斌涛、瞿昕华、周丽萍、周艳祥、刘镭、张勇军、张坤、郑莉文、雷丽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5月29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有公司的资金及其它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与公司之间进行关联交易。</p> <p>2、对于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及公允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与公司签署相关书面协议，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p>3、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督促公司的股东董事依法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涉及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4、本人不通过关联交易向公司输送利益，或转移取得任何不当利益、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1、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及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p> <p>2、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和/或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p>
承诺主体名称	郭斌涛、瞿昕华、周丽萍、周艳祥、刘镭、张勇军、张坤、郑莉文、雷丽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5月29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不存在公司的资金被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通过有偿或无偿拆借资金、直接或间接借款、委托进行投资活动、开具商业承兑汇票、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及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2、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和/或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郭斌涛、瞿昕华、周丽萍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如发生主管部门认定公司及其子公司未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为全部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并要求公司按规定缴纳相关款项，或者出现其他导致公司需要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或者由此发生诉讼、仲裁及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则本人无条件地全额承担该等应当补缴的费用、罚款及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及投资

	<p>者承担赔偿责任。</p> <p>2、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和/或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p>
承诺主体名称	郭斌涛、瞿昕华、周丽萍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劳务派遣用工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若公司因劳务派遣用工被处罚或追究责任，将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1、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及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p> <p>2、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和/或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p>
承诺主体名称	郭斌涛、瞿昕华、周丽萍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租赁瑕疵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如在达实智控与出租方签署的《租赁合同》有效期内，因租赁物业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被主管行政单位处罚或者强制拆除、改造等其他原因导致无法继续正常使用，本人将全额承担因此给达实智控造成的损失，并就上述损失向达实智控承担连带赔偿/补偿责任，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有权等

	额扣除应向本人支付的薪酬及分红款。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1、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及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p> <p>2、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和/或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p>
承诺主体名称	郭斌涛、瞿昕华、周丽萍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环境保护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若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未及时办理环评审批手续、验收等环境保护方面存在的问题而受到环境保护部门的相关处罚，本人承诺将承担所有的罚款和其他支出，并承诺不会向公司及其子公司追偿，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不会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1、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及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p> <p>2、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和/或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p>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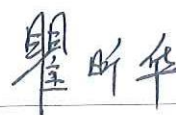
控股股东（签字）：



郭斌涛



周丽萍



瞿昕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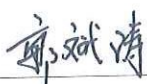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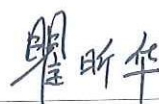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签字）：



郭斌涛



周丽萍



瞿昕华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郭斌涛	 周丽萍	 瞿昕华
 周艳祥	 刘镭	

全体监事（签字）：

 张勇军	 郝莉文	 张坤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郭斌涛	 周丽萍	 瞿昕华
 周艳祥	 雷丽	

法定代表人（签字）：


郭斌涛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8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杨华辉


项目负责人（签字）：



陈阳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尹涵


李雅玲


马一汀


翁梦园


冯祥


万颜君


刘海升



2024年6月18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方啸中

黄心怡

2024年6月18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信审字[2024]第 5-00035 号审计报告、大信备字[2024]第 5-00018 号原始财务报表和申报财务报表差异审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_____



(项目合伙人)

凡章

签字注册会计师：_____



王金云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谢泽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 6月 18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 (签字):  _____

李巨林 (已离职)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签字):  _____

肖力



2024年6月18日

评估机构关于签字资产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李巨林为本机构出具的《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拟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京都中新评报字[2016]第 0035 号）的签字资产评估师。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李巨林已自本机构离职，故在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的评估机构声明页未签字，特此说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_____



肖力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8日

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说明

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深圳市兴达实电子有限公司拟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京都中新评报字[2016]第 0035 号）。

北京市财政局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出具的《北京市财政局关于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事项予以备案的通知》（京财资产许可[2016]0063 号）。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执业资质已注销。

特此说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_____



肖力



2024 年 6 月 18 日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